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

中国建设银行，让您深感信赖和温暖的银行

目录

简介	2
重要提示	2
1 财务摘要	3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3 董事长报告	10
4 行长报告	12
5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5.1 财务回顾	15
5.2 业务运作	38
5.3 风险管理	52
5.4 展望	61
6 企业社会责任	62
7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4
8 公司治理报告	67
9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82
10 董事会报告书	94
11 监事会报告书	99
12 重要事项	102
13 组织架构图	106
14 分支机构及子公司	108
15 备查文件目录	121
释义	
附录 外部审计师报告及财务报告	

简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设在北京，拥有 50 余年的经营历史。本行于 2005 年 10 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939），于 2007 年 9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601939）。于 2011 年末，本行市值为 1,747 亿美元，居全球上市银行第二位。于 2011 年末，本行在中国内地设有分支机构 13,581 家，在香港、新加坡、法兰克福、约翰内斯堡、东京、首尔、纽约、胡志明市及悉尼设有分行，在台北、莫斯科设有代表处，拥有建行亚洲、建信租赁、建银国际、建信信托、中德住房储蓄银行、建行伦敦、建信基金、建信人寿等多家子公司，为客户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务。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本行 13 名董事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张建国先生委托王洪章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朱小黄先生委托李晓玲女士代为出席并表决。

本集团 2011 年度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3 月 23 日

本行法定代表人王洪章、首席财务官曾俭华、财务会计部总经理应承康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本报告包含若干对本集团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的展望性陈述。本集团使用诸如“将”、“可能”、“有望”、“力争”、“努力”及类似字眼以表达展望性陈述。这些陈述乃基于现行计划、估计及预测而作出，虽然本集团相信这些展望性陈述中所反映的期望是合理的，但本集团不能保证这些期望将会证实为正确，故不应对其过分依赖。务请注意，多种因素均可导致实际结果偏离任何展望性陈述所预期或暗示的状况，在某些情况下甚至会出现重大偏差。这些因素包括：本集团经营业务所在市场整体经济环境发生变化、政府出台的调控政策及法规有变、有关本集团的特定状况等。

1 财务摘要

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资料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注明外，为本集团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除特别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11年	2010年	变化(%)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全年						
利息净收入	304,572	251,500	21.10	211,885	224,920	192,77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6,994	66,132	31.55	48,059	38,446	31,313
其他营业收入	5,524	5,857	(5.69)	7,240	4,141	(4,629)
营业收入	397,090	323,489	22.75	267,184	267,507	219,459
业务及管理费	(118,294)	(101,793)	16.21	(87,900)	(82,162)	(78,825)
资产减值损失	(35,783)	(29,292)	22.16	(25,460)	(50,829)	(27,595)
营业利润	217,672	173,704	25.31	137,602	118,607	100,535
利润总额	219,107	175,156	25.09	138,725	119,741	100,816
净利润	169,439	135,031	25.48	106,836	92,642	69,14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69,258	134,844	25.52	106,756	92,599	69,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¹	168,152	133,834	25.64	105,547	95,825	68,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014	259,361	(51.80)	423,579	180,646	294,314
于12月31日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6,325,194	5,526,026	14.46	4,692,947	3,683,575	3,183,229
资产总额	12,281,834	10,810,317	13.61	9,623,355	7,555,452	6,598,177
客户存款	9,987,450	9,075,369	10.05	8,001,323	6,375,915	5,329,507
负债总额	11,465,173	10,109,412	13.41	9,064,335	7,087,890	6,175,896
股东权益	816,661	700,905	16.52	559,020	467,562	422,281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811,141	696,792	16.41	555,475	465,966	420,977
股本	250,011	250,011	-	233,689	233,689	233,689
核心资本	750,660	634,683	18.27	491,452	431,353	386,403
附属资本	189,855	144,906	31.02	139,278	86,794	83,900
资本净额	924,506	762,449	21.25	608,233	510,416	463,182
加权风险资产	6,760,117	6,015,329	12.38	5,197,545	4,196,493	3,683,123
每股计(人民币元)						
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²	0.68	0.56	21.43	0.45	0.4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²	0.67	0.56	19.64	0.44	0.41	0.30
当年已宣派中期现金股息	-	-	不适用	-	0.1105	0.067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每股拟派末期现金股息	0.2365	0.2122	11.45	0.202	0.0837	0.065
当年已宣派特别现金股息	-	-	不适用	-	-	0.072716
每股净资产	3.27	2.80	16.79	2.39	2.00	1.8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24	2.79	16.13	2.38	1.99	1.8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50	1.04	(51.92)	1.81	0.77	1.30

1.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和相关金额请参见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2. 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财务比率(%)	2011年	2010年	变化+ / (-)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盈利能力指标						
平均资产回报率 ¹	1.47	1.32	0.15	1.24	1.31	1.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²	22.51	22.61	(0.10)	20.87	20.68	19.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²	22.36	22.45	(0.09)	20.64	21.40	19.43
净利差 ³	2.57	2.40	0.17	2.30	3.10	3.07
净利息收益率 ⁴	2.70	2.49	0.21	2.41	3.24	3.1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对营业收入比率	21.91	20.44	1.47	17.99	14.37	14.27
成本收入比 ⁵	29.79	31.47	(1.68)	32.90	30.71	35.92
存贷比率	65.05	62.47	2.58	60.24	59.50	61.40
资本充足指标						
核心资本充足率 ⁶	10.97	10.40	0.57	9.31	10.17	10.37
资本充足率 ⁶	13.68	12.68	1.00	11.70	12.16	12.58
总权益对资产总额比率	6.65	6.48	0.17	5.81	6.19	6.40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	1.09	1.14	(0.05)	1.50	2.21	2.60
拨备覆盖率 ⁷	241.44	221.14	20.30	175.77	131.58	104.41
减值准备对贷款总额比率	2.64	2.52	0.12	2.63	2.91	2.72

1. 净利润除以年初和年末资产总额的平均值。

2. 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3. 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减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4. 利息净收入除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5. 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

6. 按照银监会颁布的指引计算。

7. 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准备余额除以不良贷款总额。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及简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及简称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orporation（简称“CCB”）
法定代表人	王洪章
授权代表	张建国 陈美嫦
董事会秘书	陈彩虹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电话：86-10-66215533 传真：86-10-66218888 电子信箱：ir@ccb.com
证券事务代表	徐漫霞
公司秘书	陈美嫦
合格会计师	袁耀良
注册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100033
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ccb.com
电子信箱	ir@ccb.com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中环干诺道中 1 号友邦金融中心 12 楼
信息披露报纸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年度报告的上证所网址	www.sse.com.cn
登载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年度报告的港交所网址	www.hkex.com.hk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股票上市交易所、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建设银行 股票代码: 601939 H 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建设银行 股票代码: 939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地点	2012 年 2 月 1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000039122
组织机构代码	10000444-7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0004H111000001
税务登记号码	京税证字 110102100004447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 香港中环太子大厦 22 楼
中国法律顾问	君合律师事务所 地址: 北京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20 层
香港法律顾问	高伟绅律师行 地址: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 1 号怡和大厦 28 楼
A 股股份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H 股股份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室

排名和奖项

英国《银行家》杂志	世界银行品牌 500 强第 10 位
	全球商业银行品牌十强第 3 位
	世界银行 1000 强第 8 位
英国《金融时报》	全球品牌 100 强排名第 24 位
	全球 500 强排名第 7 位
美国《福布斯》杂志	全球上市公司 2000 强排名第 17 位
美国《财富》杂志	世界企业 500 强排名第 108 位
	中国企业 500 强排名第 9 位
	中国企业社会责任 100 排行榜银行业第 1 位
英国《欧洲货币》杂志	中国最佳私人银行奖
美国《环球金融》杂志	中国之星——最佳公司治理银行奖
	最佳贸易融资银行
美国国际数据集团	全球竞争力品牌·中国 TOP10
香港《亚洲金融》杂志	中国最佳银行
	中国区最佳管理公司排名第 7 位
	中国区最佳公司管治排名第 4 位
	中国区最强派息政策排名第 7 位
香港《亚洲风险》杂志	中国年度最佳风险管理银行
香港《财资》杂志	企业治理奖——社会责任及投资者关系金奖
《亚洲银行家》杂志	中国最佳中小企业银行产品
	亚太地区 500 家最大银行排名第 4 位
香港《资本》杂志	中国杰出零售银行
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	第二届亚洲最佳企业治理
	亚洲最佳执行董事(中国)
	最佳投资者关系网站
	最佳投资者关系
中国企业联合会	中国企业 500 强排名第 8 位
第一财经	年度银行
《金融时报》	年度最佳商业银行
人民网	人民社会责任奖
《21 世纪经济报道》	亚洲最佳稳健经营银行
	年度最佳服务
中国经营报	卓越竞争力国有商业银行
中国《银行家》杂志	年度最具盈利能力银行
	最佳企业社会责任奖

股价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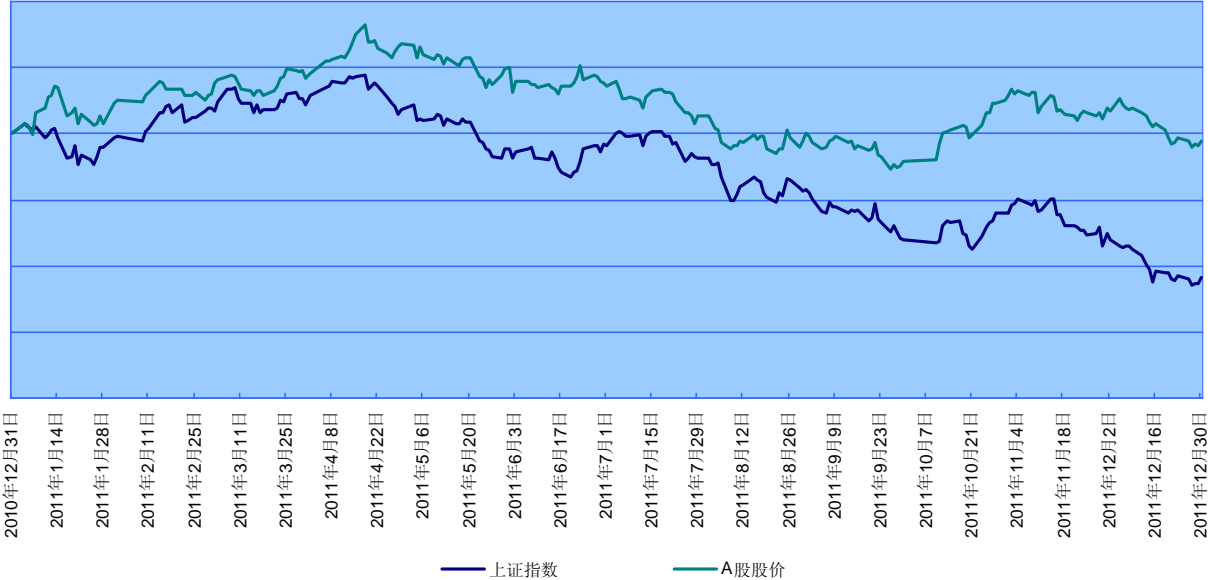
	H 股 (港元)			A 股 (元)		
	年末收市价	年度最高价	年度最低价	年末收市价	年度最高价	年度最低价
2011	5.42	7.58	4.41	4.54	5.34	4.32
2010	6.97	8.30	5.77	4.59	6.21	4.51
2009	6.67	7.46	3.62	6.19	6.75	3.67
2008	4.25	7.29	2.50	3.83	10.21	3.46
2007	6.61	8.97	3.96	9.85	11.58	6.45

分红历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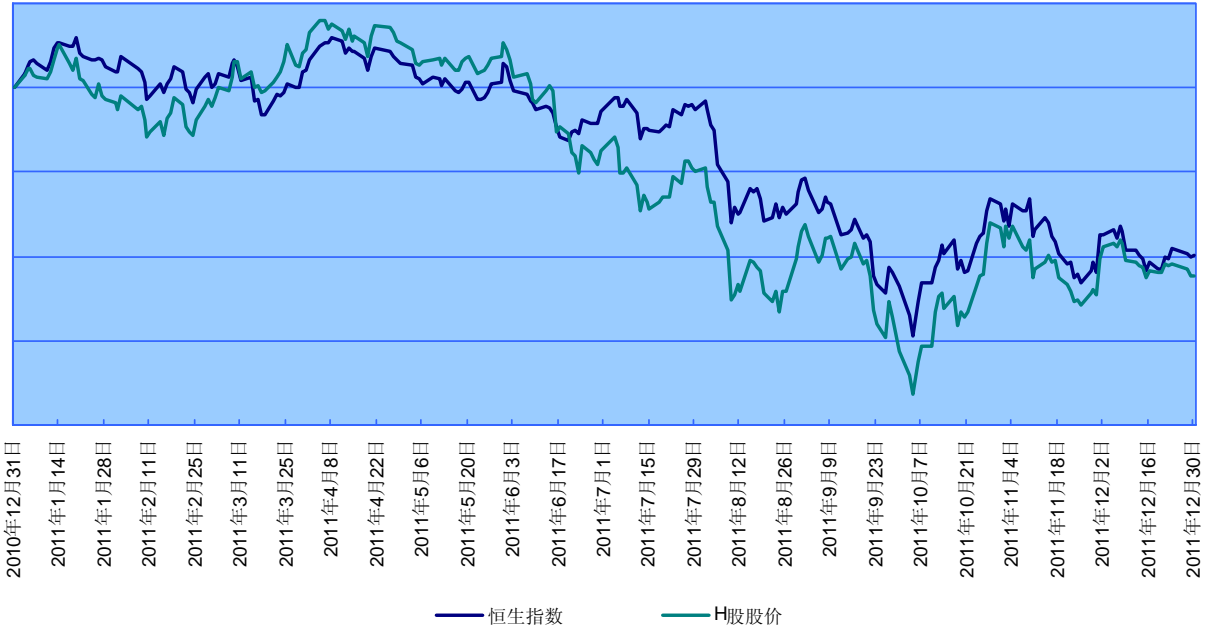
	H 股股东 (元/股)			A 股股东 (元/股)		
	中期股息	末期股息	特别股息	中期股息	末期股息	特别股息
2011	-	0.2365	-	-	0.2365	-
2010	-	0.2122	-	-	0.2122	-
2009	-	0.202	-	-	0.202	-
2008	0.1105	0.0837	-	0.1105	0.0837	-
2007	0.067	0.065	0.072716	-	0.065	-

股价表现图

A 股股价与上证指数比较图



H 股股价与恒生指数比较图



3 董事长报告

各位股东：

2011 年，本集团面对复杂多变的经营环境，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监管要求，持续推进结构调整和经营转型，加强风险管理与内控建设，各项业务平稳快速发展，经营业绩优异，资本市场表现稳定，综合实力和品牌价值大幅提升。

2011 年，本集团总资产规模突破 12 万亿元，全年实现净利润 1,694.39 亿元，较上年增长 25.48%。平均资产回报率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47%和 22.51%，净利息收益率达 2.70%，成本收入比为 29.79%，主要财务指标继续保持同业领先水平。本行董事会建议派发末期现金股息每股 0.2365 元。

信贷结构持续改善，信贷投放愈趋稳健。2011 年，本集团针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经营环境，坚持积极审慎的经营方针，合理控制信贷总量，进一步优化信贷结构。2011 年末，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64,964.11 亿元，较上年增加 8,272.83 亿元，总量、进度及投向符合监管要求。传统优势继续巩固，基础设施行业领域贷款主要支持在建续建项目，贷款余额新增 1,943.62 亿元，占公司类贷款新增的 41.42%；个人住房贷款余额、新增额同业第一，资产质量同业领先。小微企业、涉农、保障房等重点民生领域贷款快速增长，政府融资平台、房地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等领域贷款余额继续下降或保持较低增速。

收入结构不断改善，战略新兴业务快速发展。全年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69.94 亿元，同比增长 31.55%，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达 21.91%，比上年提升 1.47 个百分点。信用卡在册卡量达 3,225 万张，客户数、消费交易额和资产质量等核心业务指标继续保持同业领先地位；投资银行业务规模继续扩大，短期融资券、私募债券等多项业务承销量市场排名第一，理财业务收入与收益率同业领先；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业务发展较快；电子银行业务快速增长，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短信银行客户数及产品应用等多项指标居同业前列，电子银行与柜面交易量之比达 206.72%，较上年提高 65 个百分点。

综合化经营稳步推进，多功能业务稳健增长。2011 年，本集团海外机构总资产规模达 4,431.88 亿元，不良贷款继续保持“双降”；台北代表处、莫斯科代表处相继开业，多伦多分行、迪拜、巴西子银行申设以及莫斯科、台北代表处升格工作正稳步推进。年内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正式挂牌成立，成为国内银行投资保险业首批试点单位之一；投资银行、基金、信托、租赁及住房储蓄等子公司业务均保持稳健增长，为客户提供多功能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

风险内控不断改善，资产质量在达到优良水平的基础上保持稳定。2011 年，本集团全面推进新资本协议实施工作，深化相关工作成果的实际应用，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强化表外、海外、理财业务和并表管理等领域的风险管理。于 2011 年末，不良贷款率 1.09%，较上年下降 0.05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减值准备对贷款总额比率分别为 241.44%和 2.64%，均好于监管标准。

持续推进公益事业，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2011年，本集团持续推进“贫困高中生成长计划”、“贫困英模母亲资助计划”、“少数民族地区大学生成才计划”、建行希望小学等长期公益项目，积极运用网络平台探索推进公益事业的新路径，支持教育、医疗卫生、政策研究、抗灾救灾、环境保护等社会公益事业。2011年，本集团先后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年度最佳社会责任机构奖”、《中国新闻周刊》“最具责任感企业”、人民网“人民社会责任奖”、中国《银行家》杂志“最佳企业社会责任奖”等多个奖项，在《财富》杂志发布的“中国企业社会责任100排行榜”上，位居银行业第一名。

2011年，本集团经营业绩优异，资本市场表现稳定，向投资者交出了满意的答卷，得到市场与社会各界广泛认可，先后获得国内外50多个专业机构授予的重要奖项，国际形象和品牌价值进一步提升。这些成绩与荣誉的取得，得益于广大客户、股东与社会各界的鼎力支持与帮助，亦是本集团全体员工齐心协力、辛勤努力的结果。本人对此深表感谢。

2012年，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更趋复杂，不确定性上升，同业竞争亦日益激烈。本集团将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大力扩大客户基础，重点抓好大行业、大系统、大城市和高端客户，以此带动中小企业和普通客户。巩固基础设施贷款、造价咨询及住房金融业务等传统优势。积极发展零售业务、小微企业业务、电子银行、消费金融、养老金等新兴业务。进一步加强渠道、营销、IT等基础设施建设。按照综合性、多功能、集约化的要求，努力将自身打造成“国内最佳、国际一流”，具有重要影响力和国际竞争力的现代化大银行。

王洪章

董事长

2012年3月23日

4 行长报告

各位股东：

2011 年，本集团积极应对国内外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持续推进结构调整和经营转型，传统优势业务稳步增长，新兴业务健康快速发展，经营业绩表现良好，资产质量保持稳定，产品创新不断涌现，客户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经营业绩表现良好，资产质量保持稳定

经营业绩表现良好。2011 年，本集团实现净利润 1,694.39 亿元，较上年增长 25.48%。利息净收入较上年增长 21.10%；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长 31.55%至 869.94 亿元，在营业收入中占比较上年提高 1.47 个百分点至 21.91%，收入结构不断改善。成本收入比为 29.79%，较上年有所降低并继续保持在较低水平。

资产负债平稳增长。于 2011 年末，资产总额为 122,818.34 亿元，较上年增长 13.61%；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为 64,964.11 亿元，较上年增长 14.59%；客户存款为 99,874.50 亿元，较上年增长 10.05%；存贷比率为 65.05%，流动性充足。

资产质量保持稳定。于 2011 年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为 709.15 亿元，较上年增加 62.03 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1.09%，较上年下降 0.05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升至 241.44%，减值准备对贷款总额比率为 2.64%，抵御风险能力不断增强。

结构调整持续推进，新兴业务强劲发展

公司类贷款投放有序，结构调整持续深入。于 2011 年末，公司类贷款和垫款总额为 44,461.68 亿元，增幅 11.80%。产能过剩行业贷款余额较上年减少 16.07 亿元；政府融资平台客户数和贷款余额分别减少 158 户和 1,121.60 亿元；房地产开发类贷款增幅仅 0.16%。与此同时，基础设施行业贷款较上年增长 1,943.62 亿元，占公司类贷款新增 41.42%；网络银行贷款领跑同业，增幅 80.45%；国内保理预付款余额 1,279.36 亿元，增幅 89.54%；涉农贷款增幅 27.71%；小企业贷款增幅 24.60%，产品创新成效显著，服务能力不断提升，获《亚洲银行家》中国最佳中小企业银行服务奖。

个人贷款快速发展，资产质量同业领先。于 2011 年末，个人贷款余额为 16,838.55 亿元，增幅 23.02%。其中，个人住房贷款余额 13,174.44 亿元，增幅 20.74%，余额、新增额均居市场第一位。持续强化贷后管理，资产质量同业领先，于 2011 年末，个人贷款不良率为 0.31%，个人住房贷款不良率 0.20%。

信用卡业务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于 2011 年末，信用卡在持卡量 3,225 万张，贷款余额 975.53 亿元，2011 年消费交易额 5,889.01 亿元。信用卡客户数、卡均消费额、资产质量等主要指标保持同业领先，分期业务市场竞争优势逐步增强，购车分期成为一大特色业务。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高，在主流媒体及银行卡专业组织的评选活动中屡获好评。

机构、托管和养老金业务保持良好发展态势。“民本通达”综合金融服务方案品牌持续推进，“文化悦民”子品牌迅猛发展，推广以来累计新增 3,037 家文化领域新客户。财政预算单位公务卡业务累计发卡量、鑫存管业务客户总数、代理资金信托计划资金收付业务收入、银期直通车签约客户数等均列同业首位。投资托管业务规模突破 2 万亿元，增幅 57.50%。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新增基金只数同业第一，托管规模稳居同业第二。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规模、托管只数居同业第一。企业年金签约客户数新增 5,484 户，签约个人账户新增 138 万户，签约受托资产增幅 37.93%。

金融市场业务多项指标市场表现位居前列。金融市场业务坚持稳健投资与审慎交易原则，通过主动调整经营策略，实现经营收益快速增长。人民币债券投资收益率获得大幅提升，记账式付息国债承销综合排名连续三年保持第一，记账式国债柜台交易量排名第二。贵金属交易总量较上年增长 759%；自营品牌实物金业务市场份额继续保持第一；结售汇及外汇买卖业务稳步增长。

投行业务利润贡献度持续提升。本集团以全面金融解决方案为载体，积极推动与客户建立全方位长期业务合作关系。并购重组、债务重组、上市及再融资顾问等新型财务顾问收入比重大幅提升；短期融资券累计承销量连续六年保持市场首位；理财业务快速发展，实现收入 79.07 亿元。

客户群体继续壮大，渠道布局持续优化

客户拓展成效明显，客户基础日益坚实。公司、机构客户新增 26.5 万户，单位结算账户增长显著。小企业授信客户 72,091 户，新增 10,392 户。个人有资产客户新增 1,817 万人，管理金融资产 300 万以上高端客户新增 2.5 万人。

专业经营架构体系日臻完善，新兴渠道快速发展。于 2011 年末，全行已开业私人银行、财富管理中心 245 家；“信贷工厂”模式的小企业经营中心 240 家；已建成个贷中心 940 个。电子渠道应用水平明显提升，电子银行与柜面交易量之比为 206.72%，较上年提高 65 个百分点。

基础管理扎实推进，风险管理能力稳步提升

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加强对政府融资平台、房地产、产能过剩等重点领域的风险管控，强化表外、海外、国别、押品、并表等基础管理，优化经济资本、行业限额、授信审批管理体系，积极推广信用风险计量技术工具的运用；主动应对国际金融市场波动，推进市场风险计量系统和工具建设；抓住关键环节强化操作风险管控，保障业务安全稳定运行；扎实推进新资本协议实施工作，三大支柱实施进展顺利。

资本管理水平稳步提升。以实施新资本协议第二支柱为契机，优化资本计量系统，完善相关制度建设，资本管理日益精细化。加大对表外业务管理力度，表外业务资本占用持续下降。资本充足率进一步提升。

强化服务质量、产品创新和流程优化管理。持续监测个人、对公客户满意度，2011 年客户总体满意度稳步提升。推进服务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建立了营业网点、理财中心和 95533 电话客服中心等渠道的服务质量调查评价体系。应用精益六西格玛方法完成了 531 个流程优化项目，提升产品运营、基础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2011 年，新设立 4 间

产品创新实验室，完成产品创新 372 项。与美国银行继续开展网点选址、岗位管理、交易对手风险管理等合作项目。

信息技术工作扎实推进。确定了新一代核心系统未来三年实施路线图；积极推进应用系统开发，支持业务产品创新；完成海外核心及周边系统推广，支持海外业务拓展；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体系、技术规范与标准体系，提高系统运行保障能力；梳理信息系统应急预案和风险因素，制定分级分类应对策略，提高应急处置效率。

综合经营深入推进，海外布局稳步扩展

综合化经营取得重大进展。本集团积极稳妥推进综合化经营，提高集团整体的核心竞争力。2011 年 6 月份，成功收购太平洋安泰 51%的股权，公司更名为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在四大国有银行中率先控股寿险公司。推进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建设，截至 2011 年末，本行已开业村镇银行 16 家。

海外网络布局稳步扩大。台北代表处和莫斯科代表处于 2011 年 5 月相继开业，在其他地区设立机构的相关工作也在积极推进中。

2012 年展望

2012 年，全球经济形势更加严峻复杂，国内经济增长趋缓，经济结构调整与经济发展方式转变进一步加快。银行业竞争将更加激烈，风险防控压力增大。我们将加强对政策和市场的研判，结合本行五年发展规划，大力支持和服务实体经济，稳中求进，综合发展。

- 稳健发展存款业务，巩固市场份额，优化结构。
- 优化贷款结构，加大对基础设施、民生领域、节能减排、新兴制造业和服务业的投入，继续做好中小企业、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促进集约化经营。
- 推进中间业务健康发展，提升市场竞争力。
- 推动客户总量增长和结构优化，提升客户单位贡献度。
- 加快营业机构建设，大力发展电子银行渠道，加大渠道协同布局。

面对挑战，我们将坚定信心、开拓进取，以优质的服务和良好的业绩回报客户和股东。值此，诚挚感谢广大客户的厚爱和全体员工的辛勤付出！

张建国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及行长

2012 年 3 月 23 日

5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1 财务回顾

2011年，全球经济复苏的不稳定性和不确定性进一步增加。部分发达经济体复苏陷入停滞，财政风险和金融风险交替上升，经济中的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加。新兴经济体增长普遍趋缓，部分国家面临抑制通胀和防止短期跨境资本大进大出的挑战，宏观调控难度加大。由于增长前景黯淡，主要发达经济体均继续放松或维持宽松的货币政策。为应对全球经济复苏中出现的新的不确定性，主要新兴经济体宏观经济政策出现分化。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报告，2011年全球经济增长率为3.8%，较2010年下降1.2个百分点。

世界经济形势依然复杂多变，国际金融危机深层次影响继续显现，国内经济发展也面临不少新情况、新变化、新挑战，但中国经济本身平稳增长的内在动力较强，宏观经济有望继续保持平稳较快发展。2011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47.1万亿元，较上年增长9.2%；居民消费价格指数较上年上涨5.4%。

2011年，中国经济增长由政策刺激向自主增长有序转变，稳健货币政策成效逐步显现，货币信贷增长向常态水平回归，与经济平稳较快增长相适应。人行综合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优化银行体系流动性管理，引导货币信贷增长平稳回调，保持合理的社会融资规模，引导金融机构优化信贷结构，其中3次上调存贷款基准利率、6次上调存款准备金率、1次下调存款准备金率。我国金融市场总体运行平稳。货币市场交易活跃，货币市场利率总体高于上年；债券发行规模稳步扩大，债券市场指数波动中有所上行；股票市场指数整体下行，股票成交量有所减少；人民币汇率弹性增强，外汇市场交易活跃。货币供应量增长总体回落，截至2011年末，广义货币供应量M2余额为85.2万亿元，较上年增长13.6%；狭义货币供应量M1余额为29.0万亿元，较上年增长7.9%；人民币贷款余额54.8万亿元，较上年增长15.8%。

本集团结合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金融业务发展趋势，深入贯彻落实以“客户为中心”经营理念，加快自身经营转型，核心竞争力和价值创造力不断提升。

5.1.1 利润表分析

2011年，本集团实现利润总额 2,191.07 亿元，较上年增长 25.09%；净利润 1,694.39 亿元，较上年增长 25.48%。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同比实现快速增长主要得益于以下因素：(1)净利息收益率稳步回升，生息资产规模适度增长，带动利息净收入较上年增加 530.72 亿元，增幅 21.10%；(2)积极开展服务与产品创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稳步增长，较上年增加 208.62 亿元，增幅 31.55%；(3)业务及管理费控制在合理水平，成本收入比较上年下降 1.68 个百分点至 29.79%。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变动 (%)
利息净收入	304,572	251,500	21.1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6,994	66,132	31.55
其他营业收入	5,524	5,857	(5.69)
营业收入	397,090	323,489	22.7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229)	(18,364)	31.94
业务及管理费	(118,294)	(101,793)	16.21
资产减值损失	(35,783)	(29,292)	22.16
其他业务成本	(1,112)	(336)	230.95
营业利润	217,672	173,704	25.31
营业外收支净额	1,435	1,452	(1.17)
利润总额	219,107	175,156	25.09
所得税费用	(49,668)	(40,125)	23.78
净利润	169,439	135,031	25.48
其他综合收益	(1,918)	(7,500)	(74.43)
综合收益总额	167,521	127,531	31.36

利息净收入

2011年，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 3,045.72 亿元，较上年增加 530.72 亿元，增幅为 21.10%；在营业收入中占比为 76.70%。

下表列出所示期间本集团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平均余额、相关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及平均收益率或平均成本率的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
资产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6,108,983	347,520	5.69	5,268,333	267,006	5.07
债券投资	2,745,520	89,716	3.27	2,798,062	79,317	2.8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30,564	31,282	1.54	1,530,883	23,226	1.52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212,038	5,841	2.75	125,514	1,810	1.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5,695	7,888	4.03	382,047	6,424	1.68
总生息资产	11,292,800	482,247	4.27	10,104,839	377,783	3.74
总减值准备	(164,389)			(144,792)		
非生息资产	383,077			246,530		
资产总额	11,511,488	482,247		10,206,577	377,783	
负债						
客户存款	9,442,374	151,972	1.61	8,482,558	108,199	1.2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和拆入资金	870,192	20,464	2.35	840,950	14,367	1.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1,724	1,233	5.68	9,676	176	1.82
已发行债务证券	116,807	3,987	3.41	93,425	3,526	3.77
其他计息负债	1,704	19	1.12	674	15	2.23
总计息负债	10,452,801	177,675	1.70	9,427,283	126,283	1.34
非计息负债	282,713			159,658		
负债总额	10,735,514	177,675		9,586,941	126,283	
利息净收入		304,572			251,500	
净利差			2.57			2.40
净利息收益率			2.70			2.49

2011 年，本集团净利差和净利息收益率分别为 2.57%和 2.70%，较上年分别提高 17 个基点和 21 个基点。

2011 年，本集团净利息收益率呈逐季稳步递升态势，主要得益于以下因素：(1) 信贷资源趋紧推升定价水平以及存量贷款按加息后利率重定价，贷款收益率稳步上升；(2) 市场资金面紧张，市场利率较上年大幅上升，贴现、拆借、买入返售等资产收益率快速上扬；(3) 适度拉长债券投资久期，并提高信用债券占比，债券收益率保持稳步上升趋势。客户存款成本率受存量存款重定价及定期存款占比提升的影响有所提升，在一定程度上抵销了上述因素的影响。

下表列出本集团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平均余额和平均利率变动对利息收支较上年变动的的影响。

(人民币百万元)	规模因素 ¹	利率因素 ¹	利息收支变动
资产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45,582	34,932	80,514
债券投资	(1,534)	11,933	10,39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744	312	8,056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1,738	2,293	4,0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264)	5,728	1,464
利息收入变化	49,266	55,198	104,464
负债			
客户存款	13,352	30,421	43,77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	518	5,579	6,0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391	666	1,057
已发行债务证券	821	(360)	461
其他计息负债	14	(10)	4
利息支出变化	15,096	36,296	51,392
利息净收入变化	34,170	18,902	53,072

1. 平均余额和平均利率的共同影响因素按规模因素和利率因素绝对值的占比分别计入规模因素和利率因素。

利息净收入较上年增加530.72亿元，其中，各项资产负债平均余额变动带动利息净收入增加341.70亿元，平均收益率或平均成本率变动带动利息净收入增加189.02亿元，即规模因素和利率因素对利息净收入增加的贡献分别为64.38%和35.62%。

利息收入

2011年，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4,822.47亿元，较上年增加1,044.64亿元，增幅为27.65%。其中，客户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债券投资利息收入、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利息收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占比分别为72.06%、18.60%、6.49%、1.21%和1.64%。

客户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本集团客户贷款和垫款各组成部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以及平均收益率情况列示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公司类贷款和垫款	4,235,536	251,367	5.93	3,685,105	196,614	5.34
短期贷款	1,324,473	76,765	5.80	1,073,523	53,226	4.96
中长期贷款	2,911,063	174,602	6.00	2,611,582	143,388	5.49
个人贷款和垫款	1,542,583	82,998	5.38	1,241,639	59,929	4.83
票据贴现	103,349	7,500	7.26	191,771	6,491	3.38
海外业务	227,515	5,655	2.49	149,818	3,972	2.65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6,108,983	347,520	5.69	5,268,333	267,006	5.07

客户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3,475.20 亿元，较上年增加 805.14 亿元，增幅为 30.15%，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较上年稳步增长 15.96%，以及平均收益率较上年提升 62 个基点所致。平均收益率提升主要由于：(1) 2010 年下半年以来，央行连续 5 次加息，存量贷款按照加息后的利率重新定价，带动主要产品收益率稳步提升；(2) 资金面趋紧为改善贷款定价创造条件，同时，本集团亦进一步加强贷款定价管理，新发放贷款加权利率持续上升；(3) 受货币市场利率走高及信贷资源紧缺等多方面影响，贴现平均收益率大幅提升。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897.16 亿元，较上年增加 103.99 亿元，增幅为 13.11%，主要是抓住利率上行有利时机，优化本币债券投资期限与结构，债券投资平均收益率较上年提高所致。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312.82 亿元，较上年增加 80.56 亿元，增幅为 34.69%，主要是受法定存款准备金率上调及客户存款增长影响，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平均余额较上年增长 32.64%。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58.41 亿元，较上年增加 40.31 亿元，主要是受市场资金紧张影响，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的平均收益率较上年大幅增长了 1.31 个百分点，同时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平均余额也较上年增长 68.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78.88 亿元，较上年增加 14.64 亿元，增幅为 22.79%，主要是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平均收益率随市场价格大幅上升了 2.35 个百分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平均余额的下降部分抵销了上述影响。

利息支出

2011年，本集团利息支出 1,776.75 亿元，较上年增加 513.92 亿元，增幅为 40.70%。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本集团客户存款各组成部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支出以及平均成本率情况列示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公司存款	5,081,199	75,863	1.49	4,559,265	51,834	1.14
活期存款	3,302,701	26,317	0.80	3,059,899	19,380	0.63
定期存款	1,778,498	49,546	2.79	1,499,366	32,454	2.16
个人存款	4,233,097	74,537	1.76	3,835,609	55,519	1.45
活期存款	1,725,956	8,508	0.49	1,532,189	5,693	0.37
定期存款	2,507,141	66,029	2.63	2,303,420	49,826	2.16
海外业务	128,078	1,572	1.23	87,684	846	0.96
客户存款总额	9,442,374	151,972	1.61	8,482,558	108,199	1.28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1,519.72 亿元，较上年增加 437.73 亿元，增幅为 40.46%，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较上年增长了 11.32%，以及平均成本率较上年提高 33 个基点所致。平均成本率上升主要源自：（1）2010 年下半年以来央行连续加息，特别是 2011 年两次上调活期存款利率；（2）由于加息预期减弱，定期存款占比持续上升。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204.64 亿元，较上年增加 60.97 亿元，增幅为 42.44%，主要是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平均成本率受市场价格影响，较上年大幅提高所致。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2.33 亿元，较上年增加 10.57 亿元，主要原因是卖出回购平均余额和平均成本率均较上年大幅增长。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变动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9,494	68,156	31.31
顾问和咨询费	17,488	12,816	36.45
银行卡手续费	14,910	12,344	20.79
代理业务手续费	14,210	12,115	17.29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3,484	9,614	40.25
理财产品业务收入	7,907	5,611	40.92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7,732	6,720	15.06
电子银行业务收入	4,246	2,879	47.48
担保手续费	2,495	1,857	34.36
信用承诺手续费	2,369	1,605	47.60
其他	4,653	2,595	79.3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500)	(2,024)	23.5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6,994	66,132	31.55

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69.94 亿元，较上年增长 31.55%，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对营业收入比率较上年提高 1.47 个百分点至 21.91%。

顾问和咨询业务手续费收入 174.88 亿元，增幅为 36.45%，在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中位列首位。本集团大力发展并购重组财务顾问等以产品和客户为基础的产品，传统优势项目造价咨询也稳定增长。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149.10 亿元，增幅为 20.79%，其中信用卡收入增长接近 30%。本集团在大力拓展个人客户并挖掘客户潜力的基础上，发卡量与卡均消费额均实现快速增长。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42.10 亿元，增幅为 17.29%。通过挖掘渠道优势及不断完善产品功能，代客贵金属交易快速增长，收入实现翻番；委托贷款及房改金融业务维持稳定增长；但受证券市场低迷等因素影响，代销基金、代理保险业务增速出现较大幅度下降。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134.84 亿元，增幅为 40.25%，主要是随着现金管理系统、对公一户通、实时现金池、国内信用证、单位结算卡等产品的持续投放与推广，产品创新和服务升级带动对公人民币结算收入较快发展。

理财产品业务收入 79.07 亿元，增幅 40.92%。随着居民理财意识的不断提升，依据客户的不同风险承受能力和个性化需求设计的多种产品销售旺盛。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 77.32 亿元，增幅为 15.06%，增幅有所放缓，主要是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受证券市场持续低迷影响，手续费收入负增长。

电子银行业务收入 42.46 亿元，增幅为 47.48%。主要是本集团在境内推广手机银行、短信金融服务，并积极拓展网上银行的服务范围，如代缴费及银医服务等；同时，鼓励客户使用电子渠道，网上银行客户数已超过 8,000 万户。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为 13.96 亿元，而 2010 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 16.59 亿元，降幅为 184.15%，主要是子公司所持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大幅下降所致。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 37.22 亿元，较上年减少 2.93 亿元，降幅为 7.30%，主要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额下降导致证券价差收益减少。

汇兑损益

2011 年，本集团积极推进外币业务发展，严格控制风险并确保资产安全，在人民币升值的外部环境下，实现汇兑净收益 14.51 亿元，主要是代客及自营外汇交易净收益增加。

业务及管理费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员工成本	71,388	61,409
物业及设备支出	20,397	18,530
其他	26,509	21,854
业务及管理费	118,294	101,793
成本收入比	29.79%	31.47%

2011 年，本集团继续加强成本管理，优化费用支出结构，业务及管理费 1,182.94 亿元，较上年增加 165.01 亿元，增幅 16.21%；成本产出效率进一步提高，成本收入比较上年下降 1.68 个百分点至 29.79%。

员工成本 713.88 亿元，较上年增长 99.79 亿元，增幅 16.25%。物业及设备支出 203.97 亿元，较上年增长 18.67 亿元，增幅 10.08%。其他业务及管理费 265.09 亿元，较上年增加 46.55 亿元，增幅 21.30%，主要是为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加大了营销力度，招待费和宣传费等市场拓展费用有所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客户贷款和垫款	32,403	25,641
投资	1,610	1,4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30	1,817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	(381)
应收款项债券投资	495	24
固定资产	1	2
其他	1,769	2,189
资产减值损失	35,783	29,292

2011 年，资产减值损失 357.83 亿元，较上年增加 64.91 亿元，增幅 22.16%。其中，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324.03 亿元，较上年增加 67.62 亿元；投资减值损失 16.10 亿元，主要是对部分可供出售债券计提减值损失；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7.69 亿元，主要是对部分表外业务计提减值损失。

所得税费用

2011 年，所得税费用 496.68 亿元，较上年增加 95.43 亿元，增幅 23.78%。所得税实际税率为 22.67%，低于 25% 的法定税率，主要是由于持有的中国国债利息收入按税法规定为免税收益。所得税费用详情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所得税费用”。

其他综合收益

2011 年，其他综合收益为负 19.18 亿元，主要是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公允价值下降影响，可供出售债券公允价值上升部分抵销了上述影响。

5.1.2 资产负债表分析

资产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资产总额的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6,496,411		5,669,128		4,819,773	
贷款减值损失准备	(171,217)		(143,102)		(126,826)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6,325,194	51.50	5,526,026	51.12	4,692,947	48.77
投资 ¹	2,741,750	22.32	2,904,997	26.87	2,578,799	26.8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379,809	19.38	1,848,029	17.09	1,458,648	15.16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385,792	3.14	142,280	1.32	123,380	1.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045	1.63	181,075	1.68	589,606	6.13
应收利息	56,776	0.46	44,088	0.41	40,345	0.42
其他 ²	192,468	1.57	163,822	1.51	139,630	1.44
资产总额	12,281,834	100.00	10,810,317	100.00	9,623,355	100.00

1.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债券投资。

2. 包括贵金属、衍生金融资产、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无形资产、商誉、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其他资产。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产总额 122,818.34 亿元，较上年增加 14,715.17 亿元，增幅为 13.61%，主要是由于客户贷款和垫款、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等增长。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占资产总额的 51.50%，较上年上升 0.38 个百分点；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占比为 19.38%，上升 2.29 个百分点；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占比为 3.14%，上升 1.82 个百分点。投资占比下降 4.55 个百分点，为 22.32%；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占比下降 0.05 个百分点，为 1.63%。

客户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
公司类贷款和垫款	4,446,168	68.44	3,976,865	70.15	3,351,315	69.53
短期贷款	1,384,456	21.31	1,160,747	20.47	915,674	19.00
中长期贷款	3,061,712	47.13	2,816,118	49.68	2,435,641	50.53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83,855	25.92	1,368,811	24.15	1,088,459	22.58
个人住房贷款	1,317,444	20.28	1,091,116	19.25	852,531	17.69
个人消费贷款	76,788	1.18	78,881	1.39	78,651	1.63
个人助业贷款	80,075	1.23	48,658	0.86	37,007	0.77
其他贷款 ¹	209,548	3.23	150,156	2.65	120,270	2.49
票据贴现	111,271	1.71	142,835	2.52	228,361	4.74
海外业务	255,117	3.93	180,617	3.18	151,638	3.15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6,496,411	100.00	5,669,128	100.00	4,819,773	100.00

1. 包括个人商业用房抵押贷款、个人住房最高额抵押贷款、信用卡贷款、个人助学贷款等。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64,964.11 亿元，较上年增加 8,272.83 亿元，增幅为 14.59%。

境内公司类贷款 44,461.68 亿元，较上年增加 4,693.03 亿元，增幅为 11.80%。其中，投向基础设施行业领域贷款 19,648.06 亿元，较上年增加 1,943.62 亿元，增幅 10.98%，主要支持优质基础设施贷款项目；小企业贷款 9,137.58 亿元，增幅 24.60%，高于公司类贷款增幅 12.80 个百分点。

本集团继续加大信贷结构调整力度。根据房地产市场最新变化，本集团主动控制房地产贷款发展规模，本行房地产开发类贷款仅较上年增长 0.16%，远低于公司类贷款 11.80% 的增速；同时，本集团持续优化客户结构，新增贷款主要支持房价走势平稳区域中资金实力强、开发资质高的重点优质客户，重点支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住宅类项目，包括居民住宅和经济适用房项目开发。列入退出名单的公司客户贷款余额较上年压缩 1,035 亿元；按国家宏观调控要求，对“6+1”产能过剩行业贷款余额较上年减少 16.07 亿元。

境内个人贷款 16,838.55 亿元，较上年增加 3,150.44 亿元，增幅为 23.02%，在客户贷款和垫款中占比较上年提高 1.77 个百分点至 25.92%。其中，个人住房贷款 13,174.44 亿元，较上年增加 2,263.28 亿元，增幅 20.74%，重点支持居民自住房融资需求；个人消费贷款 767.88 亿元，较上年略降 2.65%；个人助业贷款 800.75 亿元，较上年增加 314.17 亿元，增幅 64.57%；其他贷款较上年增加 593.92 亿元，增幅为 39.55%，主要是信用卡贷款快速增长。

票据贴现 1,112.71 亿元，较上年下降 315.64 亿元，主要用于满足重点优质客户短期融资需求。

海外客户贷款和垫款 2,551.17 亿元，较上年增加 745.00 亿元，增幅为 41.25%，主要是香港等地区贷款增加较多所致。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按担保方式划分的客户贷款和垫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
信用贷款	1,655,537	25.48	1,520,613	26.82
保证贷款	1,422,349	21.89	1,180,113	20.82
抵押贷款	2,787,776	42.92	2,412,285	42.55
质押贷款	630,749	9.71	556,117	9.81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6,496,411	100.00	5,669,128	100.00

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准备

(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按组合方式评估 的贷款和垫款损 失准备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		总额
		其损失准备按组 合方式评估	其损失准备按个 别方式评估	
年初余额	102,093	3,657	37,352	143,102
本年计提	27,806	217	14,605	42,628
本年转回	-	-	(10,225)	(10,225)
折现回拨	-	-	(1,413)	(1,413)
本年转出	(67)	(8)	(718)	(793)
本年核销	-	(676)	(2,654)	(3,330)
本年收回	-	86	1,162	1,248
年末余额	129,832	3,276	38,109	171,217

2011 年，本集团坚持一贯审慎原则，充分评估宏观经济及调控政策等外部环境变化对信贷资产质量的影响，足额计提客户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客户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余额 1,712.17 亿元，较上年增加 281.15 亿元；减值准备对不良贷款比率为 241.44%，较上年提高 20.30 个百分点；减值准备对贷款总额比率为 2.64%，较上年上升 0.12 个百分点。

投资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按持有目的划分的投资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96	0.84	17,344	0.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75,058	24.62	696,848	23.98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43,569	63.60	1,884,057	64.86
应收款项债券投资	300,027	10.94	306,748	10.56
投资总额	2,741,750	100.00	2,904,997	100.00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总额 27,417.50 亿元, 较上年减少 1,632.47 亿元, 降幅为 5.62%。其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债券投资分别较上年减少 217.90 亿元、1,404.88 亿元和 67.21 亿元。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按金融资产性质划分的投资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
债券投资	2,719,007	99.17	2,875,505	98.98
权益工具	22,451	0.82	28,971	1.00
基金	292	0.01	521	0.02
投资总额	2,741,750	100.00	2,904,997	100.00

债券投资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按币种划分的债务工具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
人民币	2,667,800	98.12	2,814,711	97.89
美元	27,885	1.02	35,262	1.22
港币	8,638	0.32	16,401	0.57
其他外币	14,684	0.54	9,131	0.32
债券投资总额	2,719,007	100.00	2,875,505	100.00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债券投资 27,190.07 亿元, 较上年减少 1,564.98 亿元, 降幅 5.44%。其中, 人民币债券投资 26,678.00 亿元, 较上年减少 1,469.11 亿元, 降幅 5.22%, 主要是在货币政策持续收紧的背景下, 为保证流动性而主动压缩投资规模; 外币债券投资组合账面价值 81.35 亿美元 (折合人民币 512.07 亿元), 较上年减少 10.91 亿美元, 降幅 11.83%, 主要是根据国际金融市场形势变化, 择机减持高风险债券。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美国次级按揭贷款支持债券账面价值 0.87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 5.46 亿元），占外币债券投资组合的 1.07%；持有中间级别债券（Alt-A）账面价值 1.73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 10.88 亿元），占外币债券投资组合的 2.12%。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西班牙政府及各类机构发行债券账面价值 0.13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 0.82 亿元），占外币债券投资组合的 0.16%，上述债券已于 2012 年 1 月底到期。本集团不持有希腊、葡萄牙及意大利政府及各类机构发行的债券。

由于外币债券占本集团资产总额比例很小，其市场价值波动对盈利影响不大。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按发行主体划分的债务工具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
政府	901,187	33.14	811,493	28.22
中央银行	435,726	16.02	954,800	33.20
政策性银行	285,767	10.51	183,904	6.40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712,053	26.19	542,664	18.87
公共机构	196	0.01	1,587	0.06
信达公司	131,761	4.85	206,261	7.17
其他企业	252,317	9.28	174,796	6.08
债券投资总额	2,719,007	100.00	2,875,505	100.00

本集团坚持稳健投资与审慎交易原则，在保证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综合平衡风险与收益，积极主动调整经营策略。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政府债券 9,011.87 亿元，较上年增加 896.94 亿元，增幅 11.05%；政策性银行债券 2,857.67 亿元，较上年增加 1,018.63 亿元，增幅 55.39%；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债券 7,120.53 亿元，较上年增加 1,693.89 亿元，增幅 31.21%。中央银行债券 4,357.26 亿元，较上年减少 5,190.74 亿元，降幅 54.36%；信达债券 1,317.61 亿元，较上年减少 745 亿元，系本行收到偿还的部分本金。

金融债

下表列出报告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债券¹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政策性银行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6	2,0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9,175	156,185
持有至到期投资	225,576	471,904
应收款项债券投资	-	81,962
合计	285,767	712,053

1. 金融债券指金融机构法人在债券市场发行的有价债券，包括政策性银行发行的债券、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券。

下表列出报告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重大金融债券情况。

金融债券	面值 (亿元)	年利率	到期日	减值损失准 备(亿元)
2006年商业银行金融债券	150.00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利差 0.60%	2016年12月12日	-
2006年商业银行金融债券	101.30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利差 0.47%	2016年11月6日	-
2011年商业银行金融债券	100.00	4.39%	2018年3月28日	-
2010年商业银行金融债券	100.00	3.95%	2016年1月13日	-
2010年商业银行金融债券	100.00	4.21%	2021年1月13日	-
2009年商业银行金融债券	98.80	2.93%	2012年10月21日	-
2007年商业银行金融债券	98.60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利差 0.61%	2013年2月19日	-
2011年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券	96.70	3.99%	2016年3月11日	-
2010年商业银行金融债券	85.65	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利差 0.59%	2020年2月25日	-
2011年商业银行金融债券	84.80	4.68%	2016年9月26日	-

应收利息

于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利息567.76亿元，较上年增加126.88亿元，增幅为28.78%，主要是人行在2011年三次加息及贷款规模增长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负债

下表列出所示日期本集团负债总额的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于2011年12月31日		于2010年12月31日		于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客户存款	9,987,450	87.11	9,075,369	89.77	8,001,323	88.2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项和拆入资金	1,044,954	9.11	749,809	7.42	812,905	8.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0,461	0.09	4,922	0.05	-	-
已发行债务证券	168,312	1.47	93,315	0.92	98,644	1.09
其他 ¹	253,996	2.22	185,997	1.84	151,463	1.67
总负债	11,465,173	100.00	10,109,412	100.00	9,064,335	100.00

1. 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预计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其他负债。

于2011年12月31日，负债总额114,651.73亿元，较上年增加13,557.61亿元，增幅为13.41%。其中，客户存款在负债总额中的占比较上年下降2.66个百分点至87.11%；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较上年增加2,951.45亿元，增幅为39.36%，占比上升1.69个百分点至9.11%；已发行债务证券较上年增加749.97亿元，主要是本行完成发行400亿元次级债券及海外分行和建行亚洲发行存款证增加。

客户存款

下表列出所示日期本集团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客户存款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于2011年12月31日		于2010年12月31日		于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公司存款	5,415,019	54.22	4,948,152	54.52	4,303,509	53.79
活期存款	3,495,094	35.00	3,368,425	37.12	2,960,155	37.00
定期存款	1,919,925	19.22	1,579,727	17.41	1,343,354	16.79
个人存款	4,419,398	44.25	4,022,813	44.33	3,584,727	44.80
活期存款	1,829,861	18.32	1,714,952	18.90	1,435,348	17.94
定期存款	2,589,537	25.93	2,307,861	25.43	2,149,379	26.86
海外业务	153,033	1.53	104,404	1.15	113,087	1.41
客户存款总额	9,987,450	100.00	9,075,369	100.00	8,001,323	100.00

于2011年12月31日, 本集团客户存款总额99,874.50亿元, 较上年增加9,120.81亿元, 增幅10.05%。境内定期存款较上年增加6,218.74亿元, 增幅16.00%, 高于活期存款4.75%的增幅, 使得定期存款在客户存款中的占比较上年提高2.31个百分点至45.15%。

股东权益

(人民币百万元)	于2011年12月31日	于2010年12月31日
股本	250,011	250,011
资本公积	135,178	135,136
投资重估储备	6,383	6,706
盈余公积	67,576	50,681
一般风险准备	67,342	61,347
未分配利润	289,266	195,95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615)	(3,039)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811,141	696,792
少数股东权益	5,520	4,113
股东权益	816,661	700,905

于2011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8,166.61亿元, 较上年增加1,157.56亿元; 股东权益总额对资产总额的比率为6.65%, 较上年提高0.17个百分点。2011年, 日均存贷比率为64.70%, 较上年上升2.59个百分点。

资本充足率

下表列出所示日期本集团资本充足率相关资料。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资本充足率¹	10.97%	10.40%	9.31%
资本充足率²	13.68%	12.68%	11.70%
资本基础组成部分			
核心资本:			
股本	250,011	250,011	233,689
资本公积、投资重估储备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⁴	130,562	127,536	82,427
盈余公积和一般准备	134,918	112,028	84,227
未分配利润 ^{3,4}	229,649	140,995	87,564
少数股东权益	5,520	4,113	3,545
	750,660	634,683	491,452
附属资本:			
贷款损失一般准备金	66,180	57,359	48,46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重估增值	3,675	7,547	10,815
已发行次级债券	120,000	80,000	80,000
	189,855	144,906	139,278
扣除前总资本	940,515	779,589	630,730
扣除:			
商誉	(1,662)	(1,534)	(1,590)
未合并股权投资	(12,402)	(13,695)	(8,903)
其他 ⁵	(1,945)	(1,911)	(12,004)
资本净额	924,506	762,449	608,233
加权风险资产⁶	6,760,117	6,015,329	5,197,545

1. 核心资本充足率等于核心资本扣除 100%商誉和 50%未合并股权投资及其他扣减项后的净额, 除以加权风险资产。
2. 资本充足率等于资本净额除以加权风险资产。
3. 未分配利润已扣除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本行建议分派的股息。
4. 投资重估储备中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重估增值从核心资本中扣除, 并且将该项增值的 50%计入附属资本。此外, 对于未实现的交易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重估增值在考虑税收影响后从核心资本中扣除, 并记入附属资本。
5. 其他主要是指按银监会的规定扣除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 加权风险资产包括 12.5 倍的市场风险资本。

按照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计算，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本充足率为 13.68%，核心资本充足率 10.97%，分别较上年上升 1.00 和 0.5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一是利润增长驱动核心资本增速快于风险加权资产增长；二是拟议的分红派息率比上年有所下降，利润留存增加；三是 2011 年 11 月完成发行 400 亿元次级债，充实了资本基础；四是加强业务结构优化调整和表外业务管理，节约资本占用。

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分析

本集团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承诺及或有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合约、汇率合约、贵金属合约、权益工具合约和信用风险缓释合约等。有关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及公允价值详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衍生金融工具”。承诺及或有负债具体包括信贷承诺、经营租赁承诺、资本支出承诺、证券承销承诺、国债兑付承诺及未决诉讼和纠纷。信贷承诺是最重要的组成部分，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信贷承诺余额 19,819.49 亿元，较上年减少 538.71 亿元；其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9,296.81 亿元，较上年减少 250.25 亿元，主要是本集团加强表外业务管理，合理控制表外资产增长速度，对低效、无效风险资产加大清理力度。有关承诺及或有负债详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承诺及或有负债”。

5.1.3 贷款质量分析

按五级分类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贷款按五级分类的分布情况。在贷款五级分类制度下，不良贷款包括划分为次级、可疑及损失的贷款。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
正常	6,227,770	95.87	5,405,694	95.35	4,546,843	94.33
关注	197,726	3.04	198,722	3.51	200,774	4.17
次级	38,974	0.60	28,718	0.51	21,812	0.45
可疑	23,075	0.35	28,923	0.51	42,669	0.89
损失	8,866	0.14	7,071	0.12	7,675	0.16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6,496,411	100.00	5,669,128	100.00	4,819,773	100.00
不良贷款额	70,915		64,712		72,156	
不良贷款率		1.09		1.14		1.50

2011 年，本集团继续深入推进信贷结构调整，全面强化贷后管理，加强重点领域摸底排查，提前防范化解风险，加快不良贷款处置，信贷资产质量继续保持稳定。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不良贷款余额 709.15 亿元，较上年增加 62.03 亿元；不良贷款率 1.09%，较上年下降 0.05 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占比 3.04%，较上年下降 0.47 个百分点。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金额	不良贷款 金额	不良 贷款率 (%)	贷款金额	不良贷款 金额	不良 贷款率 (%)
公司类贷款和垫款	4,446,168	63,758	1.43	3,976,865	56,090	1.41
短期贷款	1,384,456	24,969	1.80	1,160,747	22,373	1.93
中长期贷款	3,061,712	38,789	1.27	2,816,118	33,717	1.20
个人贷款和垫款	1,683,855	5,179	0.31	1,368,811	5,920	0.43
个人住房贷款	1,317,444	2,631	0.20	1,091,116	2,966	0.27
个人消费贷款	76,788	797	1.04	78,881	962	1.22
个人助业贷款	80,075	198	0.25	48,658	189	0.39
其他贷款	209,548	1,553	0.74	150,156	1,803	1.20
票据贴现	111,271	-	-	142,835	-	-
海外业务	255,117	1,978	0.78	180,617	2,702	1.50
总计	6,496,411	70,915	1.09	5,669,128	64,712	1.14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类贷款不良率较上年上升 0.02 个百分点至 1.43%，个人贷款不良率较上年下降 0.12 个百分点至 0.31%；开展“海外业务风险管理年”活动，加强海外风险管理，加快大额风险暴露处置化解，海外不良贷款继续下降。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按行业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	不良贷 款金额	不良贷 款率 (%)	贷款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	不良贷 款金额	不良贷 款率 (%)
公司类贷款	4,446,168	68.44	63,758	1.43	3,976,865	70.15	56,090	1.41
制造业	1,098,890	16.92	25,577	2.33	978,816	17.27	22,193	2.2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53,565	11.60	7,104	0.94	647,332	11.42	6,219	0.96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79,127	8.91	3,929	0.68	518,327	9.14	4,424	0.85
房地产业	432,775	6.66	8,005	1.85	402,922	7.11	6,624	1.64
租赁及商业服务业	383,397	5.90	3,369	0.88	359,612	6.34	1,997	0.56
其中：商务服务业	373,145	5.74	3,347	0.90	353,326	6.23	1,979	0.56
批发和零售业	267,539	4.12	6,811	2.55	214,800	3.79	5,080	2.36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26,561	3.49	1,065	0.47	216,168	3.81	1,909	0.88
建筑业	188,341	2.90	1,908	1.01	149,676	2.64	1,799	1.20
采矿业	167,474	2.58	599	0.36	143,432	2.53	769	0.54
其中：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15,400	0.24	39	0.25	13,422	0.24	41	0.31
教育	85,016	1.31	734	0.86	100,050	1.76	1,219	1.22
电讯、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21,621	0.33	783	3.62	25,686	0.45	795	3.10
其中：电信和其他信息传输服务业	17,008	0.26	155	0.91	21,869	0.39	92	0.42
其他	241,862	3.72	3,874	1.60	220,044	3.89	3,062	1.39
个人贷款	1,683,855	25.92	5,179	0.31	1,368,811	24.15	5,920	0.43
票据贴现	111,271	1.71	-	-	142,835	2.52	-	-
海外业务	255,117	3.93	1,978	0.78	180,617	3.18	2,702	1.50
总计	6,496,411	100.00	70,915	1.09	5,669,128	100.00	64,712	1.14

2011年，本集团根据“十二五”规划和其他外部政策环境变化，适时调整优化信贷政策和结构调整方案，细化客户风险选择标准，坚持行业限额管理，信贷结构调整稳步推进。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变化，本集团主动加强重点领域风险排查，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大的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等不良率有所上升，资产质量基础进一步夯实，促进了风险早发现、早处置。

已重组客户贷款和垫款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已重组客户贷款和垫款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 总额百分比 (%)	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 总额百分比 (%)
已重组客户贷款和垫款	2,692	0.04	2,070	0.04

逾期客户贷款和垫款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已逾期客户贷款和垫款按账龄分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 总额百分比 (%)	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 总额百分比 (%)
逾期 3 个月以内	21,815	0.34	18,607	0.33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以内	9,739	0.15	6,595	0.12
逾期 1 年以上 3 年以内	11,885	0.18	19,066	0.34
逾期 3 年以上	13,553	0.21	11,987	0.20
已逾期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56,992	0.88	56,255	0.99

贷款迁徙率

(%)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2.55	2.69	2.78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5.09	11.32	5.74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26.76	27.49	49.78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18.38	12.51	11.20

1. 贷款迁徙率依据银监会的相关规定计算，为集团口径数据。

5.1.4 现金流量表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50.14 亿元,较上年减少 1,343.47 亿元,主要是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净现金回收大幅减少,而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的现金净增加部分抵销了上述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25.84 亿元,较上年增加 4,977.20 亿元,主要是投资所用的现金大幅减少。

筹资活动所用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所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6.34 亿元,较上年增加 238.33 亿元,主要本年发行债券筹集资金规模略低于上年 A+H 配股所募集资金,同时分配现金股利所支付的现金也有所增加。

5.1.5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集团编制财务报表需要管理层做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会计政策的应用以及资产、负债和收入、费用的列报金额。实际结果可能与这些估计有所不同。这些估计以及相关的假设会持续予以审阅。会计估计修订的影响会在修订当期以及受影响的以后期间予以确认。受估计及判断影响的主要领域包括:客户贷款和垫款、可供出售债券和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减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重分类、所得税等。上述事项相关的会计估计及判断,请参见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5.1.6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

本集团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的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净利润和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权益并无差异。

5.1.7 根据中国监管要求披露的相关信息

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主要资产项目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行持有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项目的主要情况，请参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风险管理－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内部控制的总体情况。针对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集团从内控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沟通和整改反馈等五个方面建立起内部控制体系。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管理职能与业务经营职能保持分离，投资和交易业务已实现前、中、后台职能的严格分离。岗位之间具有监督制约机制，中台风险管理职能通过授权、限额管控和风险提示等环节对前台操作制衡，后台清算与结算职能通过交易确认、账务核对等环节对前台操作制衡。

计量基础和减值准备计提。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除非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

估值流程和公允价值确定。在估值流程方面，不断完善估值方法论、估值具体操作及相应账务处理的流程，以确保前中后台相互协作和制约。在价格来源的选取方面，本集团规定可采用盯市（Mark-to-Market）、盯模（Mark-to-Model）和第三方价格 3 种方法。对有可靠来源、易于获取市场成交价格的业务头寸按照市场价格来计值；当业务头寸缺乏及时、足够的市场价格信息或价格信息获取来源缺乏独立性时，按照模型确定的价值计值；对能够得到第三方价格的，在综合考虑第三方价格的基础上确定重估结果。

内部报告程序。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报告体系由日常报告、非交易性市场风险的定期报告、估值和损益报告、专题报告和总体风险的定期报告组成。各类报告遵循相应的发送范围、程序和频率。各类风险报告报送分管行领导或其他高级管理层，并抄送相关部门。

5.2 业务运作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分部有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资金业务和包括权益投资、海外业务在内的其他业务。

下表列出所示期间各主要业务分部的利润总额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
公司银行业务	111,041	50.68	91,167	52.05
个人银行业务	37,627	17.17	30,590	17.46
资金业务	71,059	32.43	51,198	29.23
其他业务	(620)	(0.28)	2,201	1.26
利润总额	219,107	100.00	175,156	100.00

5.2.1 公司银行业务

下表列出公司银行业务分部的主要经营数据及变动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变动 (%)
利息净收入	159,396	135,559	17.5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170	28,563	37.14
其他营业收入	7	(1)	(800.00)
营业收入	198,573	164,121	20.9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226)	(12,686)	27.90
业务及管理费	(43,751)	(37,443)	16.85
资产减值损失	(28,291)	(23,557)	20.10
营业利润	110,305	90,435	21.97
营业外收支净额	736	732	0.55
利润总额	111,041	91,167	21.80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分部资产	4,643,350	4,343,277	6.91

公司银行业务利润总额较上年增长 21.80%至 1,110.41 亿元，占本集团利润总额的 50.68%，为本集团主要的盈利来源。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344.52 亿元。其中，随着公司类贷款的增长及净利息收益率的提高，利息净收入较上年增加 238.37 亿元；随着单位结算、国内保理、国际结算等产品收入的增加，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加 106.07 亿元，增速为 37.14%。由于业务较快发展和市场拓展力度加大，业务及管理费较上年增长 16.85%；由于公司类贷款增长以及本集团采取更趋审慎的拨备政策，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增长 20.10%。

公司类贷款投放有序，质量稳定。公司类贷款和垫款总额 44,461.68 亿元，增幅 11.80%。票据贴现余额 1,112.71 亿元，较上年减少 315.64 亿元。贷款投放有扶有控，符合国家宏观调控政策。重点支持基础设施行业、小企业、网络银行、国内保理、三

农、保障房等优势领域和战略业务需要。不断强化内控管理，公司类贷款质量稳定，不良率为 1.43%。

产能过剩行业和政府融资平台贷款得到有效控制与清理。钢铁、水泥、煤化工、平板玻璃、风电设备、多晶硅、造船等“6+1”产能过剩行业贷款余额较上年减少 16.07 亿元。严格贯彻落实监管要求，着力推进政府融资平台贷款合同补正、抵质押整改、补充现金流等工作；上收平台贷款审批权限至总行；在 IT 系统建立平台客户标识，持续跟踪监测；将现金流不足、财政层级低的平台客户纳入年度退出计划；加大对平台贷款的资本约束。于 2011 年末，平台贷款余额 4,297.64 亿元，其中现金流全覆盖类占比达到 85.69%，贷款余额较上年减少 1,121.60 亿元；平台客户 924 户，较上年减少 158 户。

房地产开发类贷款增长放缓，新增额近五年最低。本集团加强对市场形势的分析研究与预判，审慎稳健开展房地产贷款业务。加强内控和合规经营管理，严格执行贷款客户名单制管理，切实做好客户准入关口的风险控制；重点投向信用等级和资质高的优质客户和项目，房地产市场发展较平稳、房价较低、未实施限购政策的大中城市和中心城市；重点支持普通住宅项目和保障性住房项目。于 2011 年末，本行房地产开发类贷款余额 4,191.60 亿元，增幅仅 0.16%；较上年增加 6.50 亿元，新增额近五年最低。

传统优势与新兴业务快速发展，服务领域不断拓宽。基础设施行业领域贷款较上年增加 1,943.62 亿元，占公司类贷款新增额的 41.42%。网络银行领跑同业，贷款余额 347.47 亿元，增幅 80.45%；客户数 9,416 户，新增 2,771 户；成功拓展泰德煤网、中商网、棉花网三个合作平台，合作平台增至 9 家。国内保理预付款余额 1,279.36 亿元，增幅 89.54%；不良率 0.14%，整体风险防控良好。涉农贷款余额 10,499.12 亿元，增幅 27.71%；其中新农村建设贷款余额 316.47 亿元。保障性住房项目开发贷款快速增长，贷款余额 257.30 亿元。电子票据业务增势良好，全年累计办理电子票据贴现业务 315.49 亿元。小企业贷款余额 9,137.58 亿元，增幅 24.60%，高于公司类贷款增速 12.80 个百分点；小企业客户数 72,091 户，较上年新增 10,392 户；产品创新工作成效明显，初步构建“成长之路”、“速贷通”、“小额贷”、“信用贷”四大类产品体系，涵盖抵押、质押、第三方保证、信用保证等各类担保方式，客户服务能力持续提升；严格把控风险，小企业贷款不良率持续下降。在《亚洲银行家》杂志“2011 年中国奖项计划”评比中，建行荣获中国最佳中小企业银行服务奖。

公司类存款平稳增长。本集团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公司存款平稳增长。于 2011 年末，公司存款余额 54,150.19 亿元，较上年新增 4,668.67 亿元。其中，定期存款新增 3,401.98 亿元，新增占比 72.87%；活期存款新增 1,266.69 亿元，新增占比 27.13%。外汇存款余额 258.50 亿美元，新增额居同业首位。

公司中间业务收入快速增长。全年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1.70 亿元，增幅 37.14%，占本集团中间业务收入的 45.03%。重点产品贡献突出，其中单位人民币结算收入 74.31 亿元，审价咨询业务收入 54.74 亿元，国内保理收入 31.91 亿元。

• 机构业务持续快速发展，多项产品市场领先。“民本通达”品牌深入推广，推出子品牌“文化悦民”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本行取得中央财政授权支付代理银行综合考评第一的成绩，继续保持代理预算单位数、资金支付量、手续费收入同业第一的市场地位。财政预算单位公务卡业务保持强劲发展势头，累计发卡量达到 289.28 万张，市场占比同业第一；社保产品覆盖面不断扩大，已累计发行各类社保卡 458 万张；鑫存管业务

客户总数 2,125.22 万户，客户数量连续七年保持行业第一；百易安业务实现手续费收入 23.16 亿元，增幅 31.14%；代理资金信托计划资金收付业务收入 16.45 亿元；银期直通车签约客户数量接近市场总量的 50%，保持市场第一位；已为 106 家财务公司客户组建资金结算网络或提供现金管理服务，资金结算网络覆盖率保持 90%以上。

• **国际业务发展迅速，积极满足公司客户“走出去”的金融需求。**全年完成国际结算量 8,420.76 亿美元，较上年增长 26.24%；实现收入 45.05 亿元，增长 47.85%。跨境人民币业务发展迅速，完成跨境人民币结算 3,156.73 亿元，是上年的 6.54 倍。贸易融资表内外余额合计 3,694.44 亿元，增长 40.90%。国外保函业务保持持续健康发展态势，其中以“海外融资保”为品牌的融资性对外担保业务特色鲜明，市场认知度高；积极拓展银企直联模式的外汇现金池、同业外币清算、境外筹资转贷款等业务，提升我行支持企业“走出去”的综合服务水平。

• **投资托管业务长足发展，市场地位不断提升。**于 2011 年末，投资托管业务规模达到 2.06 万亿元，增幅 57.50%；实现托管费收入 19.11 亿元，增幅 11.36%。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规模 4,952.29 亿元，稳居同业第二；新增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46 只，新增托管基金份额 502 亿份。保险资产托管规模翻番，托管余额达到 2,708.48 亿元。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业务规模、托管只数居同业第一。年金托管稳步发展，托管规模 481.37 亿元，同业第二。托管能力获得国内外专业认可，获《全球托管人》2011 年度“中国最佳托管银行”称号。

• **养老金业务快速成长。**于 2011 年末，本行签约企业年金个人账户 404 万户，较上年新增 138 万户；运营个人账户数 204 万个，新增 36 万个。签约受托资产 194.07 亿元，增幅 37.93%；运营受托资产规模 165.75 亿元，增幅 38.90%。企业年金签约企业客户数累计 9,966 户，新增 5,484 户。“养颐四方”系列员工薪酬延付计划产品资产规模超过 10 亿元，为 300 余家企事业客户提供福利计划咨询、账户信息管理、资金管理和资金保值增值等综合服务。

• **资金结算业务继续保持快速发展。**于 2011 年末，本行现金管理客户 43.09 万户，较上年增加 20.29 万户；实现人民币结算业务收入 94.60 亿元、增幅 46.89%。推出交易信息定制、批量委托收款、第三方支付机构备付金存管服务等创新产品；对公一户通、结算卡、多模式现金池、国内信用证等产品竞争优势明显；现金管理品牌“禹道”的市场影响不断扩大。多次荣获《亚洲金融》、《首席财务官》、《财资中国》等媒体评选的现金管理专业奖项。

5.2.2 个人银行业务

下表列出个人银行业务分部的主要经营数据及变动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变动 (%)
利息净收入	84,918	70,497	20.4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9,061	23,919	21.50
其他营业收入	976	628	55.41
营业收入	114,955	95,044	20.95
营业税金及附加	(6,256)	(4,668)	34.02
业务及管理费	(67,105)	(57,610)	16.48
资产减值损失	(3,967)	(2,176)	82.31
营业利润	37,627	30,590	23.00
利润总额	37,627	30,590	23.00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分部资产	1,662,434	1,361,904	22.07

个人银行业务利润总额较上年增长 23.00%至 376.27 亿元，占本集团利润总额的 17.17%，与上年基本持平。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199.11 亿元。其中，随着个人贷款的快速增长及净利息收益率的提高，利息净收入较上年增加 144.21 亿元；由于银行卡等业务收入增加，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较上年增加 51.42 亿元。随着对个人业务资源投入的增加，业务及管理费较上年增长 16.48%。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增加 17.91 亿元，主要是因为个人贷款的快速增长及基于对房地产市场的研判采取了更审慎的拨备政策。

个人存款稳定增长。于 2011 年末，个人存款余额 44,193.98 亿元，较上年新增 3,965.85 亿元，增速 9.86%。其中，活期存款余额占比 41.41%，定期存款余额占比 58.59%。

个人贷款快速发展，资产质量同业领先。于 2011 年末，个人贷款余额 16,838.55 亿元，较上年增长 23.02%。个人住房贷款重点支持百姓购买普通自住房，贷款余额增长 20.74%至 13,174.44 亿元，余额、新增额均居同业第一；住房金融品牌形象进一步加强，荣获《理财周报》“2011 年中国最佳房贷银行”奖项；“乐得家”品牌被《金融理财》杂志评选为金牌影响力品牌。个人助业贷款快速增长 64.57%至 800.75 亿元，坚持“优质客户+有效资产抵押”，加快探索社区金融、专业市场等发展方向。个人支农贷款增长 47.40%至 54.24 亿元，重点推进种植业、养殖业支农贷款试点。本行持续强化贷后管理，资产质量保持同业领先。于 2011 年末，个人不良贷款余额 51.79 亿元，较上年下降 7.41 亿元，不良率为 0.31%；其中个人住房贷款不良率为 0.20%，较上年下降 0.07 个百分点。

委托性住房金融业务市场份额继续保持同业第一。于 2011 年末，住房资金存款余额 5,069.55 亿元，较上年增加 890.57 亿元；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余额 6,162.07 亿元，较上年增加 994.74 亿元。本行加强科技研发，持续改进产品和服务；加大公积金龙卡、住房维修基金、住房资金科技服务等合作签约力度；加强产品组合，积极支持中低收入家庭住房融资需求，2011 年，为 6.94 万户中低收入居民发放商业性和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共计 116.21 亿元，保障性个人住房贷款年末余额 381.94 亿元。本行积极支持国家保障性住房建设，大力推进保障房金融服务工作，取得第一批全部 29 家试点城市承办资格承诺，

累计受托发放公积金项目贷款188.76亿元。

信用卡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高。 于2011年末，在册卡量达到3,225万张；消费交易额5,889.01亿元，较上年增长44.86%；贷款余额975.53亿元，较上年增长75.96%，资产质量保持良好。信用卡已形成较为完整的产品体系，卓越卡、欧洲旅行卡、芭比卡引起了较好的社会反响，百货卡、财政公务卡、汽车卡发卡规模均超过270万张。针对不同客户消费信贷需求，形成购车分期、家装分期、商场分期、邮购分期、账单分期等五大类“龙卡分期付”产品系列，提供网点、商场POS、互联网、电话等多种方便快捷的消费信贷渠道。其中购车分期已成为一大特色业务，2011年全国每千辆家用汽车中有28辆由本行信用卡购车分期业务提供支持。龙卡信用卡品牌在主流媒体及专业组织的评选活动中屡获好评，被21世纪广告国际峰会组委会评为“2011年度中国最具传播力品牌营销效果奖”；My Love信用卡系列大赛营销活动案例获中国《银行家》杂志“最佳金融品牌营销活动奖”。

借记卡及其他中间业务发展良好。 于2011年末，借记卡发卡量3.64亿张，较上年增加7,209万张，消费交易额17,927.57亿元，手续费收入为84.77亿元；创新推出加载金融功能的社保IC卡，以及健康龙卡产品。为个体工商户特别打造的结算通卡发卡量198万张，当年新增139万张。新兴投资理财业务收入显著提升，代销基金(含集合计划)、个人实物黄金销售分别实现收入27.35亿元和6.73亿元，同业领先；代理人身保险实现收入27.3亿元。在同业率先推出移动支付业务。

大力拓展高端客户，提供多样化金融服务。 于2011年末，本行管理金融资产300万元以上的客户较上年增长20.43%，其中1,000万元以上的客户增长27.99%；高端客户金融资产增长25.03%。私人银行卡和财富卡发卡量大幅度增长。依据高端客户多样化需求，对产品服务及相关流程、定价进行了广视角、多维度的产品整合与创新，推出了私人银行客户大额定期储蓄存款业务，启动了私人银行客户现金管理、消费社区金融服务、综合授信等产品创新项目。已成功实现财富交易模式，私人银行客户可直接致电客户经理提出转账、汇款、购买国债和理财产品等交易要求，并经电话确认密码即可达成交易。

5.2.3 资金业务

下表列出资金业务分部主要经营数据及变动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变动 (%)
利息净收入	59,298	42,675	38.9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6,841	11,898	41.5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59	1,311	(80.24)
投资收益	2,612	1,133	130.54
汇兑损失	(524)	(1,591)	(67.06)
营业收入	78,486	55,426	41.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977)	(670)	45.82
业务及管理费	(3,332)	(2,903)	14.78
资产减值损失	(3,118)	(655)	376.03
营业利润	71,059	51,198	38.79
利润总额	71,059	51,198	38.79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分部资产	5,411,041	4,684,227	15.52

资金业务利润总额较上年增长 38.79% 至 710.59 亿元，占本集团利润总额的 32.43%，占比较上年提升 3.20 个百分点。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230.60 亿元，增幅为 41.61%。其中，随着市场利率的企稳回升，利息净收入较上年增加 166.23 亿元，增幅 38.95%；财务顾问、理财产品、代客资金业务等快速发展，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较上年增加 49.43 亿元，增幅 41.54%。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增加 24.63 亿元，主要是由于理财产品余额大幅增加及对债券投资计提拨备增加。

金融市场业务

本集团坚持稳健审慎的投资交易策略，综合平衡风险与收益，经营效益稳步提升，市场地位持续巩固。人民币资金运用方面，在满足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把握利率走势，积极调整投资组合结构，人民币债券投资收益率获得大幅提升，记账式付息国债承销综合排名连续三年保持第一，市场影响力持续巩固。积极开展交易账户波段操作，强化做市报价能力，交易债券收益率大幅领先市场指数，记账式国债柜台交易量排名第二；外币资金运用方面，支持海外机构业务发展，审慎开展同业拆借交易，防范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积极应对欧债危机，对高风险债券进行择机减持，优化外币债券投资的国家和行业分布。

贵金属业务加大产品创新，推出账户银、铂，代客黄金远期等新产品，不断丰富产品线。截至 2011 年末，贵金属交易总量达 9,752.00 吨，较上年增长 759%。自营品牌实物金业务市场份额继续保持第一。

结售汇及外汇买卖业务稳步增长。截至 2011 年末，代客结售汇及外汇买卖业务量共计 3,884 亿美元，较上年增长 25.74%。加强银行间做市交易力度，积极承担做市商职责。

投资银行业务

本行以全面金融解决方案为载体，积极推动与政府机构、企业公司和个人客户建立全方位长期业务合作关系。2011年，投资银行业务实现收入189.49亿元，较上年增长36.26%。

财务顾问业务实现收入104.00亿元，其中并购重组、债务重组、上市及再融资顾问等新型财务顾问业务收入比重大幅提高，实现收入52.48亿元，增幅101.85%。债务融资工具承销业务保持竞争优势，实现收入8.80亿元。短期融资券承销额1,214.10亿元，连续六年保持累计承销量市场首位；超短期融资券承销额460.00亿元，市场排名第一。

2011年，本行自主发行理财产品4,036期，实现收入75.70亿元，增幅39.62%；产品余额6,926.51亿元，增幅112.34%。针对监管政策的变化，加强理财业务风险管理，调整业务发展思路，加大创新力度。积极配合国家“保民生、促和谐”工作，理财产品资金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大力支持国家保障性住房建设，积极参与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的问题，满足客户多样化融资需求。

5.2.4 海外业务及境内附属公司

海外业务

本集团坚持积极稳健的国际化经营策略和海外发展战略，海外机构网络布局稳步扩大。台北代表处和莫斯科代表处2011年5月相继开业，在其他地区设立机构的相关工作也在积极推进中。截至2011年末，本集团海外机构已经覆盖13个国家和地区，在香港、新加坡、法兰克福、约翰内斯堡、东京、首尔、纽约、胡志明市、悉尼设有9家海外分行，在台北和莫斯科设有2家代表处，在香港设有建行亚洲和建银国际两家子公司，在英国设有建行伦敦子公司。于2011年末，海外机构的资产总额为4,431.88亿元。其中，海外商业银行类经营性机构（除建银国际和海外代表处）总资产为4,212.12亿元，较上年增长67.74%；利润总额21.09亿元，较上年增长64.00%。联动业务持续深化，联动资产余额1,259亿元，较上年翻番。资产结构持续优化，银团贷款和债券资产占比降至15%以下，不良贷款保持“双降”。海外核心业务系统在海外分行和建行伦敦推广完成，有力支撑了海外批发业务的发展。

• 建行亚洲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是香港注册的23家持牌银行之一，是本集团在港澳地区的零售及中小企业服务平台，在港澳地区网点数量达到50家。建行亚洲历史悠久，于1912年成立至今已一百周年，是香港第一家由中国人创办的银行。建行亚洲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保持了较好的业务发展趋势。于2011年末，资产总额1,091.94亿元，较上年增长25.62%；客户贷款和存款余额为814.29亿元和754.60亿元，分别增长20.86%和25.11%；不良贷款率0.22%；实现净利润5.45亿元，较上年增长11.68%。

建行亚洲本地化经营进展顺利。于2011年末，客户总数19.5万户，较上年增加5.5万户。商业贷款结构持续优化，境内外联动进一步加强，对走出去的中国企业的贷款余额324.17亿元，建行亚洲全面快速推进人民币业务，于2011年末，人民币存款余额95.6亿元，人民币跨境结算量突破300亿元；成为首批获人民银行批准投资中国内地银

行间债市的境外银行之一，并成为香港第一批为零售客户提供人民币股票交易的本地银行，同时成功担任人民币国债联席牵头行与簿记行；被香港《资本杂志》授予“2011 资本卓越人民币服务大奖”。信用卡业务也取得长足进展，全年新增信用卡账户 7 万个，零售消费总额接近 40.52 亿元。

- 建银国际

建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是本行在香港全资拥有的子公司，从事投资银行相关业务，业务范围包括上市保荐与承销、财务顾问、企业收购兼并及重组、已上市公司再融资、直接投资、基金募集与销售、资产管理及投资咨询、证券经纪、市场研究、增发配售、内地投资咨询及产业基金等。

2011 年，建银国际不断推进业务转型。大力拓展 IPO 等传统投行业务，IPO 项目数量和并购项目执行个数均居中资投行前列；证券经纪业务逆市增长，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85 亿元，机构客户和非机构客户数量显著增加，服务平台进一步完善。于 2011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173.98 亿元；由于资本市场波动剧烈，致使公司上市交易类股权投资估值大幅下跌，形成全年净亏损 16.09 亿元。

- 建行伦敦

中国建设银行（伦敦）有限公司是本行在英国注册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范围包括公司存贷款业务、国际结算和贸易融资业务、英镑清算业务以及资金类金融产品业务。

建行伦敦积极服务于中资在英机构、在华投资的英国公司以及专注于中英双边贸易的企业客户，逐步成为建行的英镑清算中心，并构建了建行欧洲时区离岸人民币外汇交易平台。于 2011 年末，建行伦敦资产总额 50.24 亿元，较上年增长 1.76%；实现净利润 0.37 亿元。

境内附属公司

本集团综合化经营取得重大进展。2011年6月，本行完成了荷兰国际集团所持太平洋安泰50%的股权转让交割手续，并与共同投资者一起完成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太平洋安泰50%股权的转让交割手续。本行正式成为太平洋安泰的控股股东，太平洋安泰名称变更为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由此，本集团在已有基金、信托、金融租赁和投行等非银行金融机构的基础上，在四大国有银行中率先控股寿险公司。本集团积极推进新型农村金融机构建设，于2011年末，已主发起设立湖南桃江等16家村镇银行。本集团致力于为广大客户提供多功能、一体化、一站式的全面金融服务，通过资源共享、交叉销售、业务联动，实现集团各成员协同发展。目前，境内各子公司总体发展势头良好，业务规模稳步扩张，公司质量日益完善。于2011年末，资产总额共计 674.44 亿元，较上年增长 66.92%；实现净利润 7.25 亿元，较上年增长 52.95%。

- 建信租赁

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由本行和美国银行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45 亿元，持股比例分别为 75.1%和 24.9%。建信租赁是国内首批获得银监会批准开业的创新型金融租

赁公司之一，主要经营融资租赁、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向商业银行转让应收租赁款、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和境外外汇借款等业务。

公司扎实推进租赁业务，加强基础建设和风险内控工作，积极探索租赁产品创新。于 2011 年末，建信租赁资产总额 360.23 亿元，较上年增长 48.07%；实现净利润 2.12 亿元，较上年增长 24.71%。

- 建信信托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由本行与合肥兴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重组设立，注册资本 15.27 亿元，持股比例分别为 67%、27.5%和 5.5%。主要开展资金、动产、不动产、有价证券信托，投资基金业务，资产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业务，证券承销业务，居间、咨询、资信调查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自有资金贷款、投资、担保等业务。

2011 年，建信信托积极推进产品创新，设计发行了“财富通”、“贷信通”、信托受益权转让、证券投资等系列信托计划。于 2011 年末，公司受托管理信托资产规模 1,907.26 亿元，较上年增长 188.91%；实现净利润 3.29 亿元，较上年增长 89.08%。

- 中德住房储蓄银行

中德住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20 亿元，本行和德国施威比豪尔住房储蓄银行股份公司分别持股 75.1%和 24.9%。中德住房储蓄银行开办吸收住房储蓄存款，发放住房储蓄贷款，发放个人住房贷款，发放以支持经济适用房、廉租房、经济租赁房和限价房开发建设为主的开发类贷款等业务，是一家专业服务于住房金融领域“全功能”商业银行。

2011 年，中德住房储蓄银行住房信贷业务快速发展，住房储蓄产品销售业绩突出，保障房贷款业务优势明显。于 2011 年末，中德住房储蓄银行资产总额 135.42 亿元，较上年增长 64.88%；实现净利润 0.59 亿元，较上年增长 136.00%。

- 建信基金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2 亿元，本行、美国信安金融集团和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65%、25%和 10%。经营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2011 年，建信基金顺利完成建信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双利策略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等八只新基金的募集工作并已平稳运行。于 2011 年末，公司共管理 21 只基金产品，基金资产净值 486.93 亿元；实现净利润 1.13 亿元，较上年增长 11.88%。

- 建信人寿

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 11.8 亿元，本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湾）、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华旭

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 51%、19.9%、19.35%、4.9%和 4.85%。经营范围主要包括人寿、健康、意外伤害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以及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等。

2011 年，建信人寿采取多渠道均衡发展、各有侧重的发展策略，大力拓展银保渠道，积极发展团险渠道，巩固发展个人代理业务，同时积极开展网络销售、电话销售等新型渠道。于 2011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54.59 亿元，实现保费收入 12.08 亿元，实现净利润 0.33 亿元。

- 村镇银行

截至 2011 年末，本行主发起设立湖南桃江等 16 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共计 15.40 亿元，本行出资 7.75 亿元。

村镇银行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因地制宜，推出多项支农惠农措施，开发出农户联保贷款、农民助业贷款等信贷产品，在为“三农”和县域小微企业提供高效金融服务的同时，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于 2011 年末，16 家村镇银行总资产 68.42 亿元，存款余额 45.97 亿元，贷款余额 41.28 亿元，其中涉农贷款占比 87.34%。资产质量得到有效控制，不良贷款保持为零。2011 年实现净利润 0.24 亿元。

5.2.5 地区分部分析

下表列出本集团按地区分部划分的利润总额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
长江三角洲	41,116	18.77	33,226	18.97
珠江三角洲	28,973	13.22	24,636	14.07
环渤海地区	33,749	15.40	27,186	15.52
中部地区	29,872	13.63	22,293	12.73
西部地区	31,443	14.35	24,057	13.74
东北地区	12,049	5.50	8,414	4.80
总行	41,601	18.99	32,131	18.34
海外	304	0.14	3,213	1.83
利润总额	219,107	100.00	175,156	100.00

下表列出本集团按地区分部划分的贷款和垫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
长江三角洲	1,476,118	22.72	1,321,708	23.31
珠江三角洲	955,937	14.71	858,420	15.14
环渤海地区	1,137,623	17.51	1,008,340	17.79
中部地区	1,051,837	16.19	922,185	16.27
西部地区	1,108,112	17.06	963,636	17.00
东北地区	406,035	6.25	350,584	6.18
总行	105,632	1.63	63,638	1.12
海外	255,117	3.93	180,617	3.19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6,496,411	100.00	5,669,128	100.00

下表列出本集团按地区分部划分的存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
长江三角洲	2,067,000	20.70	1,895,511	20.89
珠江三角洲	1,539,667	15.42	1,435,742	15.82
环渤海地区	1,825,388	18.28	1,662,231	18.32
中部地区	1,774,126	17.76	1,602,656	17.66
西部地区	1,873,139	18.75	1,645,659	18.13
东北地区	733,876	7.35	668,217	7.36
总行	21,221	0.21	60,949	0.67
海外	153,033	1.53	104,404	1.15
客户存款	9,987,450	100.00	9,075,369	100.00

下表列出本集团资产、分支机构和员工的地区分布情况。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规模 (人民币百万元)	占比 (%)	机构数量 (个)	占比 (%)	员工数量 ¹ (人)	占比 (%)
长江三角洲	2,309,626	18.81	2,310	16.84	49,466	15.02
珠江三角洲	1,773,562	14.44	1,708	12.45	39,357	11.95
环渤海地区	2,241,298	18.25	2,215	16.15	55,812	16.94
中部地区	1,874,631	15.26	3,293	24.01	73,713	22.37
西部地区	1,982,662	16.14	2,749	20.05	65,899	20.00
东北地区	769,288	6.26	1,366	9.96	35,796	10.87
总行	5,140,899	41.86	3	0.02	8,874	2.69
海外	443,188	3.61	71	0.52	521	0.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410	0.17				
抵销	(4,274,730)	(34.80)				
合计	12,281,834	100.00	13,715	100.00	329,438	100.00

1. 为本行数据。

5.2.6 分销渠道

本行拥有广泛的分销网络，通过遍布全国的分支机构、客户自助设备、专业化服务机构和电子银行服务平台为广大客户提供便捷、优质的银行服务。

于 2011 年末，本行境内营业机构总计 13,581 个，包括总行、一级分行 38 个、二级分行 304 个、支行 8,835 个、4,402 个支行以下网点及专业化经营的总行信用卡中心。

营业机构较上年增加 166 个，区域布局突出特大城市、中心城市、强县富镇等地。截至 2011 年末，累计完成 7,800 家零售网点的二代转型推广工作，二代转型全面收官。转型网点配备专职客户经理 10,482 人，服务能力和客户满意度明显提升。开展星级网点评定工作，评定“五星级营业网点”181 家、“四星级营业网点”676 家和“三星级营业网点”1,105 家。

自助渠道作为本行最大的账务性交易渠道，在线运行自助设备 45,645 台，较上年新增 5,771 台；投入运营自助银行 10,681 家，较上年新增 1,004 家。

截至 2011 年末，累计开业私人银行、财富管理中心 245 家；累计建成个贷中心 940 个；小企业经营中心 240 家。专业化服务机构覆盖主要城市和百强县。

电子渠道快速发展，应用水平明显提升。于 2011 年末，个人网银客户数 8,454 万户，增幅 48.19%；企业网银客户数 139 万户，增幅 49.46%；手机银行客户数 4,695 万户，增幅 109.22%。个人网银交易量 40.4 亿笔，较上年增长 40.78%；企业网银交易量 9.7 亿笔，增长 46.97%；手机银行交易量 2.06 亿笔，增长 93.25%。电话银行客户数 9,621 万户，增幅 33.77%。电子银行与柜面交易量之比为 206.72%，较上年提高了 65 个百分点。电子渠道先后推出短信动态口令、专户理财、E 商贸通、账户银、账户铂、银医服务等新服务产品；推广“E 动终端”等产品和应用，推出 21 期网上银行专享理财产品；网站“房 e 通”个贷频道运营服务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个贷服务电子化渠道初步建立；开通在线客服等客户互动交流通道，建立客户体验问题库，并不断跟进解决；“建行 E 路通”新浪官方微博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5.2.7 信息技术

2011 年，本集团着力推动应用系统建设，提升系统风险防控能力，并制定了 IT 基本架构规划，明确了未来五年 IT 建设的指导方针和总体目标。

推动应用系统建设，支持业务发展要求。积极与中国银联、中国移动、上海黄金交易所等单位合作，推出金融 IC 卡、移动支付、代理黄金交易、E 商贸通等系统；优化电话支付、个人结售汇、现金管理、电子银行等系统功能；推广前后台分离系统，有效提升业务处理效率，防范操作风险；完成海外核心及周边系统在现有海外机构的推广，支持海外业务拓展。

提升系统风险防控能力，保障安全稳定运营。完成重要系统风险点梳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体系、技术规范与标准体系；梳理信息系统应急预案和风险因素，制定分级分类应对策略，加强应急演练管理；梳理完善运行监控指标，加速部署自动化运维工具，持续提升运维自动化管理水平；规范服务支持流程，整合资源，持续推动分行和海外应用系统上收整合，简化全行应用系统环境。在交易量增长的情况下，实现重要业务系统 99.99% 的可用率目标。

5.2.8 员工及人力资源管理

于 2011 年末，本行共有员工 329,438 人（另有劳务派遣用工 29,610 人），其中，大学本科以上学历 160,112 人，占 48.6%；境外机构当地雇员 432 人。此外，需本行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为 40,037 人，子公司员工 5,229 人（另有劳务派遣用工 141 人）。

以下是本行员工分别按年龄、学历、职责划分的结构情况：

类别	细分类别	员工数	占总数百分比(%)
年龄	30 岁以下	79,353	24.09
	31 至 40 岁	103,045	31.28
	41 至 50 岁	114,845	34.86
	51 至 59 岁	32,065	9.73
	60 岁以上	130	0.04
学历	博士研究生	359	0.11
	硕士研究生	12,187	3.70
	大学本科	147,566	44.79
	大学专科	121,589	36.91
	中专	24,526	7.44
	高中及以下	23,211	7.05
职责	公司银行业务	49,959	15.17
	个人银行业务	158,772	48.20
	金融市场业务	324	0.10
	财务会计	26,558	8.06
	管理层	17,563	5.33
	风险管理、内审、法律和合规	11,697	3.55
	信息技术	20,572	6.24
	其他	43,993	13.35
总计		329,438	100.00

2011 年，本行不断深化人力资源管理机制改革，探索国际领先的岗位、绩效管理体系，努力优化人力资源配置，积极吸引、培养、储备国际一流人才，加大竞争性人才选拔力度，统筹推进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海外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人力资本价值贡献度，促进员工职业生涯发展。

本行秉承规范分配秩序、构建和谐分配关系的理念，不断创新薪酬管理体系，统一全行工资支付管理政策，引入目标薪酬管理理念，加强对基层员工和核心岗位薪酬分配政策指导，完善激励与约束机制。本行涉及员工薪酬管理的重要分配制度或重大事项需提请董事会审定，董事会设立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专门审议涉及公司薪酬制度和方案、年度薪酬总量控制原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年度薪酬标准、绩效考核方案与年度考核结果等方面的议案。涉及薪酬分配的重大议案还须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或报上级管理机构履行批准备案程序。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本行还制定了相关办法对因违规失职行为受到纪律处分或其他处理员工和对因轻微违规行为受到积分处理员工的薪酬进行扣减。

本行不断加大培训资源投入，大规模开展员工培训。既坚持全员培训、整体推进，又突出重点，对主要经营管理人员重点培训，对后备管理人员强化培训。2011年，本行共举办境内外各类培训29,166期，培训131.8万人次。

5.3 风险管理

2011年，本行根据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重检优化信贷政策，深化信贷结构调整，增强了信贷资产组合的抗风险能力。加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房地产、产能过剩等重点领域的风险管控，客户质量和信贷结构不断改善；强化表外、海外、国别、押品、并表风险等基础管理，促进全面风险管理水平的提升；推进风险管理技术工具的优化和运用，支持业务发展和创新；主动应对国际金融市场波动，加强市场风险管理；抓住关键环节强化操作风险管控，保障业务安全稳定运行。

2011年，本行继续扎实推进新资本协议实施工作，三大支柱实施进展顺利。大力推进风险管理体制机制、制度流程、系统、数据、人员等基础建设，初步搭建起符合新资本协议要求的全面风险管理框架。启动海外机构实施新资本协议工作，配合银监会评估组完成了现场评估。从评估情况看，本行基本具备提交实施新资本协议申请的条件。

5.3.1 风险管理架构

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战略和风险管理政策，并对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定期对整体风险状况进行评估。

本行建立集中、垂直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形成了以首席风险官—风险总监—风险主管—风险经理为条线的垂直风险管理体系。

总行层面。首席风险官在行长的领导下，负责组织推进银行全面风险管理。风险管理部在首席风险官的领导下，负责风险政策制度建设、风险分析计量等工作，并下设市场风险管理部和海外机构风险管理团队。授信管理部负责授信业务审批和信用风险的监控。总行其他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履行相应的风险管理职责。

分行层面。一级分行设风险总监，对首席风险官负责并报告工作，负责组织分行的风险管理和信贷审批工作；二级分行设风险主管，支行设风险经理，负责所辖风险管理工作。风险条线实行双线报告，第一汇报路线为向上级风险管理负责人汇报，第二汇报路线为向所在机构或业务单元负责人汇报。2011年，本行开始探索向香港分行派驻风险总监，比照境内分行实行风险总监双线报告工作机制。

子公司层面。本行通过各子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指导和督促子公司完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机制，有效管控经营活动中面临的风险。建立并不断完善集团内部“防火墙”制度、大额风险报告制度等，防范风险在集团内部传递，强化集团层面的整体风险管控。

5.3.2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没有履行合同约定对本集团的义务或责任，使本集团可能遭受损失的风险。

2011年，本行着力深化信贷结构调整，加强对政府融资平台、房地产、产能过剩等重点领域的风险管控，强化表外、海外、国别、押品、并表等基础管理，优化经济资本和行业限额体系，深化风险计量技术工具的运用，完善监控手段与机制，优化授信审批管理体系，信用风险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及时重检信贷政策，深入推进信贷结构调整。细化“进、保、控、压、退”的政策要求，引导全行加大结构调整力度。密切跟踪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变化，结合最新监管要求，及时重检行业和产品信贷政策，增强政策的适应性和市场响应能力。

强化重点业务领域风险管控。对政府融资平台开展逐户风险排查和评估，切实提高现金流覆盖水平，落实风险缓释安排。密切跟踪趋势性的风险动态，对房地产开发贷款、高耗能及产能过剩等重点领域开展风险排查，下发风险提示，促进风险早发现、早处置。全面落实监管部门逆周期监管要求，严格风险分类标准，主动夯实信贷资产质量基础。

强化表外、海外、国别、押品、并表等基础管理。明确表外业务风险管理政策导向及相关要求，建立表外业务风险抵补机制。完善海外机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推进海外业务风险评级工具研发，规范海外机构贷后风险监控。强化国别风险管理，启动国别风险管理咨询项目，探索建立国别风险评级体系。明确押品管理政策底线，优化押品系统，扩大押品覆盖范围，增强风险缓释能力。强化集团内部风险隔离管控和集团大额风险暴露管理，规范子公司重大风险事项报告。

优化授信审批管理体系。针对不同客户和不同产品的具体特点，设计差异化的授信审批管理流程，提高授信审批效率；根据小企业授信业务特点，开展小企业授信申报材料重检修订工作，逐步推进小企业授信业务量化审批。

推进风险管理工具优化升级和运用。完善经济资本和行业限额管理，推动风险调整后资本收益率工具在信贷资源配置、授信方案设计、产品定价等方面的应用。优化客户评级模型和客户评分卡，规范评级管理。开展宏观经济波动、房地产等多项压力测试，压力测试系统建成并上线运行。积极推动贷款减值损失准备金系统三期开发，优化授信业务风险监测系统功能。

信用风险集中程度

2011年，本集团主动落实监管机构要求，通过进一步严格准入、调整业务结构、控制贷款投放节奏、盘活存量信贷资产、创新产品等一系列措施，防范大额授信集中度风险。

于2011年末，本集团对最大单一借款人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3.30%，对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15.18%。

贷款集中度

集中度指标	监管标准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	≤10	3.30	2.76	3.09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		15.18	16.00	18.94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十大单一借款人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所属行业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
客户 A	铁路运输业	30,517	0.47
客户 B	电力、热力的生产和供应业	14,810	0.23
客户 C	道路运输业	14,480	0.22
客户 D	道路运输业	13,056	0.20
客户 E	铁路运输业	11,950	0.18
客户 F	道路运输业	11,880	0.18
客户 G	公共设施管理业	11,408	0.18
客户 H	道路运输业	10,922	0.17
客户 I	道路运输业	10,858	0.17
客户 J	道路运输业	10,467	0.16
总额		140,348	2.16

5.3.3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建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是在满足监管要求的基础上，保持合理的流动性水平，保障支付和清算安全，同时充分、合理运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下表为本集团本外币流动性比率，即流动性资产与流动性负债期末余额的比率。

(%)	标准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比率	人民币	≥ 25	53.70	51.96	49.63
	外币	≥ 25	53.54	57.20	61.86

2011 年，人行六次提高法定存款准备金率，并将保证金存款纳入法定存款准备金缴存范围，尽管已于 12 月下调一次法定准备金率，银行间市场资金面仍然趋紧。受此影响，本集团资金备付率有所下降。本集团根据资金情况适时采取应对措施，加强存款吸收力度，提高流动性风险限额调整频率，调整债券投资、买入返售、存放同业等对流动性影响较大的相关产品运用额度，灵活调剂头寸余缺。通过采取各项有效措施，流动性水平始终保持在合理范围，保证了正常支付与清算。本集团定期进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

试，以检验银行在遇到极端的小概率事件等不利情况下的风险承受能力，结果显示，压力情况下流动性风险虽然有所增加，但仍处于可控范围。

下表为本集团的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相关剩余到期日的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无期限	实时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96,932	382,877	-	-	-	-	-	2,379,809
存放同业款项和拆出资金	-	32,603	151,071	95,405	98,454	8,183	76	385,7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85,613	13,353	1,079	-	-	200,045
客户贷款和垫款	33,363	104,292	236,117	456,647	1,647,945	1,674,416	2,172,414	6,325,194
投资	35,471	-	31,820	66,655	317,496	1,289,446	1,002,931	2,743,819
其他资产	138,347	31,518	14,631	25,221	28,087	4,689	4,682	247,175
资产总计	2,204,113	551,290	619,252	657,281	2,093,061	2,976,734	3,180,103	12,281,834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220	-	-	-	-	-	2,2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	-	445,029	320,833	156,922	57,350	64,820	-	1,044,954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2,682	8,460	3,182	9,304	-	28	33,6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2,469	7,074	918	-	-	10,461
客户存款	-	5,396,360	844,136	896,678	2,145,634	694,911	9,731	9,987,450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7,258	10,842	20,518	31,123	98,571	168,312
其他负债	358	134,242	11,632	14,833	40,171	12,495	4,389	218,120
负债合计	358	5,990,533	1,194,788	1,089,531	2,273,895	803,349	112,719	11,465,173
2011 年净头寸	2,203,755	(5,439,243)	(575,536)	(432,250)	(180,834)	2,173,385	3,067,384	816,661
2010 年净头寸	1,823,563	(5,374,529)	(458,072)	(15,972)	(245,271)	2,041,271	2,929,915	700,905

本集团定期监测资产负债各项业务期限缺口情况，评估不同期限范围内流动性风险状况。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各期限累计缺口 8,166.61 亿元，较上年增加 1,157.56 亿元。尽管实时偿还的负缺口为 54,392.43 亿元，但本集团存款客户基础广泛而坚实，活期存款沉淀率较高，且存款平稳增长，预计未来资金来源稳定，流动性保持稳定态势。

5.3.4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发生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2011 年，本行主动应对国际金融市场波动，健全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加强市场风险监控和报告，推进风险计量系统和工具建设，进一步提升市场风险管理水平。

健全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及时重检金融市场业务风险政策与限额方案，建立信用类债券投资审批和投后管理机制，梳理金融市场业务内控制度和流程，加强全流程风险管控。

加强市场风险监控和报告。加强现场检查力度，做好金融市场业务的日常监控和报告，密切跟踪监测授信、授权、风险限额等执行情况，加强风险预警和提示，并建立预警反馈机制。

推进市场风险计量系统和工具建设。应用金融市场业务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开展日常风险计量和管理，在海外分行推广部署资金业务交易管理系统。加强久期、风险价值、压力风险价值等风险计量方法的分析和实际应用，提升全行市场风险管理的专业化水平。

风险价值分析

本行将所有表内外资产负债划分为交易账户和银行账户两大类。本行对交易账户组合进行风险价值分析，以计量和监控由于市场利率、汇率及价格变动等因素变动而引起的交易账户潜在持仓亏损。本行每日计算本外币交易账户组合的风险价值（选取 99%的置信度，持有期为 1 天）。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相关期间，本行交易账户风险价值分析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11 年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12 月 31 日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交易账户风险价值	57	90	263	12	43	39	95	8
其中：利率风险	18	25	67	7	10	17	47	2
汇率风险	49	84	260	8	44	36	97	4

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户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资产负债组合期限结构错配和定价基准不一致产生的重定价风险和基准风险是本集团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本集团利率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根据风险偏好和风险管理水平，在可承受的利率风险容忍度范围内，保持利息净收入的稳定增长。

2011 年，建行全面修订银行账户利率风险计量规则，综合运用利率敏感性缺口、利息净收入敏感性分析、情景模拟和压力测试等多种工具，加强利率风险日常监测和定期报告。积极开展利率市场化研究，规范计结息管理，夯实利率风险管理基础。2011 年人行三次提高人民币存贷款基准利率，建行根据市场变化灵活运用价格手段改进资产负债管理工具与方法，提升贷款定价水平，调整投资组合期限结构提高组合收益，促进资金来源运用的平衡发展。全年整体利率风险水平控制在设定的边界范围之内。

利率敏感性缺口分析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利率敏感性缺口按下一个预期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结构如下表:

(人民币百万元)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379,809	197,288	2,182,521	-	-	-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385,792	-	279,079	105,486	1,151	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0,045	-	198,966	1,079	-	-
客户贷款和垫款	6,325,194	-	3,485,517	2,746,432	26,964	66,281
投资	2,743,819	24,811	258,463	465,984	1,098,204	896,357
其他资产	247,175	247,175	-	-	-	-
资产总额	12,281,834	469,274	6,404,546	3,318,981	1,126,319	962,714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220	-	2,220	-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	1,044,954	-	948,479	58,520	37,955	-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656	12,683	11,669	9,304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0,461	-	9,543	918	-	-
客户存款	9,987,450	44,435	7,185,234	2,057,323	692,825	7,633
已发行债务证券	168,312	-	18,100	20,518	31,123	98,571
其他负债	218,120	218,120	-	-	-	-
负债总额	11,465,173	275,238	8,175,245	2,146,583	761,903	106,204
2011 年利率敏感性缺口	816,661	194,036	(1,770,699)	1,172,398	364,416	856,510
2011 年累计利率敏感性缺口			(1,770,699)	(598,301)	(233,885)	622,625
2010 年利率敏感性缺口	700,905	89,594	(1,981,441)	1,381,678	475,411	735,663
2010 年累计利率敏感性缺口			(1,981,441)	(599,763)	(124,352)	611,311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资产负债重定价结构基本稳定, 1 年(含)以内累计负缺口为 5,983.01 亿元, 负缺口较上年缩小 14.62 亿元, 继续保持负债敏感型结构; 一年以上正缺口为 12,209.26 亿元, 正缺口较上年扩大 98.52 亿元, 主要是债券投资组合久期的延长, 但部分被定期存款快速增加所抵销。

利息净收入敏感性分析

利息净收入敏感性分析基于两种情景，一是假设所有收益率曲线向上或向下平行移动 100 个基点；二是假设活期存款利率不变，其余收益率曲线向上或向下平行移动 100 个基点。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利率敏感性状况如下表：

(人民币百万元)	利息净收入变动			
	上升 100 个基点	下降 100 个基点	上升 100 个基点 (活期利率不变)	下降 100 个基点 (活期利率不变)
2011 年 12 月 31 日	(37, 516)	37, 516	21, 061	(21, 061)
2010 年 12 月 31 日	(34, 771)	34, 771	21, 214	(21, 214)

汇率风险管理

汇率风险是汇率水平的不利变动使银行财务状况受影响的风险。建行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是由于持有非人民币计价的贷款、存款、有价证券及金融衍生产品。

2011年，建行制定了银行账户汇率风险管理办法。该办法对银行账户汇率风险管理目标和原则、管理技术和方法，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的主要内容进行了规定，涵盖了限额、情景分析、压力测试、应急预案、风险报告等主要管理工作。对资产负债管理系统中汇率风险管理模块进行了优化，将海外分行数据全面纳入系统计量，初步具备了在本行范围内实现汇率风险敞口的逐日自动计量、监测和报告的能力。

2011年下半年本集团汇率风险净敞口大幅下降，较上年下降213.25亿元，主要是为规避人民币汇率波动的风险，经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本行将2010年A+H配股所募集的外币资金约35亿美元进行了结汇。

5.3.5 操作风险、声誉风险管理及并表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

2011年，针对人员、流程、系统、外部事件等关键要素，本行着力强化操作风险管控，推进自评估、关键风险点和损失数据等工具运用，深入开展关键风险点监控检查，积极开展应急演练，推进业务持续性管理，保障各项业务安全稳定运行，操作风险管理基础得到明显提升。

强化操作风险管理工具运用。重点开展表外等相关业务操作风险自评估，促进制度、流程和服务的改进和优化。组织推进关键风险指标运行，提高损失数据的全面性和准确性，强化对关键风险的监测预警。

深入开展关键风险点监控检查。重检、调整和延伸监控检查范围和内容，加强重点业务领域和重点部位操作风险防控。

强化不相容岗位管理。重检不相容岗位（职责）制度体系，完善部门间、岗位间的制约平衡机制，加强岗位制衡的刚性约束。

规范员工行为管理。重点加强对特定岗位人员限制性交易行为的规范和管理，防范内幕交易。加强员工培训，注重素质提升，防范人为因素造成操作风险。

稳步推进业务持续性管理。进一步推动试点分行应急演练工作，完善二级机构及网点应对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的应急策略和机制；规范和完善主要生产系统应急处置体系及机制，提升全行生产系统安全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加强重大风险和突发事件报告管理。规范重大风险和突发事件的监控、信息归集和报告工作，确保信息报送渠道畅通，提高快速反应能力。

启动操作风险高级计量法项目。着手建立适宜本行的操作风险高级计量法，通过对操作风险的科学计量，增强操作风险管理的有效性和敏感性。

完善一级分行内控与操作风险管理评价体系。强化考核评价的导向作用，促进全行内控与操作风险管理水平的持续提升。

违规行为的报告和监控

截止2011年末，本行总部共接获4宗员工侵害本行或客户资金的职务犯罪的案件报告，金额总计711万元；其中，涉及金额100万元或以上的2宗，金额536万元。经公安机关侦缉，目前涉案资金已全部追回。

反洗钱

2011年，建行强化反洗钱管理政策与制度体系建设，并通过优化反洗钱系统数据采集程序，完善可疑交易筛选规则，着力提高反洗钱数据报送质量。开发反洗钱客户风险等级分类系统，对客户实施洗钱风险分类，积极预防洗钱风险。认真开展反洗钱协查，配合有关部门打击洗钱和恐怖融资活动。开展反洗钱审计，注重反洗钱培训和信息共享，促进有关业务的合规运营与反洗钱业务水平的提升。

声誉风险管理

2011年，建行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工作。召开全行声誉风险视频会议，邀请专家授课培训，强化全行各级领导和全体员工的声誉风险意识。完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规范媒体危机应对程序，明确职责要求，完善问责管理机制。坚持新闻发言人、监测舆情制度，加强舆情正面引导。加强对子公司及海外分支机构的声誉风险管理力度。组织教育培训、应急演练，提升声誉风险管理能力。

并表管理

并表管理是指本行在单一法人管理的基础上，对本集团的资本、财务以及风险进行全面和持续的管理，以识别、计量、监控和评估本集团的总体风险状况。并表管理要素涵盖资本充足率并表管理、大额风险暴露并表管理、内部交易并表管理、流动性风险并表管理、操作风险并表管理、市场风险并表管理、声誉风险并表管理、跨境风险并表管理等。

2011年，建行进一步完善集团并表管理制度体系，开展并表管理现场检查，强化并表风险管理，推进并表信息系统建设，并表管理能力持续提升。

完善集团并表管理体系。出台加强集团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和集团内部风险隔离管控的制度，为并表管理工作的开展奠定了基础。

开展并表管理检查和评估工作。2011年，本行在深入分析并表管理现状与监管要求的基础上，制定了并表管理工作计划，组织实施了对附属机构经营管理全面评估、人员兼职及业务关联检查，并配合银监会对附属机构进行了并表管理调研及并表管理现场检查。

加强大额风险暴露并表管理。将并表附属机构纳入大额风险暴露管理范围，建立大额风险暴露的识别、监测以及预警报告制度，加强对大额风险暴露的全流程管理。

启动并表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建设附属机构信息报送平台，整合附属机构报送给母行的报表和基础数据，提高报送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为提高并表管理水平提供有力的信息技术支持。

5.3.6 内部审计

本集团内部审计以促进建立健全有效的风险管理机制、内部控制制度和公司治理程序为宗旨，对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治理程序的效果、经营活动的效益性以及重要管理人员的经济责任等进行审计评价，提出相关改进建议。实行相对独立、垂直管理的内部审计体制，内部审计向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向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汇报工作。在总行设立审计部，在各一级分行驻地设立 39 家派出审计机构，负责管理审计工作，实施审计活动。

2011 年，内部审计部门更加注重“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促进发展、创造价值”的理念，突出重点，兼顾全面，有针对性地实施审计项目。同时，着力提升审计工作质量，强化内部审计自身建设。

针对性地开展审计项目。合规性审计更加注重监管重点和全行重点工作，评价类审计更加注重责任的细化，审计分析研究更加注重经营管理中的重点问题，审计成果应用更加注重有效性。全年组织实施了表外业务部分产品审计、新资本协议相关审计、个人客户关系管理审计调查、对公负债业务审计、部分对公客户授信业务审计、分行 IT 运行审计、海外分行经营管理审计、附属机构经营管理审计等 25 大类系统性审计或审计调查项目。各审计机构根据驻地分行经营管理情况和风险状况，开展各类自选审计项目，进一步补充完善了审计覆盖面和深度。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相关审计发现，积极推动整改，促进各分行和总行部门加强风险防控，优化制度、流程和 IT 系统。

加强制度建设。围绕审计工作质量，制定了多项制度规范，全面强调审计工作质量要求，明确具体质量标准；开展审计机构内评估试点，促进工作质量和能力提升。

强化队伍建设。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深入推进审计人员交流机制，充实审计队伍，优化人员结构；实施分层分类培训，促进建立职业化和高素质的审计队伍。

推进专业化建设。完善各项机制，加强专业研究力度，持续维护并研发基础审计方案；大力开展经验交流，注重专业化建设成果的运用。

优化技术方法。持续拓展非现场审计系统的应用，优化审计模型，完善监测体系；完善内控评价工具，优化任期审计管理流程。

5.4 展望

2012年，国际经济环境将更趋严峻，我国经济发展面临较多挑战。在国际经济复苏乏力、国内经济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下，中国经济增长动能将有所减弱，投资需求增速会有所下降，消费需求实际增速将基本稳定，外贸经济增速会进一步减缓。社会融资、信贷投放将实现平稳增长，房地产调控成效将进一步显现。国内经济总体运行平稳，但能源、环境约束问题日益尖锐。商业银行面临房地产泡沫释放、企业跨境投资风险加大、部分企业经营困难等风险。同时，银监会在2012年监管工作会议和2012年大型商业银行监管会议上就银行的监管和改革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利率市场化改革处于稳步推进中。这些都要求商业银行提高风险把控、合理定价和服务创新的能力。

就本集团而言，一方面，经济放缓可能会影响到低端出口制造企业、小型房地产企业及“两高一剩”企业，加大本集团在这些行业的风险防控压力；资本等监管要求日益严格，各项业务同业竞争日趋激烈，对本集团的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另一方面，信息化、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快速推进，蕴藏着巨大的需求潜力。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预计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新农村建设等领域的信贷需求会增强；在收入增长和鼓励消费政策的带动下，个人消费类贷款的需求将增加，有利于本集团推进信贷结构调整。

2012年，本集团将结合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金融业发展趋势，稳步推进业务转型，缓释业务风险，稳中求进，坚持综合性、多功能发展方向，促进实现集约化经营。一是稳健发展存款业务，巩固现有市场份额，优化结构。二是深化信贷结构调整，巩固在资源类、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传统优势，强化个人住房贷款优势地位，支持信用卡业务发展，保持网络银行贷款和民生领域贷款领先优势，扩大新农村建设贷款试点范围。2012年人民币贷款增速计划约12%。三是以重点产品为突破口，带动中间业务全面发展，提升市场竞争力。四是加强客户基础。推动客户总量增长和结构优化，强化客户维护与售后服务。五是加强渠道建设，推进电子银行业务，在不断改善客户体验的基础上，延伸我行金融服务触角。六是提高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夯实内控基础，化解政府融资平台等重点领域存量信贷风险，防止不良贷款反弹。

6 企业社会责任

2011年，本行秉承“努力成为服务大众的银行、促进民生的银行、低碳环保的银行、持续发展的银行”的社会责任战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展现了良好的企业公民形象。



- 进一步打造服务大众的银行，不断深化“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持续关注大众客户的体验和诉求，不断创新和改进业务流程，努力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客户满意度不断提高；
- 致力于建设促进民生改善的银行，大力支持国家基础设施、重点投资项目，加大对小企业、“三农”、保障房建设等民生领域的信贷投放，着力改进和提升对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
- 努力建设低碳环保的银行，积极履行环境责任，支持新兴产业发展，拓展节能减排、低碳经济、清洁能源、绿色生态、循环经济等绿色信贷领域，为促进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付出不懈努力；
- 努力成为持续发展的银行，充分关注利益相关方的期望，始终兼顾当前与长远、局部与整体、速度与质量，各项业务持续健康发展，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做出新贡献。

2011年，本行实施重要公益项目15个，捐赠总额4,625万元。

推进长期公益项目。持续推进建行希望小学、“情系西藏奖（助）学金”、“贫困高中生成长计划”、“少数民族地区大学生成才计划”以及“贫困英模母亲资助计划”等长期公益项目。于2011年末，本行累计援建和维护建行希望小学达到38所，建设体育园地和图书室73个，累计培训教师118名；“情系西藏——中国建设银行与中国建投奖（助）学金”累计拨发资助款92万元，累计资助西藏地区的贫困学生440人次；“贫困高中生成长计划”已累计发放助学金8,900万元，累计资助贫困高中生6.4万人次；“建设银行少数民族地区大学生成才计划”已累计发放奖（助）学金2,200万元，累计资助少数民族贫困大学生7,833名；累计发放资助款2,017万元，资助贫困英模母亲7,238人。

实施新型公益项目。启动实施“公益捐款你做主——建行邀你一起来行动”网络公益活动，向 5 家公益机构共捐赠 500 万元，用于开展农民工创业援助计划、支持百年职业学校教育教学费用、盲童孤儿救治、自闭症/孤独症儿童的帮助和救治以及青海玉树州灾区高原孤儿救助等。

积极支持抗灾救灾和灾后重建。在部分发生地震和严重旱灾、洪涝自然灾害地区，本行除全力提供各项金融服务外，全行员工还主动伸出援手，积极奉献爱心，支持云南、贵州等地应对地震和严重旱涝等灾害，各项捐款达 1,620 万元。

积极参加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积极参与支持“绿化长江 重庆行动”捐资造林公益活动，为长江流域和三峡库区生态环境建设和保护做出贡献。组织全辖所有分行参与 2011 “地球一小时”环保公益活动，倡导低碳生活理念，持续强化员工的环保意识。

积极支持医疗卫生、政策研究、学术交流等公益事业。向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捐赠 700 万元，实施“母亲健康快车建设银行资助计划”。向中国（海南）改革发展研究基金会捐赠 300 万元，设立“经济社会改革研究方向博士博士后专项基金”。

2011 年，本行先后荣获人民网“人民社会责任奖”、《中国新闻周刊》“最具责任感企业”奖、中国银行业协会“年度最佳社会责任机构奖”、《银行家》杂志“最佳企业社会责任奖”等多项荣誉，在《财富》杂志发布的“中国企业社会责任 100 排行榜”上，位居银行业第一名。

7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2011年1月1日		报告期内增减+ / (-)					2011年12月31日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	-	-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 外资持股 ¹	25,580,153,370	10.23	-	-	-	(25,580,153,370)	(25,580,153,370)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9,593,657,606	3.84	-	-	-	-	-	9,593,657,606	3.84
2.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65,070,889,129	26.03	-	-	-	26,034,540,370	26,034,540,370	91,105,429,499	36.44
3. 其他 ²	149,766,277,381	59.90	-	-	-	(454,387,000)	(454,387,000)	149,311,890,381	59.72
三、股份总数	250,010,977,486	100.00	-	-	-	-	-	250,010,977,486	100.00

1. 美国银行持有的本行H股。

2. 本行发起人汇金公司、宝钢集团、国家电网、长江电力持有的无限售条件H股股份。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美国银行	25,580,153,370	25,580,153,370	-	-	除例外情况外，美国银行2008年行权购入的25,580,153,370股H股于2011年8月29日之前未经本行书面同意不得转让	2011年8月29日

7.2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根据本行2009年股东大会、201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2010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并经境内外监管机构核准，2010年，本行实施了A股和H股配股方案，按照每10股配售0.7股的比例向本行A股和H股股东配售股份。本行共配售593,657,606股A股、15,728,235,880股H股股份，配股价格分别为每股人民币3.77元和港币4.38港元，配售股份分别于2010年11月19日和2010年12月16日起上市流通。配股完成后，本行股份总数增至250,010,977,486股，其中A股为9,593,657,606

股，H股为240,417,319,880股。此次配股募集资金净额折合人民币611.59亿元，全部用于补充本行资本金。

根据本行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银监会和人行批准，2011年11月，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次级债券人民币400亿元，品种为1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5.70%，在第10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此次次级债券募集的资金已划入本行账户，补充本行的附属资本。

7.3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887,132户，其中H股股东54,876户，A股股东832,256户。截至2012年2月末，本行股东总数875,700户，其中H股股东54,595户，A股股东821,105户。

单位：股

股东总数		887,132 (2011年12月31日的A股和H股在册股东总数)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汇金公司 ¹	国家	57.03	142,590,494,651 (H股)	无	无
	国家	0.10	245,375,672 (A股)	无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境外法人	24.88	62,204,935,507 (H股)	无	未知
淡马锡 ²	境外法人	9.06	22,655,348,797 (H股)	无	无
宝钢集团	国有法人	1.12	2,810,000,000 (H股)	无	无
	国有法人	0.13	318,860,498 (A股)	无	无
国家电网 ^{2,3}	国有法人	1.16	2,895,782,730 (H股)	无	无
百思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4}	国有法人	1.10	2,760,000,000 (H股)	无	无
美国银行	境外法人	0.80	2,000,000,000 (H股)	无	无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1,371,290,467 (A股)	无	无
长江电力 ²	国有法人	0.41	1,015,613,000 (H股)	无	无
益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34	856,000,000 (H股)	无	无

1. 汇金公司是由中投公司全资拥有的国有独资公司。汇金公司根据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出资额为限代表国家依法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和履行出资人义务。

2. 2011年11月14日，淡马锡向港交所进行了权益申报，披露持有本行H股权益共22,655,348,797股，截至2011年12月31日，国家电网、百思德投资有限公司、长江电力分别持有本行H股2,895,782,730股、2,760,000,000股、1,015,613,000股，代理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除去淡马锡、国家电网、百思德投资有限公司、长江电力持有的股份，代理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其余H股为62,204,935,507股。

3.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国家电网通过所属全资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情况如下：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856,000,000股，国家电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1,315,282,730股，山东鲁能集团有限公司374,500,000股，国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350,000,000股。

4. 百思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是中投公司通过中投国际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的从事海外投资的子公司。

7.4 本行主要股东

截至报告期末，汇金公司持有本行 57.13% 的股份，是本行的控股股东。汇金公司是经国务院批准，依据公司法于 2003 年 12 月 16 日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8,282.09 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楼继伟先生。汇金公司根据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出资额为限代表国家依法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和履行出资人义务，实现国有金融资产保值增值。

关于中投公司，请参见本行于 2007 年 10 月 9 日发布的《关于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有关事宜的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无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不包括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亦无内部职工股。

8 公司治理报告

本行致力于维持高水平的公司治理，严格按照中国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及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规定，结合本行公司治理实践，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报告期内，本行选举了非执行董事和股东代表监事，并制定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办法。

本行已遵守港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常规守则》中的守则条文，同时符合其中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报告期内，本行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备案登记，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内幕交易以及泄露内幕信息导致股价异常波动的情况。

8.1 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的职责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 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职工代表监事除外），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
- 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及本行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
- 对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有价证券及上市作出决议；
- 对重大收购事宜及购回本行股票作出决议；
- 对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修订本行章程及其他公司治理基本文件。

股东大会的会议情况

2011年6月9日，本行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行2010年度董事会报告、监事会报告、财务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2011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聘用201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购置总行业务处理中心、选举董事等议案。执行董事郭树清先生、张建国先生、陈佐夫先生、朱小黄先生，非执行董事王勇先生、王淑敏女士、朱振民先生、李晓玲女士、杨舒女士、陆肖马先生、陈远玲女士，独立非执行董事彼得·列文爵士、任志刚先生、詹妮·希普利爵士、伊琳·若诗女士、赵锡军先生、黄启民先生出席了2010年度股东大会。董事出席率为100%。本行国内及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亦出席了2010年度股东大会。

2011年8月18日，本行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发行人民币次级债券、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等议案。执行董事郭树清先生、张建国先生、陈佐夫先生、朱小黄先生，非执行董事王勇先生、朱振民先生、李晓玲女士、陆肖马先生、陈远玲女士，独立非执行董事任志刚先生、詹妮·希普利爵士、赵锡军先生、黄启民先生出席了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上述股东大会的召开依法合规地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会议决议及时登载于交易所网站，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

8.2 董事会

董事会的职责

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下列主要职权：

-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确定本行的发展战略，并监督发展战略的贯彻实施；
- 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和风险资本分配方案；
- 制订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
- 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可转换债券、次级债券、公司债券或其他有价证券及上市的方案，以及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的方案；
- 制订重大收购事宜及购回本行股份方案；
- 行使本行章程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1年，本行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事项，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聘用201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发行人民币次级债券等议案。

董事会的组成

本行董事会目前共有董事15名，其中执行董事4名，即王洪章先生、张建国先生、陈佐夫先生和朱小黄先生，非执行董事6名，即王勇先生、朱振民先生、李晓玲女士、陆肖马先生、陈远玲女士和董轼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5名，即彼得·列文爵士、任志刚先生、詹妮·希普利爵士、赵锡军先生和黄启民先生。

董事长及行长

王洪章先生担任本行董事长，为本行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业务战略及整体发展。

张建国先生担任本行行长，负责业务运作的日常管理事宜。行长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根据章程的规定和董事会的授权履行职责。

董事长及行长之角色互相分立，各自有明确职责区分。

委任董事及重新选举董事

本行董事的任期为3年（至任期届满当年的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经本行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选举并经银监会核准，王洪章先生自2012年1月起担任本行的董事长、执行董事。

经本行2010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并经银监会核准，董轼先生自2011年9月起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的运作

本行董事会定期召开会议，定期会议每年至少召开4次，必要时安排召开临时会议。

董事会会议可采取现场会议方式或书面议案方式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议程在征求各位董事意见后拟定，会议议案文件及有关资料通常在董事会会议举行前14天预先发送给全体董事和监事。

全体董事均与董事会秘书和公司秘书保持沟通，以确保遵守董事会程序及所有适用规则及规例。董事会会议备有详细记录，会议记录在会议结束后提供给全体与会董事审阅，与会董事在收到会议记录后提出修改意见。会议记录定稿后，董事会秘书将尽快发送全体董事。董事会的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保存，董事可随时查阅。

本行董事会、董事与高管层之间建立了沟通、报告机制。本行行长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工作并接受监督。有关高级管理人员不时获邀出席董事会会议，进行解释或答复询问。

在董事会会议上，董事可自由发表意见，重要决定须进行详细讨论后才能作出。如董事认为需要征求独立专业意见，可按程序聘请独立专业机构，费用由本行支付。若董事对董事会拟议事项有重大利害关系的，相关董事须对有关议案的讨论回避并放弃表决，且该董事不会计入该议案表决的法定人数。

本行为新任董事举办相关活动以介绍本行的基本情况，介绍董事履行职责需遵守的相关规定，协助董事熟悉本行的管理、业务及管治常规。本行亦为董事举办定期培训，鼓励董事参加由相关专业机构举办的专业发展研讨会及相关课程，以帮助董事了解履职时所需遵守法律法规的最新发展或变动。

2011年，本行已为全体董事投保董事责任保险。

符合董事进行证券交易标准守则

本行已就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采纳港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之《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董事及监事于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均遵守上述守则。

董事会会议

2011年，本行董事会于3月25日、4月28日、5月16日、6月10日、8月19日、10月28日、11月29日、12月16日共召开会议8次，全部采用现场方式召开，主要审议通过了本行经营计划、固定资产投资预算、财务报告、利润分配、选举董事候选人、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议案，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地上市规则的规定进行了信息披露。下表列示各位董事在2011年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董事会成员	亲自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出席率 (%)
执行董事			
王洪章先生	-	-	-
张建国先生	8/8	0/8	100
陈佐夫先生	8/8	0/8	100
朱小黄先生	6/8	2/8	100
非执行董事			
王勇先生	8/8	0/8	100
朱振民先生	8/8	0/8	100
李晓玲女士	8/8	0/8	100
陆肖马先生	7/8	1/8	100
陈远玲女士	8/8	0/8	100
董轼先生	3/3	0/3	100
独立非执行董事			
彼得·列文爵士	3/8	4/8	87.5
任志刚先生	6/8	2/8	100
詹妮·希普利爵士	6/8	2/8	100
赵锡军先生	8/8	0/8	100
黄启民先生	8/8	0/8	100
已离任董事			
郭树清先生	6/6	0/6	100
王淑敏女士	2/3	1/3	100
杨舒女士	4/5	1/5	100
伊琳·若诗女士	3/3	0/3	100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本行现有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人数为全体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拥有任何业务或财务利益，也不担任本行的任何管理职务，独立性得到了有力的保证。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符合有关监管要求。

目前，本行董事会下设的审计、风险管理、提名与薪酬、关联交易控制四个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委员会主席。2011年，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积极出席董事

会及董事会有关专门委员会会议。在会议期间，通过实地调研、座谈等方式加强对分支机构业务发展的了解。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在董事会会议上积极发表意见，就本行业务发展、重大决策等提出建议，促进了本行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报告期内，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独立董事对本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3]56号文的相关规定及要求，本行的独立董事彼得·列文爵士、任志刚先生、詹妮·希普利爵士、赵锡军先生、黄启民先生，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的原则，对本行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如下说明：

本行开展对外担保业务是经人行和银监会批准的，属于本行的正常业务之一。本行针对担保业务的风险制定了具体的管理办法、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并据此开展相关业务。本行担保业务以保函为主，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开出保函的担保余额约为6,286亿元。

董事会权力的转授

董事会与高级管理层权限划分严格按照本行章程等治理文件执行。行长根据本行章程及董事会的授权，决定其权限范围内的经营管理与决策事项，主要权限如下：

- 主持本行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 向董事会提交本行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
- 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 制定本行的具体规章；
-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副行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首席审计官和董事会秘书除外）；
- 行使本行章程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就财务报表所承担的责任

董事负责监督编制每个会计期间的财务报告，以使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反映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于编制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告时，董事已选用适用的会计政策并贯彻应用，已作出审慎合理判断及估计。

报告期内，本行已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地上市规则的规定，按时发布2010年年度报告、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第三季度报告。

本行的独立经营能力

本行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汇金公司，拥有独立的营运资产及自主经营能力，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能力。

内部交易情况

本行内部交易涵盖了本行与附属机构之间以及附属机构与附属机构之间授信和担保、资产转让、应收应付、服务收费以及代理交易等形式。本行内部交易均符合监管规定，未对本集团稳健经营带来负面影响。

依据境内法律法规界定的内部交易情况有关内容请参见本年报财务报表注释“关联

方关系及其交易”之“本行与子公司的往来”。

重组改制等对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的影响

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制改革之时，分立重组为本行和中国建投。中国建投定位为投资性公司和处置金融资产的公司，与本行商业银行的定位没有冲突，不会导致同业竞争的不良后果。

中国建投于2009年7月将其持有的全部本行股份划转至汇金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行和中国建投发生的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本行不存在因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事项。

内部控制

本行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2011年12月31日有效。

本行在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未发现与非财务报告相关的重大和重要内部控制缺陷；一些有待改善的事项对本行经营管理不构成实质性影响。本行高度重视这些事项，将进一步采取措施持续改进。

本行根据监管要求，深入贯彻落实财政部等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要求，在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管层直接领导下，由内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作为主要的组织、推动、协调、指导和培训机构，全行各级员工共同参与，以先总行、后分行、先试点、后推广的方式，在全行范围内深入开展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

2011年，本行内部控制建设主要开展了五部分工作：内部控制梳理、管理制度体系建设、运行有效性自我评价、整改完善和宣传培训。内部控制建设工作立足全面，包括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梳理和有效性自我评价。

本行对照内部控制规范的标准与要求，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和内部监督五要素框架，研究开发了一套适合本行实际的统一标准的梳理工具和方法，以部门职责事项为切入点，以流程为导向，全面展开内部控制梳理、整合、改进和完善工作，编制完成总分行的内部控制手册，梳理形成全行主要业务流程风险控制矩阵，建立了全行内部控制基本框架。本行还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通过制定内部控制基本规定等一系列文件为持续开展内部控制工作提供了管理机制和制度保障。

本行还根据内部控制评价制度文件，制定了内部控制运行有效性评价的标准化工作方案，组织开展了全行范围的内部控制有效性测试评价工作。发现并整改了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问题，建立起自我纠错、自我完善和持续改进的管理工作机制。

本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五年规划，明确了本行中长期内部控制建设的目标、任务、责任与时间进度，确保本行内控体系建设工作有计划、有步骤，突出实效、持续开展。

2011年8月，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办法，建立了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8.3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等五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提名与薪酬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超过半数。

战略发展委员会

本行战略发展委员会目前由 13 名董事组成，主席由董事长王洪章先生担任，委员包括王勇先生、彼得·列文爵士、朱小黄先生、朱振民先生、任志刚先生、李晓玲女士、詹妮·希普利爵士、张建国先生、陆肖马先生、陈远玲女士、陈佐夫先生和董轼先生。

战略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

- 拟订战略发展规划，监测、评估其实施情况；
- 审核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
- 预审战略性资本配置方案及资产负债管理目标；
- 评估各类业务的协调发展状况；
- 审核重大组织调整和机构布局方案；
- 审核重大投资、融资方案。

2011 年，战略发展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加强对宏观经济金融形势的研究判断，推动各项战略规划的制定和实施，推进业务结构调整和战略性新兴业务发展，推动中后台服务支持能力不断提升。

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	亲自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出席率(%)
王洪章先生	-	-	-
王勇先生	4/4	0/4	100
彼得·列文爵士	3/4	1/4	100
朱小黄先生	4/4	0/4	100
朱振民先生	4/4	0/4	100
任志刚先生	4/4	0/4	100
李晓玲女士	4/4	0/4	100
詹妮·希普利爵士	3/4	1/4	100
张建国先生	4/4	0/4	100
陆肖马先生	4/4	0/4	100
陈远玲女士	4/4	0/4	100
陈佐夫先生	4/4	0/4	100
董轼先生	1/1	0/1	100
已离任委员			
郭树清先生	3/3	0/3	100
王淑敏女士	1/1	0/1	100
杨舒女士	2/3	1/3	100
伊琳·若诗女士	1/1	0/1	100

2012年，战略发展委员会将加强宏观经济金融形势研究，继续加快转变发展方式，深化业务结构和收入结构调整，推进实施2011-2015年发展规划，并加强监督和评估，继续巩固传统业务优势，推进战略性新兴业务发展，重点强化客户、产品、渠道等基础建设，提升长期竞争力和未来发展能力。

审计委员会

本行审计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主席由独立非执行董事黄启民先生担任，委员包括李晓玲女士、詹妮·希普利爵士、赵锡军先生和董轼先生。

本行审计委员会的委员构成符合境内外监管规定的要求。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

- 监督本行财务报告，审查本行会计信息及其重大事项披露；
- 监督及评估本行内部控制；
- 监督本行核心业务、管理制度和重大经营活动的合规性；
- 监督及评价本行内部审计工作；
-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等。

2011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7次会议，审核了2010年度、2011年半年度及2011年第一、三季度财务报告；积极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实施和评价工作，督促对内外部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审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定期监督和考核内部审计工作；认真监督评价外部审计工作，审核会计师事务所定期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审查审计结果，督促外部审计师按时出具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委员会对本行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并针对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等与管理层进行沟通 and 讨论并形成了书面意见；针对外部审计师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审计委员会对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再次审阅，与管理层、外部审计师进行了沟通，就会计报表采用的会计准则及做法、内部监控及财务报告等事项进行讨论；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向董事会提交审计总结报告；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了本行2011年度财务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委员	亲自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出席率 (%)
黄启民先生	7/7	0/7	100
李晓玲女士	7/7	0/7	100
詹妮·希普利爵士	6/7	1/7	100
赵锡军先生	7/7	0/7	100
董轼先生	3/3	0/3	100
已离任委员			
王淑敏女士	1/2	1/2	100
杨舒女士	3/4	1/4	100
伊琳·若诗女士	2/2	0/2	100

2012年，审计委员会将深化对定期财务报告的监督，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实施评价，监督评价内外审计，促进内外审沟通协作，并配合好外部监管等各项工作。

风险管理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由 9 名董事组成，主席由独立非执行董事任志刚先生担任，委员包括王勇先生、朱小黄先生、张建国先生、陆肖马先生、陈远玲女士、陈佐夫先生、赵锡军先生和黄启民先生。

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

- 根据本行总体战略，审核本行风险管理政策和内部控制政策，并对其实施情况及效果进行监督和评价；
- 指导本行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 监督和评价风险管理部门的设置、组织方式、工作程序和效果，并提出改善意见；
- 审议本行风险和内控报告，对本行风险和内控状况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本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
- 对本行分管风险管理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工作进行评价等。

2011 年，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密切关注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对本行影响，贯彻执行监管要求，持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强化全面风险管理；定期关注和评估全行综合风险状况；持续推进实施新资本协议各项工作；高度重视政府融资平台贷款、大额风险暴露、房地产贷款、金融市场业务、表外业务、海外业务、理财业务及信息科技等风险管理，指导推进贷后管理；强化合规管理文化，加大案件防控力度。

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亲自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出席率 (%)
任志刚先生	4/4	0/4	100
王勇先生	4/4	0/4	100
朱小黄先生	4/4	0/4	100
张建国先生	4/4	0/4	100
陆肖马先生	4/4	0/4	100
陈远玲女士	4/4	0/4	100
陈佐夫先生	4/4	0/4	100
赵锡军先生	4/4	0/4	100
黄启民先生	4/4	0/4	100
已离任委员			
伊琳·若诗女士	1/1	0/1	100

2012 年，风险管理委员会将继续认真履行职责，推动各项监管要求的落实，进一步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继续推进实施新资本协议，持续关注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实质性风险状况，重点提升表外业务、海外业务、金融市场业务风险管理水平。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主席由独立非执行董事詹妮·希普利爵士担任，委员包括王勇先生、彼得·列文爵士、朱振民先生和黄启民先生。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

- 组织拟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
- 就董事候选人、行长人选、首席审计官人选和董事会秘书人选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选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 审核行长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人选;
- 拟订高级管理人员的发展计划及关键后备人才的培养计划;
- 组织拟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办法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的薪酬方案;
- 审议行长提交的薪酬制度;
- 根据监事会对监事的业绩考核, 提出对监事薪酬分配方案的建议;
- 监督本行绩效考核制度和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等。

2011 年,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在提名方面, 审核选举董事候选人、聘任高级管理人员、选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席等议案; 在薪酬方面, 组织清算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的薪酬分配, 研究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1 年度薪酬分配实施细则; 在基础工作方面, 听取国家薪酬监管政策最新变化、与美国银行 2011 年度合作培训目标及计划等汇报, 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	亲自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出席率 (%)
詹妮·希普利爵士	4/5	1/5	100
王勇先生	5/5	0/5	100
彼得·列文爵士	3/5	1/5	80
朱振民先生	5/5	0/5	100
黄启民先生	4/5	1/5	100
已离任委员			
伊琳·若诗女士	2/2	0/2	100
杨舒女士	3/3	0/3	100

2012 年,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将继续做好有关提名工作; 根据国家薪酬监管政策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办法; 根据公司经营结果, 综合考虑各种因素, 提出 201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清算方案; 关注全行薪酬制度情况和员工培训情况。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 主席由独立非执行董事赵锡军先生担任, 委员包括朱小黄先生、詹妮·希普利爵士、陈佐夫先生和黄启民先生。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

- 设计并提出本行重大关联交易衡量标准以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和内部审批备案制度, 报董事会批准;
- 确认本行关联方;
- 接受一般关联交易的备案;
- 审查重大关联交易。

2011年，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落实监管新规要求，指导业务合规发展；听取关联交易及相关管理情况汇报，研究主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变化情况，提前预警合规风险；聘请专业机构提供关联交易管理专项咨询，以实现关联交易在系统中的前置控制。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亲自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出席率(%)
赵锡军先生	4/4	0/4	100
朱小黄先生	4/4	0/4	100
詹妮·希普利爵士	3/4	1/4	100
陈佐夫先生	4/4	0/4	100
黄启民先生	4/4	0/4	100

2012年，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将继续关注关联交易管理咨询项目进展，研究推动咨询意见的实施；督促全行关联交易风险意识的提升，强化基础关联交易管理。

8.4 监事会

监事会的职责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下列主要职权：

- 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尽责情况；
-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本行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
- 核对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
- 行使本行章程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监事会的组成

本行监事会目前共有监事9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4名，即张福荣先生、刘进女士、宋逢明先生和张华建先生，职工代表监事3名，即金磐石先生、李卫平先生和黄叔平女士，外部监事2名，即郭峰先生和戴德明先生。

本行监事的任期为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本行股东代表监事和外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机构选举。

监事长

张福荣先生担任本行监事长，负责组织履行监事会职责。

委任及重新选举监事

经本行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华建先生自2011年8月起担任本行股东代表监事。

监事会的运作

监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 4 次，若有需要则安排召开临时会议。监事会会议可采取现场会议方式和书面议案方式召开。通常在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监事，载明开会事由。在监事会会议上，监事可自由发表意见，重要决定须进行详细讨论后才能作出。

监事会会议备有详细记录，会议记录会在该次会议结束后提供给全体与会监事审阅并提出修改意见。会议记录定稿后，监事会办公室负责将定稿发送全体监事。

监事会为行使职权，必要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专业性机构给予帮助，费用由本行支付。本行采取必要的措施和途径保障监事的知情权，按照规定及时向监事会提供有关的信息和资料。

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监事会认为必要时，指派监事列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和本行年度工作会、分行行长座谈会、经营形势分析会、行长办公会等会议。本行监事会还通过调阅资料、调研检查、访谈座谈、履职测评等方式开展监督工作。

2011 年，本行已为全体监事投保监事责任保险。

监事会会议

2011 年，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 6 次，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会议 1 次。有关详细情况，请参见本年报“监事会报告书”。

下表列示各位监事在 2011 年出席监事会会议的情况：

监事会成员	亲自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出席率 (%)
股东代表监事			
张福荣先生	7/7	0/7	100
刘进女士	7/7	0/7	100
宋逢明先生	7/7	0/7	100
张华建先生	2/2	0/2	100
职工代表监事			
金磐石先生	7/7	0/7	100
李卫平先生	7/7	0/7	100
黄叔平女士	7/7	0/7	100
外部监事			
郭峰先生	6/7	1/7	100
戴德明先生	7/7	0/7	100

8.5 监事会专门委员会

监事会下设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

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

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由 6 名监事组成，主席由监事长张福荣先生担任，委员包括刘进女士、宋逢明先生、金磐石先生、李卫平先生、郭峰先生。

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

- 制订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监督与评价的规章制度、工作规划及计划、监督检查实施方案等，提交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或组织实施；
- 提出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
- 组织拟订监事的考核办法并组织实施。

2011 年，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完善履职尽责年度监督工作的内容，修订履职监督与评价办法；研究拟订年度履职监督评价工作方案，提出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年度履职情况的意见；审核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委员	亲自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出席率(%)
张福荣先生	4/4	0/4	100
刘进女士	4/4	0/4	100
宋逢明先生	4/4	0/4	100
金磐石先生	4/4	0/4	100
李卫平先生	2/4	2/4	100
郭峰先生	3/4	1/4	100

2012 年，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将根据外部监管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履职尽责监督的方式方法，加强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尽责监督与评价工作。

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

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由 6 名监事组成，主席由外部监事戴德明先生担任，委员包括刘进女士、宋逢明先生、张华建先生、金磐石先生和黄叔平女士。

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

- 制订监事会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的规章制度、工作规划及计划等，提交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或组织实施；
- 审核本行年度财务报告及董事会拟订的利润分配方案，并向监事会提出建议；
- 根据工作安排，协助监事会组织实施对本行财务与内部控制具体的监督检查工作。

2011 年，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研究拟订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工作方案；审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听取内部审计发现、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内控规范实施工作进展等工作汇报；实施对内部控制、重大资

产收购与出售、关联交易等事项的监督工作；结合调阅分析资料、访谈座谈、听取专题汇报、与总行部门及外部审计师的沟通等工作，加强对银行风险管理、财务与内部控制的监督。

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 委员会委员	亲自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出席率(%)
戴德明先生	5/5	0/5	100
刘进女士	5/5	0/5	100
宋逢明先生	5/5	0/5	100
张华建先生	1/1	0/1	100
金磐石先生	5/5	0/5	100
黄叔平女士	5/5	0/5	100

2012年，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将密切关注银行财务与内部控制的重点领域和重要事项，加强调查研究，继续做好对银行风险管理、财务与内部控制的监督工作。

8.6 会计师事务所酬金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及境内主要子公司 2011 年度国内会计师事务所，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及境外子公司 2011 年度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团就财务报表审计及其他服务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他成员的酬金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百万元)	2011年度	2010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费	140.00	140.40
其他服务费用	2.43	7.18

8.7 其他资料

股东权利

- **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权利。**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银行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股东提出书面请求时，应在两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权利。** 单独或合并持有银行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股东书面提议时，董事长应在七个工作日内签发召集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

-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的权利。**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银行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单独或合并持有银行发行在外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有权提出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候选人、非职工代表监事(包括外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向董事会提出查询的权利。** 股东依据本行章程规定有权获得有关信息，包括章

程、股本状况、财务会计报告、董事会报告、监事会报告等。

与股东之间的有效沟通

本行重视与股东之间的沟通，通过股东大会、业绩发布会、路演活动、来访接待、电话咨询等多种渠道增进与股东之间的了解及交流。2011年，在公布定期业绩期间，本行组织安排了业绩发布会议、分析师现场会议与电话会议。有关业绩登载于指定报纸和网站，供股东阅览。

股东查询

股东如对所持股份有任何查询事项，如股份转让、更改地址、报失股票及股息单等，请致函下列地址：

A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电话：8621-5870-8888
传真：8621-5889-9400

H股：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楼1712-1716室
电话：852-2862-2863
传真：852-2865-0990/852-2529-6087

投资者关系

投资者如需向董事会查询，请联络：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电话：8610-6621-5533
传真：8610-6621-8888
电邮地址：ir@ccb.com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香港办事处
香港中环干诺道中1号友邦金融中心12楼
电话：852-2532-9637
传真：852-2532-8185

投资者可在本行网站（www.ccb.com）、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阅览本年报。如对于阅览本年报有任何疑问，请致电本行热线 8610-6621-5533 或 852-2532-9637。如对年报编制有任何意见或建议，请发送电邮至 ir@ccb.com。

9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9.1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资料

本行董事

姓名	职位	性别	年龄	任期
王洪章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7	2012年1月至2014年度股东大会
张建国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男	57	2010年6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陈佐夫	执行董事、副行长	男	57	2009年7月至2011年度股东大会
朱小黄	执行董事、副行长	男	55	2010年7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王勇	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10年6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朱振民	非执行董事	男	62	2010年8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李晓玲	非执行董事	女	54	2010年6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陆肖马	非执行董事	男	45	2010年8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陈远玲	非执行董事	女	48	2010年8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董轼	非执行董事	男	46	2011年9月至2013年度股东大会
彼得·列文爵士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0	2010年6月至2011年度股东大会
任志刚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3	2010年8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詹妮·希普利爵士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60	2010年6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赵锡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8	2010年8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黄启民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1	2010年6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本行监事

姓名	职位	性别	年龄	任期
张福荣	监事长	男	59	2010年9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刘进	股东代表监事	女	47	2010年6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宋逢明	股东代表监事	男	65	2010年6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张华建	股东代表监事	男	56	2011年8月至2013年度股东大会
金磐石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7	2010年6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李卫平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8	2010年6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黄叔平	职工代表监事	女	58	2010年6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郭峰	外部监事	男	49	2010年6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戴德明	外部监事	男	49	2010年6月至2012年度股东大会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位	性别	年龄	任期
张建国	行长	男	57	2006年7月-
陈佐夫	副行长	男	57	2005年7月-
朱小黄	副行长	男	55	2008年6月-
朱洪波	副行长	男	49	2012年2月-
胡哲一	副行长	男	57	2009年3月-
庞秀生	副行长	男	53	2010年2月-
赵欢	副行长	男	48	2011年5月-
章更生	高级管理层成员	男	51	2010年12月-
曾俭华	首席财务官	男	54	2011年3月-
黄志凌	首席风险官	男	51	2011年2月-
余静波	首席审计官	男	54	2011年3月-
陈彩虹	董事会秘书	男	55	2007年8月-
许会斌	批发业务总监	男	54	2011年3月-
田惠宇	零售业务总监	男	46	2011年3月-
王贵亚	投资理财总监	男	47	2011年3月-

报告期内，本行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担任现任职务之前通过参加本行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本行 H 股股票，其中张华建先生 18,999 股、李卫平先生 20,446 股、黄叔平女士 21,910 股、赵欢先生 18,292 股、章更生先生 19,304 股、曾俭华先生 25,838 股、黄志凌先生 18,751 股、余静波先生 22,567 股、陈彩虹先生 19,417 股、许会斌先生 20,004 股、王贵亚先生 19,724 股。除此之外，本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本行的任何股份。

2011 年度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薪金	已支付薪酬	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费等	税前合计 ¹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王洪章	-	-	-	-	否
张建国	-	66.8	33.3	100.1	否
陈佐夫	-	58.9	28.7	87.6	否
朱小黄	-	58.9	28.7	87.6	否
王勇	-	-	-	-	是
朱振民	-	-	-	-	是
李晓玲	-	-	-	-	是
陆肖马	-	-	-	-	是
陈远玲	-	-	-	-	是
董弼	-	-	-	-	是
彼得·列文爵士	36.0	-	-	36.0	否
任志刚	38.0	-	-	38.0	否
詹妮·希普利爵士	43.2	-	-	43.2	否
赵锡军	41.0	-	-	41.0	否
黄启民	44.0	-	-	44.0	否
张福荣	-	65.1	33.3	98.4	否
刘进	-	43.2	24.9	68.1	否
宋逢明	36.0	-	-	36.0	否
张华建	-	15.8	8.2	24.0	否
金磐石 ²	5.0	-	-	5.0	否
李卫平 ²	5.0	-	-	5.0	否
黄叔平 ²	5.0	-	-	5.0	否
郭峰	33.0	-	-	33.0	否
戴德明	35.0	-	-	35.0	否
朱洪波	-	-	-	-	否
胡哲一	-	58.9	28.7	87.6	否

庞秀生	-	58.9	28.3	87.2	否
赵欢	-	58.9	27.8	86.7	否
章更生	-	57.1	27.2	84.3	否
曾俭华	-	41.4	18.5	59.9	否
黄志凌	-	45.5	20.5	66.0	否
余静波	-	41.4	18.4	59.8	否
陈彩虹	-	53.8	24.9	78.7	否
许会斌	-	41.4	18.5	59.9	否
田惠宇	-	41.4	17.6	59.0	否
王贵亚	-	41.4	18.4	59.8	否

1.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本行董事长、行长、监事长、执行董事、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最终薪酬正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后再行披露。

2. 因担任本行监事而获得的税前报酬。

9.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本行董事

经本行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选举并经银监会核准，王洪章先生自 2012 年 1 月起担任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

经本行 2010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并经银监会核准，董轼先生自 2011 年 9 月起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自本行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时起，因任期届满，伊琳·若诗女士不再担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本行 2010 年度股东大会次日起，因个人工作变动，王淑敏女士不再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自 2011 年 10 月 11 日起，因个人原因，杨舒女士不再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自 2011 年 10 月 28 日起，因国家金融工作需要，郭树清先生不再担任本行董事长、执行董事。

本行监事

经本行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张华建先生担任本行股东代表监事。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

经本行董事会 2010 年第 10 次会议聘任并经银监会核准，黄志凌先生自 2011 年 2 月起担任本行首席风险官，朱小黄先生不再兼任本行首席风险官职务。

经本行董事会 2010 年第 10 次会议聘任并经银监会核准，曾俭华先生自 2011 年 3 月起担任本行首席财务官，庞秀生先生不再兼任本行首席财务官职务。

经本行董事会 2010 年第 10 次会议聘任并经银监会核准，余静波先生自 2011 年 3 月起担任本行首席审计官。

经银监会核准，许会斌先生自 2011 年 3 月起担任本行批发业务总监，顾京圃先生不再担任批发业务总监职务。

经银监会核准，田惠宇先生自 2011 年 3 月起担任本行零售业务总监，杜亚军先生不再担任零售业务总监职务。

经银监会核准，王贵亚先生自 2011 年 3 月起担任本行投资理财总监，毛裕民先生不再担任投资理财总监职务。

经本行董事会 2011 年第 1 次会议聘任并经银监会核准，赵欢先生自 2011 年 5 月起担任本行副行长。

经本行董事会 2012 年第 1 次会议聘任并经银监会核准，朱洪波先生自 2012 年 2 月起担任本行副行长。

9.3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本行董事

王洪章	董事长、执行董事	自 2012 年 1 月起出任董事长、执行董事。王先生自 2003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纪委书记；2000 年 6 月至 2003 年 11 月任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四川省分局局长；1996 年 4 月至 2000 年 6 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稽核监督局副局长、内审司司长；1989 年 11 月至 1996 年 4 月历任中国工商银行青岛市分行行长助理、办公室副主任、资金计划部副主任、营业部总经理；1984 年 1 月至 1989 年 11 月在中国工商银行工商信贷部、办公室工作；1978 年 9 月至 1984 年 1 月在中国人民银行信贷局、储蓄局、工商信贷部工作。王先生是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1978 年辽宁财经学院金融专业毕业，获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
张建国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自 2006 年 10 月起出任副董事长、执行董事，2006 年 7 月起出任行长。张先生自 2004 年 5 月至 2006 年 7 月担任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行长；2001 年 9 月至 2004 年 5 月担任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1984 年 9 月至 2001 年 9 月，张先生于中国工商银行历任多个职位，包括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天津分行副行长等，并曾于 1987 年 11 月至 1988 年 12 月期间在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及瑞尔森理工学院进修国际金融业务。张先生 1982 年天津财经学院金融系大学本科毕业，1995 年获天津财经学院经济学硕士学位。
陈佐夫	执行董事、副行长	自 2009 年 7 月起出任董事，2005 年 7 月起出任副行长。陈先生自 2004 年 9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本行行长助理；1997 年 7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行长助理。陈先生 1999 年 6 月至 2000 年 5 月为斯坦福大学访问学者。陈先生 1983 年西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大学本科毕业，1996 年中南大学管理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
朱小黄	执行董事、副行长	自 2010 年 7 月起出任董事，2008 年 6 月起出任副行长。朱先生自 2006 年 4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本行首席风险官；2006 年 3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本行风险管理与内控委员会常务副主任；2004 年 10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本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2001 年 5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行长；1993 年 9 月至 2001 年 5 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办公室副主任、信贷一部副主任、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辽宁省分行副行长、营业部总经理。朱先生是高级经济师，并是中国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1982 年湖北财经学院基建财务与信用专业大学本科毕业，1985 年 10 月北京大学经济法专业专科毕业，2006 年获中山大学世界经济专业博士学位。
王勇	非执行董事	自 2007 年 6 月起出任董事。王先生自 2004 年 8 月至 2007 年 3 月出任国家外汇管理局国际收支司巡视员；1997 年 1 月至 2004 年 8 月历任国家外汇管理局外资司副司长、资本项目管理司副司长、国际收支司司长。王先生是高级经济师，1984 年吉林大学世界经济专业大学本科毕业，1987 年吉林大学世界经济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王先生现为本行主要股东汇金公司的职员。
朱振民	非执行董事	自 2010 年 8 月起出任董事。朱先生自 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财政部税政司巡视员；2004 年 9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本行董事；2003 年 12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财政部税政司司长；2002 年 9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财政部税政司司长兼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办公室主任；1997 年 8 月至 2002 年 9 月任财政部税政司副司长。朱先生 1987 年中央财政管理干部学院财政专业毕业。朱先生现为本行主要股东汇金公司的职员。
李晓玲	非执行董事	自 2007 年 6 月起出任董事。李女士自 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6 月出任财政部预算司副巡视员，2001 年 5 月至 2006 年 1 月担任财政部预算司助理巡视员。李女士是经济师，2003 年北京师范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李女士现为本行主要股东汇金公司的职员。
陆肖马	非执行董事	自 2010 年 8 月起出任董事。陆先生 1999 年 5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职于美国道富银行，曾在多个部门任职，2007 年 8 月起任美国道富银行驻中国首席代表；1993 年 3 月至 1997 年 12 月为清华大学热能系讲师。陆先生 1988 年清华大学热能工程专业大学本科毕业，1993 年清华大学热能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1999 年取得波士顿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陆先生现为本行主要股东汇金公司的职员。
陈远玲	非执行董事	自 2010 年 8 月起出任董事。陈女士自 2007 年 11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5 年 5 月至 2007 年 11 月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02 年 5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北京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律师；2001 年 3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华夏证券公司法律部高级经理。陈女士为一级律师，1985 年北京大学法律系法律专业大学本科毕业，2000 年吉林大学商学院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班毕业。陈女士现为本行主要股东汇金公司的职员。

董轶	非执行董事	自 2011 年 9 月起出任董事。董先生自 2008 年 10 月起出任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同时兼任中国再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1998 年 8 月至 2008 年 9 月，历任国务院稽察特派员助理、中央企业工委监事会处长、国务院国资委外事局副局长。董先生曾于 1994 年在美联储、1996 年在墨尔本皇家理工大学访问学习。董先生是高级经济师、会计师，1988 年郑州大学金融专业大学本科毕业，2002 年获中国人民大学经济法硕士学位。董先生现为本行主要股东汇金公司的职员。
彼得·列文爵士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 2006 年 6 月起出任董事。彼得·列文爵士现任 NBNK plc、General Dynamics UK Limited 的董事长，并且是 EUROTUNNEL SA 及 Haymarket Group Ltd. 的董事。此前，彼得·列文爵士曾任 Lloyd's 的董事长，并担任过多家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职务，包括 2001 年至 2004 年担任 J Sainsbury plc 的董事，及 2004 年至 2005 年担任 Deutsche Boerse 董事会的成员。彼得·列文爵士获曼彻斯特大学经济与政治专业学士学位。
任志刚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 2010 年 8 月出任董事。任先生自 1993 年至 2009 年 9 月任香港金融管理局总裁；1991 年至 1993 年任香港外汇基金管理局局长；1971 年至 1991 年在香港政府部门任多个职务。任先生现任中国金融学会执行副会长、香港中文大学全球经济与金融研究所杰出研究员和宏观审慎顾问有限公司主席。任先生亦是多个学术及业界在金融领域的顾问委员会成员。任先生 1970 年获香港大学社会科学学士一级荣誉学位，1974 年获荷兰海牙社会学院统计与国民会计文凭。任先生亦获香港及海外多所大学颁授荣誉博士和荣誉教授。任先生于 1995 年获授不列颠帝国勋衔，2001 年获授香港特区政府金紫荆星章，2009 年获授香港特区政府大紫荆勋章。
詹妮·希普利爵士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 2007 年 11 月起出任董事。詹妮·希普利爵士现任 Mainzeal Construction & Development, Momentum Consulting, Senior Money International, 新西兰金融服务委员会和新西兰国有能源公司 Genesis Energy 的董事长，在咨询公司 Jenny Shipley New Zealand Limited 担任董事总经理。詹妮·希普利爵士曾于 2004 年至 2009 年间担任上市公司 Richina Pacific 的董事。身为一名专业董事、主旨演讲人和资深顾问，詹妮·希普利爵士关注全球经济、社会、政治发展趋势。詹妮·希普利爵士于 1987 至 2002 年在新西兰国会担任议员，1997 至 1999 年担任新西兰总理。1990 至 1997 年期间在新西兰政府担任重要职务，先后担任过新西兰妇女事务部部长、社会福利部部长、卫生部长、广播部长、交通部长、意外补偿部部长、国有企业部部长以及国家服务部部长。
赵锡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 2010 年 8 月起出任董事。赵先生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副院长、教授。赵先生自 2001 年至 2005 年任中国人民大学国际交流处处长；1995 年至 2001 年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金融系主任；1994 年至 1995 年任证监会国际部研究员。赵先生现兼任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许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北京盖特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赵先生曾于 1989 年至 1990 年在加拿大 University of Sherbrooke 和 McGill University、1995 年至 1996 年在荷兰 Nijenrode University 任访问学者。赵先生 1985 年武汉大学科技法语专业大学本科毕业，1987 年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系硕士研究生毕业，1999 年获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

		博士学位。
黄启民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 2007 年 11 月起出任董事。现任冯经纶慈善基金有限公司及利丰 (1906) 慈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香港大学商学院名誉副教授，香格里拉 (亚洲) 有限公司及南华早报集团有限公司及新意网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黄先生亦为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非执行董事。黄先生还服务于多个政府委员会及非政府机构董事会。黄先生曾任香港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并于 2005 年 6 月退休，拥有 32 年会计经验。1999 至 2003 年黄先生是香港联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成员。黄先生为香港大学理学士、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香港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及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黄先生于 2002 年获任香港特区政府太平绅士，并于 2007 年获授铜紫荆星章及岭南大学荣誉院士。

本行监事

张福荣	监事长	自 2010 年 9 月起担任监事长。2005 年 10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长。张先生 2000 年任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1997 年任中国工商银行行长助理兼人事部总经理，1994 年任中国工商银行辽宁省分行副行长兼大连市分行行长，1986 年起历任中国工商银行辽宁省分行会计处处长、中国工商银行辽宁省分行副行长，1984 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1971 年进入中国人民银行工作。张先生目前兼任中国金融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国金融理财标准委员会副主任。张先生毕业于辽宁财经学院，后获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金融学博士学位。
刘进	股东代表监事	自 2004 年 9 月起出任监事，2004 年 11 月起兼任本行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刘女士自 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监事会副局级专职监事，2001 年 11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监事会及中国再保险公司监事会副局级专职监事。刘女士是高级经济师，1984 年湖南财经学院金融专业大学本科毕业，1999 年陕西财经学院金融学专业硕士研究生班毕业，2008 年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财政学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
宋逢明	股东代表监事	自 2010 年 6 月起出任监事。2004 年 9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宋先生是清华大学教授及博士生导师、清华大学中国金融研究中心联席主任。宋先生自 1995 年至 2006 年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国际贸易与金融系主任，1988 年至 1992 年任清华大学副教授、经济管理学院国际贸易与金融教研室主任，1982 年至 1988 年任江苏科技大学讲师、管理系主任。宋先生 1970 年北京大学计算数学专业大学本科毕业，1982 年上海交通大学企业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1988 年获清华大学系统工程专业博士学位，1992 年至 1995 年在加州大学河滨校区从事博士后研究。
张华建	股东代表监事	自 2011 年 8 月起任监事，张先生自 2007 年 3 月起任本行纪检监察部总经理，2005 年 6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本行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总行部门总经理级），2001 年 2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1996 年 12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人事教育部副总经理。张先生是高级经济师，1984 年湖北财经学院基建财务与信用专业大学本科毕业。

金磐石	职工代表监事	自 2010 年 6 月起出任职工代表监事。金先生自 2004 年 9 月至 2010 年 6 月担任股东代表监事，2010 年 1 月起任本行信息技术管理部总经理，2007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本行审计部总经理，2001 年 6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审计部副总经理。金先生是高级工程师、注册信息系统审计师，1986 年吉林工业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大学本科毕业，1989 年吉林工业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2010 年获清华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李卫平	职工代表监事	自 2010 年 6 月起出任监事。李先生自 2008 年 8 月起任本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08 年 5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本行人力资源部负责人，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副行长；2001 年 7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副行长；1995 年 2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副行长。李先生是高级经济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专业大学本科毕业。
黄叔平	职工代表监事	自 2010 年 6 月起出任监事。黄女士自 2010 年 12 月起任本行成都审计分部主任，2001 年 9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本行重庆市分行行长，1993 年 3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副行长。黄女士是高级经济师，1975 年四川省财政学校财会专业中专毕业，1991 年哈尔滨投资高等专科学校基建财务与信用专业大学专科毕业，1997 年武汉大学国际金融专业大学本科毕业。
郭峰	外部监事	自 2005 年 3 月起出任监事。郭先生自 2007 年 1 月起任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2004 年 12 月起任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及财经法律研究所所长，1993 年 6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教授，1993 年 2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中国人民大学金融法研究所副所长，1993 年 1 月至 1993 年 6 月为香港城市理工学院法学院访问学者。郭先生 1986 年中国人民大学民商法硕士研究生毕业，1995 年中国人民大学民商法博士研究生毕业。
戴德明	外部监事	自 2007 年 6 月起出任监事。戴先生自 1996 年 6 月起任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教授，2001 年 10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系主任，1997 年 10 月至 1999 年 9 月在日本一桥大学作博士后研究，1996 年 5 月至 1997 年 10 月任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副主任，1993 年 6 月至 1996 年 5 月任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副教授。戴先生目前担任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和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戴先生 1983 年湖南财经学院工业会计专业大学本科毕业，1986 年中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1991 年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

张建国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参见“本行董事”。
陈佐夫	执行董事、副行长	参见“本行董事”。
朱小黄	执行董事、副行长	参见“本行董事”。

朱洪波	副行长	自 2012 年 2 月起出任副行长。朱先生自 2010 年 2 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兼纪委书记；2008 年 4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中国农业银行纪委书记；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中国农业银行高级管理层成员兼北京市分行行长；1995 年 11 月至 2006 年 6 月历任中国农业银行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海南省分行行长、江苏省分行行长、北京市分行行长。朱先生是高级经济师，1983 年中央财政金融学院金融专业大学本科毕业，2008 年南京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
胡哲一	副行长	自 2009 年 3 月出任副行长。胡先生自 2004 年 9 月起至 2008 年 12 月任国务院研究室宏观经济研究司司长；1998 年 10 月至 2004 年 9 月在国务院研究室宏观经济研究司工作，历任处长、副司长等职务；1992 年 3 月至 1998 年 9 月在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工作，历任副处长、处长。胡先生 1982 年华南理工大学化工自动化及仪表专业大学本科毕业，1988 年天津大学管理学院技术经济与系统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1992 年清华大学管理学院技术经济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
庞秀生	副行长	自 2010 年 2 月起出任副行长。庞先生自 2006 年 4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本行首席财务官；自 2006 年 3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本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常务副主任；2005 年 4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本行重组改制办公室主任；2003 年 6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浙江省分行行长；2003 年 4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浙江省分行负责人；1995 年 9 月至 2003 年 4 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资金计划部副总经理、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庞先生是高级经济师，并是中国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1995 年哈尔滨工业大学技术经济专业研究生班毕业。
赵欢	副行长	自 2011 年 5 月起出任副行长。赵先生自 2010 年 12 月起任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自 2007 年 9 月任本行上海市分行行长；2007 年 7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本行上海市分行主要负责人；2006 年 6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本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副行长；2001 年 3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赵先生是高级经济师，1986 年西安交通大学工业管理工程专业大学本科毕业。
章更生	高级管理层成员	自 2010 年 12 月起出任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章先生自 2006 年 10 月任本行集团客户部总经理兼北京市分行副行长；2004 年 3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营业部、集团客户部总经理；2000 年 6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营业部副总经理并于 2003 年 3 月主持工作；1998 年 9 月至 2000 年 6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三峡分行行长；1996 年 12 月至 1998 年 9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三峡分行副行长。章先生是高级经济师，1984 年辽宁财经学院基建财务与信用专业大学本科毕业，2010 年获北京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曾俭华	首席财务官	自 2011 年 3 月起出任本行首席财务官。曾先生自 2007 年 9 月任本行广东省分行行长；2007 年 7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本行广东省分行主要负责人；2004 年 10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本行深圳市分行行长；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资产负债管理部副总经理；1996 年 2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湖南省分行副行长。曾先生是高级经济师，2005 年湖南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

黄志凌	首席风险官	自 2011 年 2 月起出任本行首席风险官。黄先生自 2006 年 4 月任本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00 年 12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资产处置审核委员会主任；2000 年 11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资产处置决策委员会办公室主任；1999 年 8 月至 2000 年 11 月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1997 年 6 月至 1999 年 8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办公室副主任兼党组书记。黄先生是研究员，并是中国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1991 年陕西财经学院金融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
余静波	首席审计官	自 2011 年 3 月起出任本行首席审计官。余先生自 2005 年 3 月任本行浙江省分行行长；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浙江省分行副行长（主持工作）；1999 年 8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浙江省分行副行长；1997 年 4 月至 1999 年 8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杭州市分行行长。余先生是高级工程师，1985 年同济大学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大学本科毕业，1998 年获杭州大学企业管理学专业硕士学位。
陈彩虹	董事会秘书	自 2007 年 8 月起出任董事会秘书。陈先生自 2003 年 12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首尔分行总经理，1997 年 3 月至 2003 年 12 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福建省分行副行长，汉城分行筹备组负责人。陈先生是高级经济师，1982 年湖北财经学院基建经济专业大学本科毕业，1986 年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财政学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
许会斌	批发业务总监	自 2011 年 3 月起出任本行批发业务总监。许先生自 2006 年 5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本行河南省分行行长；1994 年 5 月至 2006 年 5 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筹资储备部副主任，零售业务部副总经理，个人银行部副总经理，营业部主要负责人、总经理，个人银行业务部总经理，个人银行业务委员会副主任，个人金融部总经理。许先生是高级经济师，并是中国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曾荣获中国建设银行突出贡献奖、河南省五一劳动奖章等奖项。1983 年辽宁财经学院基建财务与信用专业大学本科毕业。
田惠宇	零售业务总监	自 2011 年 3 月起出任本行零售业务总监。田先生自 2011 年 4 月起兼任本行北京市分行行长；2011 年 3 月至 2011 年 4 月兼任本行北京市分行主要负责人；2006 年 12 月至 2011 年 3 月历任本行上海市分行副行长，深圳市分行主要负责人、行长；2003 年 7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上海银行副行长；1998 年 7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信托投资公司副总裁。田先生是高级经济师，1987 年上海财经大学基建财务与信用专业大学本科毕业，2002 年获哥伦比亚大学公共管理专业硕士学位。
王贵亚	投资理财总监	自 2011 年 3 月起出任本行投资理财总监。王先生自 2006 年 8 月起任本行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其间 2007 年 1 月至 2010 年 8 月兼任建银国际董事长；2000 年 7 月至 2006 年 8 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王先生是高级经济师，1984 年安徽大学应用数学专业大学本科毕业，2005 年获北京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

公司秘书、合资格会计师

陈美嫦	公司秘书	<p>自 2007 年 10 月起出任本行公司秘书。陈女士自 2007 年 10 月起任建银国际法律合规部主管并兼任公司秘书，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10 月担任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集团法律顾问及法律部主管，期间兼任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公司秘书；2006 年至 2010 年担任香港律师会内地法律事务委员会委员；2003 年至 2005 年担任星岛新闻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法律顾问并兼任公司秘书；1999 年至 2003 年担任希仕廷律师行企业融资及中国业务部主管合伙人。陈女士是香港律师会会员及中国司法部委托公证人，具有香港、英格兰及威尔士律师资格，以及澳大利亚首都直辖区律师及大律师资格，1987 年获香港大学法律系荣誉学士学位。</p>
袁耀良	合资格会计师	<p>自 2005 年 8 月起出任本行合资格会计师。袁先生自 2004 年 9 月起任本行香港分行财务部主管，自 2006 年 1 月至 2011 年 5 月同时任建银国际财务部主管。此前，袁先生自 1995 年 10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香港分行同一职位，并曾于渣打银行内部控制、财务及会计部门担任多个职位。袁先生是香港会计师公会、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英国特许管理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和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公会会员，1988 年香港理工大学毕业，获管理会计专业文凭，1998 年获英国威尔士大学与曼彻斯特商学院合办的工商管理硕士学位。</p>

10 董事会报告书

本行董事会谨此呈列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董事会报告书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

主要业务

本集团从事银行业及有关的金融服务。

盈利与股息

本集团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利润及本集团于当日的财务状况载列于本报告“财务报表”部分。

根据 2011 年 6 月 9 日举行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行已向 2011 年 6 月 23 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 2010 年度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 0.2122 元（含税），合计约 530.52 亿元。

董事会建议向全体股东派发 2011 年度现金股息，每股 0.2365 元（含税），提请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规定，本行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提取任意公积金、支付股东股息。本行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的形式分配股息。

本行具有完备的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董事会在拟订利润分配方案的过程中，充分听取股东意见和诉求，维护股东合法权益，并将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在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过程中尽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本行注重股东回报，持续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

本行前三年现金分红的数额及与净利润的比率如下：

(人民币百万元)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现金分红 ¹	45,383	47,205	53,052
占净利润的比例 ²	49.01%	44.22%	39.34%

1. 包含当年中期现金股息、末期现金股息。

2. 净利润为合并报表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现金分红详情载列于当年年报“财务报表”附注“利润分配”。

储备

本集团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的储备变动的详情载列于合并权益变动表。

财务资料概要

本集团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5 个年度的经营业绩、资产和负债之概要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摘要”。

捐款

本集团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作出捐赠支出 0.47 亿元。

物业及设备

本集团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的物业及设备变动的详情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固定资产”。

退休福利

本集团提供给雇员的退休福利的详情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应付职工薪酬”。

主要客户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团五家最大客户所占利息收入及其他营业收入总额不超过本集团年度利息收入及其他营业收入总额的 30%。

最终母公司和子公司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最终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详情分别载列于本年报“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本行主要股东”及“财务报表”附注“对子公司的投资”。

股本及公众持股量

本行于 2010 年完成了 A 股和 H 股配股。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共发行股份 250,010,977,486 股（H 股 240,417,319,880 股，A 股 9,593,657,606 股），拥有注册股东 887,132 名。本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地上市规则公众持股量的有关规定。

股份的买卖和赎回

报告期内，本行及其子公司均未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的任何股份。

优先认股权

本行章程及中国相关法律没有授予本行股东优先认股权的条款。本行章程规定，本行增加资本，可以采取向非特定投资人募集新股，向现有股东配售新股或派送新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者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

募集资金的使用

本行 2010 年 A 股和 H 股配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本行资本金。

本行 2011 年 11 月发行了 400 亿元人民币次级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本行的附属资本。

前十大股东及持股情况

于 2011 年末本行前十名股东及持股情况载列于本年报“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载列于本年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

本行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属于独立人士，其独立性符合港交所上市规则第 3.13 条所载的相关指引。

重大权益和淡仓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保存的登记册所记录，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拥有本行的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淡仓如下：

名称	H 股相关权益和淡仓	性质	占已发行 H 股百分比 (%)	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
中投公司 ¹	145,350,494,651	好仓	60.46	58.14
淡马锡	22,655,348,797	好仓	9.42	9.06

1. 2011 年 11 月 14 日，中投公司通过港交所进行了权益申报，披露间接、合计持有本行 H 股权益共 145,350,494,651 股，占当时已发行 H 股（240,417,319,880 股）的 60.46%，占已发行股份总数（250,010,977,486 股）的 58.14%。其中，汇金公司持有 142,590,494,651 股，百思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投公司通过中投国际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的从事海外投资的子公司）持有 2,760,000,000 股。根据中投公司的章程和内部制度，中投公司的海外投资与汇金公司有严格的信息隔离，汇金公司不参与中投公司的海外投资决策。

董事和监事在本行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和淡仓

除本行监事张华建先生、李卫平先生、黄叔平女士在担任本行监事之前通过参加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本行 H 股股票 18,999 股、20,446 股及 21,910 股外，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各位董事、监事在本行或其相联法团（定义见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分）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概无拥有任何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规定需要通知本行和港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除员工股权激励方案外，本行未授予董事、监事或其配偶或十八岁以下子女认购本行或其任何相联法团的股份或债权证的其他任何权利。

董事会成员之间财务、业务、亲属关系

董事会成员之间并不存在任何关系，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关系。

董事及监事之合约权益及服务合约

本行各董事及监事在 2011 年内与本行或其控股公司、附属公司或同系附属公司所订立之与本集团业务有关的重大合约中，概无拥有任何实际直接或间接的权益（服务合约除外）。

本行各位董事及监事概无与本行签订任何一年内若由本行终止合约时须作出赔偿之服务合约（法定赔偿除外）。

董事在与本行构成竞争之业务所占权益

本行并无任何董事在与本行直接或间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持有任何权益。

公司治理

本行致力于维持最高水准的公司治理。有关本行所采纳的企业管治常规及对《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的遵守情况，载列于本年报“公司治理报告”。

关联交易

本行依照港交所上市规则界定的持续关联交易如下：

本行接受关连人士存款

本行向客户提供商业银行服务及产品，该等服务及产品包括接受存款。在本行存款的客户包括港交所上市规则规定的本行的关连人士。因此，接受关连人士存款，根据港交所上市规则，构成本行的持续关联交易。

本行接受关连人士存款所依据的正常商业条款与提供予独立第三方的条款相若或不属于更佳，且并无以本行的资产作抵押。该等交易为港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65(4) 条项下的可被豁免的持续关联交易，并因此可豁免遵守港交所上市规则所载的申报、年度审核、公告和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本行向关连人士提供的贷款及信贷融资

本行在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按照正常商业条款及参照当前市场水平，向客户提供贷款及信贷融资，包括提供长期贷款、短期贷款、消费贷款、信用卡贷款、按揭、担保、第三方贷款抵押、安慰函及票据贴现融资。使用本行提供的贷款及信贷融资的客户包括港交所上市规则规定的本行的关连人士。因此，该等贷款及信贷融资，根据港交所上市规则，构成本行的持续关联交易。

本行在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向本行关连人士提供的贷款及信贷融资所依据的正常商业条款与提供予独立第三方的条款相若或不属于更佳。该等交易为港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65(1) 条项下的可被豁免的持续关联交易，并因此可豁免遵守港交所上市规则所载的申报、年度审核、公告和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本行与董事和监事订立的服务合同

本行与本行各董事和监事订立服务合同及损失补偿协议。根据港交所上市规则，该等合同为可被豁免的持续关连交易，因此将获豁免遵守港交所上市规则所载的申报、年度审核、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依据境内法律法规界定的关联交易情况有关内容请参见本年报财务报表及注释。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

本行在国家相关政策指导下，努力完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办法与绩效评价体系。

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遵循激励与约束相统一，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相兼顾，政府监管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原则，实行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中长期激励和津贴以及福利性收入组成的结构薪酬制度。本行为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员工加入了中国各级政府组织的各类法定退休计划。由于国家相关政策尚未出台，本行未实施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中长期激励计划。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本行于 2010 年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暂行管理办法，并经本行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报告期内，本行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暂行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行其他有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加强内幕信息管理，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行股份的情况。

符合香港银行业（披露）规则之指引

本行已编制符合香港银行业条例第 155M 章银行业（披露）规则的 2011 年度财务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

本行 2011 年度国内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本行于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聘用上述两家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行 201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期一年，自本行 2010 年度股东大会之日起，至本行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环保或其他社会安全问题

本行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承董事会命

王洪章

董事长

2012 年 3 月 23 日

11 监事会报告书

2011年，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银行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着力加强风险内控、财务和履职尽责监督，积极发挥作用，维护了股东和银行的利益。

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七次会议，情况如下：

2011年1月26日，召开监事会201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2010年度工作总结、2011年度工作计划，研究讨论《商业银行董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

2011年3月16日，召开监事会2011年第二次会议，研究讨论2010年度监事会报告、监事会2010年度工作情况及相关监督意见。

2011年3月25日，召开监事会2011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1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2010年利润分配方案、A股配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0年社会责任报告、2010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和2010年度监事会报告。

2011年4月28日，召开监事会2011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1年度第一季度报告，研究讨论董事履职评价报告和落实《商业银行董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的相关事宜。

2011年6月22日，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监事会2011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1年8月19日，召开监事会2011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提名监事会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研究讨论《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监督与评价办法》，听取监督调研工作的情况汇报。

2011年10月28日，召开监事会2011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监督与评价办法》、监事会2011年年度监督工作方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召开四次会议，审核4项议案；监事会财务与内部控制监督委员会召开五次会议，审核10项议案。

主要工作情况

- 关注战略性、全局性事项，在战略规划制定与实施、综合化经营、发展能力建设、内控和风险管理等关系全行发展的重大问题上，积极提出意见和建议，推动相关工作的开展。通过召开调研座谈会、现场考察等，深入了解分支机构经营发展的现状，督促有关方面及时研究基层需求，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

- 加强重点业务领域的监督，专题听取政府融资平台贷款管理、表外业务、海外业务、风险管理、案件防控、村镇银行经营发展等情况汇报，适时提示风险，提出意见

和建议。组织开展基层营业机构经营管理、内控规范实施、土地抵押贷款风险分析、海外机构经营、公司业务贷后管理五项专题调研，提出意见和建议，促进相关工作的改进加强。

- 进一步规范履职监督评价工作，修订完善《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监督与评价办法》。通过列席会议、调阅分析资料、审核履职报告、访谈座谈、履职测评等方式，加强对本行公司治理运作、重大决策及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监督。组织实施董事会、高管层及其成员年度履职评价工作，提出评价报告，并按有关规定报告和披露。

- 以定期报告的编制、审核、披露为重点，继续做好财务监督。及时分析监管新规和会计准则变化，加强与职能部门联系，定期与外部审计师工作沟通，了解审计开展、报告编制、审议审核等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重点关注影响财务报告真实、公允的相关事项，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实施、募集资金使用等进行监督，审核审议定期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并发表意见。

- 推动银行贯彻实施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开展内控规范实施情况专题调研，调阅分析资料、与部门专题访谈、赴部分分支机构现场了解，形成专题调研报告，提出意见和建议。通过列席会议、听取汇报等方式，开展对银行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董事会开展内部控制评价等的监督，审议银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按监管要求发表意见。

- 加强自身建设，不断规范内部运作，创新工作方法，加强交流研讨，组织业务培训，努力提升整体监督水平。全体成员勤勉尽责，依法合规行使职权，出席监事会会议，参与议案议题研究、审议和表决，列席董事会和高管层会议，阅研分析财务报告、经营管理信息等资料，持续关注银行的改革发展和公司治理的运作，参与监事会组织开展的各项监督工作与调研等活动，认真履行了职责。

对本行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依法运作

报告期内，本行依法开展经营活动，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监事会未发现其履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本行章程或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财务报告

本行 2011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募集资金使用

报告期内，本行发行次级债券 400 亿元，募集资金用途全部用于充实本行资本，与本行承诺的用途一致。

收购和出售资产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收购和出售资产中有内幕交易、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本行资产流失的行为。

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关联交易中有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加强和完善内部控制，监事会对《201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履行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监事会对《2011 年社会责任报告》无异议。

对本行董事履职评价意见

全体董事 2011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为称职。

承监事会命

张福荣

监事长

2012 年 3 月 23 日

12 重要事项

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本行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2011年6月，本行完成了荷兰国际集团所持太平洋安泰50%的股权转让交割手续，并与共同投资者一起完成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太平洋安泰50%股权的转让交割手续。太平洋安泰的股东变更为本行(51.00%)、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湾)(19.90%)、中国建投(19.35%)、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4.90%)和上海华旭投资有限公司(4.85%)。本行正式成为太平洋安泰的控股股东，太平洋安泰名称变更为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员工持股激励计划执行进展情况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的要求，报告期内，本行未实施新一期股权激励方案。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本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所有的关联交易都是依据商业原则，本着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交易，给予关联方的价格不会优于对非关联方的同类交易。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资产事项；担保业务属于本行日常经营活动中常规的表外业务之一，本行除监管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之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报告期内本行亦未发生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本行或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本行于2011年10月10日接到通知，汇金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行A股股份7,384,369股，并承诺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在二级市场增持本行股份。除此之外，本行股东在报告期内无新增承诺事项。截至本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承诺事项均得到履行。

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没有受到有权机构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本行、本行董事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证监会稽查、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本行董事、监事不存在欺诈、违反责任或其他有违诚信的不当行为而受到民事判决的情形。

其他持股与参股情况

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1	上市股票	600537.CH	亿晶光电	202,607,016	48,936,822	690,044,546	7.91	(196,211,332)
2	上市股票	1115.HK	西藏5100	194,502,735	163,257,000	276,523,834	3.17	82,021,098
3	上市股票	000906.CH	南方建材	270,702,118	46,552,901	259,615,341	2.98	(112,940,091)
4	上市股票	1259.HK	青蛙王子	63,073,185	70,609,000	106,664,632	1.22	43,621,659
5	上市股票	871.HK	翔宇疏浚	186,398,455	69,000,000	103,451,142	1.19	(82,947,312)
6	上市股票	300117.CH	嘉寓股份	25,082,379	12,638,381	97,194,219	1.11	(73,535,799)
7	上市股票	325.HK	创生控股	106,983,312	55,940,625	79,791,100	0.92	(84,324,685)
8	上市股票	1104.HK	亚太资源	117,512,069	290,000,000	77,557,966	0.89	(14,911,876)
9	上市股票	1231.HK	新矿资源	119,328,644	84,138,000	63,414,651	0.73	(58,659,363)
10	上市股票	803.HK	昌兴国际	64,972,805	167,022,858	59,558,405	0.68	(6,096,063)
期末持有的其它证券投资				6,937,829,715		6,907,023,008	79.20	(987,847,861)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527,615,600)
合计				8,288,992,433		8,720,838,844	100.00	(2,019,447,225)

1. 本表按期末账面值占本集团期末证券投资总额的比例排序，填列本集团期末所持前十只上市证券情况。
2. 本表所述证券投资是指股票、权证、可转换债券等投资。其中，股票投资填列本集团在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核算的部分。
3. 其它证券投资指除前十只证券以外的其它证券投资。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1600	中国铝业	855,216,651	5.08	4,409,870,375	245,765,813	(2,755,301,1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转股投资
000792	盐湖股份	136,572,470	3.94	1,995,723,446	9,327,061	(2,854,649,2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转股投资
600068	葛洲坝	345,324,902	6.39	1,716,460,376	54,773,907	(899,880,4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转股投资
601989	中国重工	340,290,000	1.30	906,258,735	-	906,258,73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转股投资
600984	ST建机	35,320,486	13.75	97,515,031	38,974,306	(94,093,6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转股投资
600462	*ST石岷	13,030,622	3.89	62,955,605	32,913,217	(39,202,2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转股投资
合计		1,725,755,131		9,188,783,568	381,754,304	(5,736,868,068)		

1. 本表填列本集团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核算的持股比例为1%及以上的其它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2. 报告期损益指该项投资对本集团本报告期合并净利润的影响。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元)	持有数量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8,835,900	225,548,176	2.76	228,835,900	22,554,818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设立及增资扩股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221,250,000	142,500,000	4.87	220,718,981	3,920,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设立及增资扩股
昆士兰联保保险有限公司	98,758,409	19,939,016	25.50	123,602,594	22,717,532	-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买卖股份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558,031	13,423,847	0.09	48,558,031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设立投资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125,000	95,823,000	1.58	41,125,0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设立投资
华融湘江银行	3,500,000	3,536,400	0.09	980,0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设立投资

1. 本表不含已纳入合并报表的附属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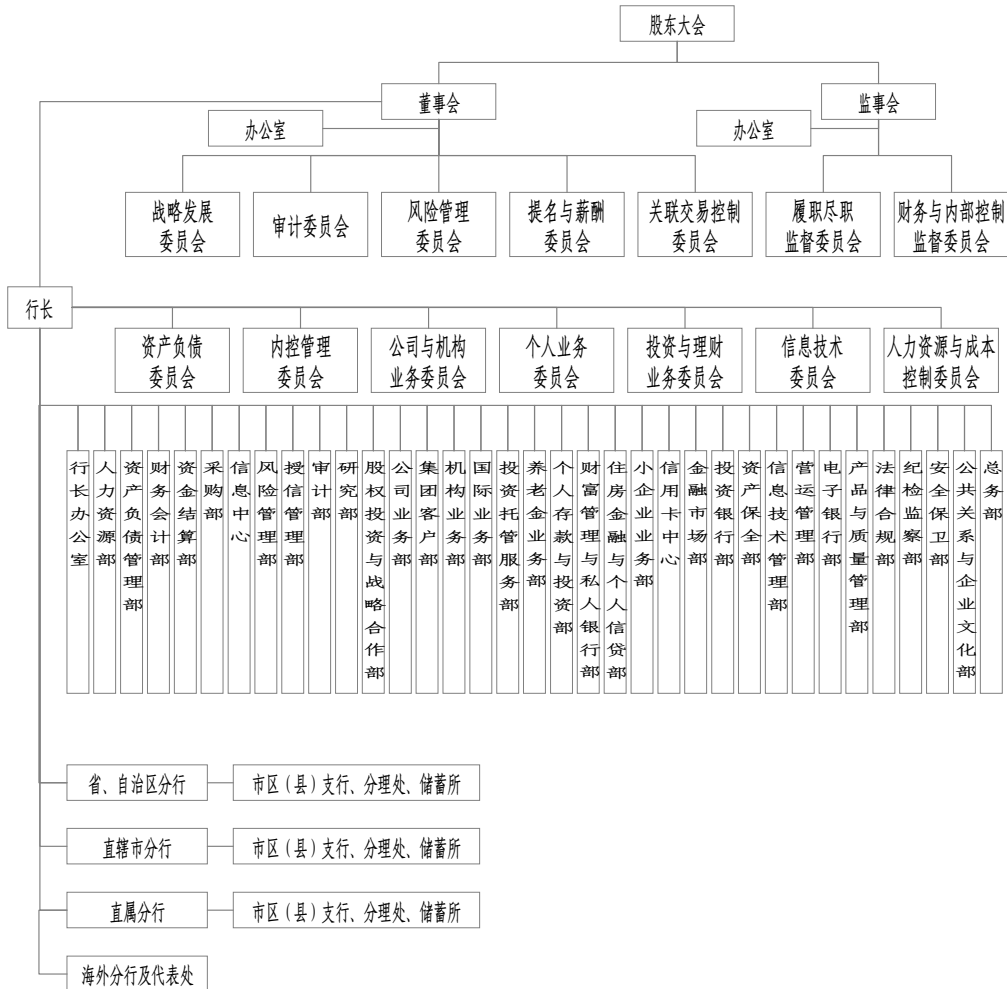
2. 期末账面价值已扣除计提的减值准备。

买卖其它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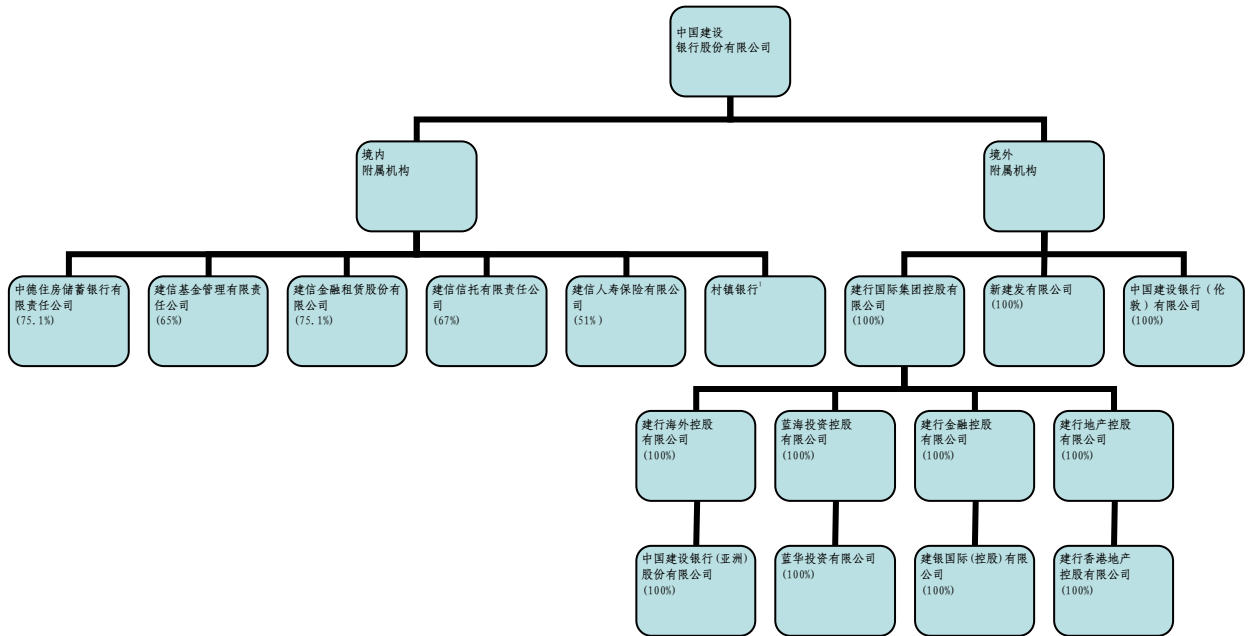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量 (股)	报告期买入股份数量 (股)	报告期卖出股份数量 (股)	期末股份数量 (股)	使用的资金数量 (元)	产生的投资收益/(亏损) (元)
合计	3,384,810,849	1,628,209,054	(2,601,021,694)	2,411,998,209	3,055,252,908	(536,066,233)

13 组织架构图

本行管理架构图



股权投资架构图



1.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共成立了 16 家村镇银行，具体包括湖南桃江建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苍南建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青田建信华侨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武义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安徽繁昌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安塞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河北丰宁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浦东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常熟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江苏海门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江苏泰兴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江山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宁波慈溪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宁波宁海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河南新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山东滕州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4 分支机构及子公司

国内一级分行

安徽省分行

地址：合肥市徽州大道 255 号

邮编：230001

电话：0551-2874100

传真：0551-2872014

北京市分行

地址：北京市宣武门西大街 28 号楼 4 门

邮编：100053

电话：010-63603682

传真：010-63603656

重庆市分行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民族路 123 号

邮编：400010

电话：023-63771855

传真：023-63771835

大连市分行

地址：大连市中山区解放街 1 号

邮编：116001

电话：0411-88066666

传真：0411-82804560

福建省分行

地址：福州市鼓屏路 142 号

邮编：350003

电话：0591-87838467

传真：0591-87856865

甘肃省分行

地址: 兰州市秦安路 77 号

邮编: 730030

电话: 0931-4891555

传真: 0931-4891862

广东省分行

地址: 广州市东风中路 509 号

邮编: 510045

电话: 020-83018888

传真: 020-83013950

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地址: 南宁市民族大道 92 号

邮编: 530022

电话: 0771-5513110

传真: 0771-5513012

贵州省分行

地址: 贵阳市中华北路 56 号

邮编: 550001

电话: 0851-6696000

传真: 0851-6696377

海南省分行

地址: 海口市国贸大道建行大厦

邮编: 570125

电话: 0898-68587488

传真: 0898-68587569

河北省分行

地址: 石家庄市自强路 40 号

邮编: 050000

电话: 0311-87888866

传真: 0311-88601001

河南省分行

地址: 郑州市花园路 80 号

邮编: 450003

电话: 0371-65556699

传真: 0371-65556688

黑龙江省分行

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红军街 67 号

邮编: 150001

电话: 0451-53619788

传真: 0451-53625552

湖北省分行

地址: 武汉市建设大道 709 号

邮编: 430015

电话: 027-65775888

传真: 027-65775881

湖南省分行

地址: 长沙市白沙路 2 号银港大厦

邮编: 410005

电话: 0731-84419192

传真: 0731-84419141

吉林省分行

地址: 长春市西安大路 810 号

邮编: 130061

电话: 0431-88573030

传真: 0431-88988748

江苏省分行

地址: 南京市洪武路 188 号

邮编: 210002

电话: 025-84200545

传真: 025-84209316

江西省分行

地址: 南昌市八一大道 366 号

邮编: 330006

电话: 0791-86848200

传真: 0791-86848318

辽宁省分行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中山路 176 号

邮编: 110002

电话: 024-22787600

传真: 024-22856915

内蒙古自治区分行

地址: 呼和浩特市昭乌达路 9 号

邮编: 010010

电话: 0471-6200303

传真: 0471-6200257

宁波市分行

地址: 宁波市广济街 31 号

邮编: 315010

电话: 0574-87313888

传真: 0574-87325019

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

地址: 银川市南熏西街 98 号

邮编: 750001

电话: 0951-4126111

传真: 0951-4106165

青岛市分行

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金融广场 A 座

邮编: 266061

电话: 0532-68671888

传真: 0532-82670157

青海省分行

地址: 西宁市西大街 59 号

邮编: 810000

电话: 0971-8261181

传真: 0971-8261225

三峡分行

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西陵一路 1 号

邮编: 443000

电话: 0717-6736888-3515

传真: 0717-6738137

山东省分行

地址: 济南市泺源大街 178 号

邮编: 250012

电话: 0531-82088108

传真: 0531-86169108

陕西省分行

地址: 西安市南广济街 38 号

邮编: 710002

电话: 029-87617515

传真: 029-87617514

山西省分行

地址: 太原市迎泽大街 126 号

邮编: 030001

电话: 0351-4957800

传真: 0351-4957871

上海市分行

地址: 上海市陆家嘴环路 900 号

邮编: 200120

电话: 021-58880000

传真: 021-58781818

深圳市分行

地址：深圳市红岭南路金融中心东座

邮编：518010

电话：0755-82488189

传真：0755-82246144

四川省分行

地址：成都市提督街 86 号四川建行大厦

邮编：610016

电话：028-86767161

传真：028-86767187

苏州市分行

地址：苏州市苏华路 18 号

邮编：215021

电话：0512-62788786

传真：0512-62788783

天津市分行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南京路 19 号增 1 号

邮编：300203

电话：022-23401166

传真：022-23401811

厦门市分行

地址：厦门市鹭江道 98 号

邮编：361003

电话：0592-2158888

传真：0592-2158862

西藏自治区分行

地址：拉萨市北京中路 99 号

邮编：850000

电话：0891-6838792

传真：0891-683681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地址: 乌鲁木齐市民主路 99 号

邮编: 830002

电话: 0991-2848666

传真: 0991-2819160

云南省分行

地址: 昆明市金碧路建行大厦

邮编: 650021

电话: 0871-3060997

传真: 0871-3060333

浙江省分行

地址: 杭州市解放东路 33 号

邮编: 310016

电话: 0571-85313263

传真: 0571-85313001

海外分行及代表处

东京分行

地 址: 东京都虎之门 2 丁目 3 番地 17 号虎之门 2 丁目大厦 8 层
105-0001

电 话: 0081-3-5511-0188

传 真: 0081-3-5511-0189

网 址: www.ccbtokyo.com

法兰克福分行

地 址: Bockenheimer Landstrasse 51-53,
60325 Frankfurt am Main, Germany

电 话: 0049-69-9714950

传 真: 0049-69-97149588, 97149577

网 址: www.ccbff.de

胡志明市分行

地址: 1105-1106 Sailing Tower, 111A Pasteur Street, District 1,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电话: 0084-8-382-95533

传真: 0084-8-382-75533

莫斯科代表处

地 址: Testovskaya Street 10, 11 floor, block 19-2, 123317 Moscow
Russia

电 话: 007-495-6606555

传 真: 007-495-7950711

纽约分行

地 址: 33rd Floor, 1095 Avenue of the Americas, New York, USA
NY 10018

电 话: 001-212-2078188

传 真: 001-212-2078288

首尔分行

地 址: 首尔市中区太平路1街84番地首尔金融中心7层 100-768

电 话: 0082-2-67301718

传 真: 0082-2-67301701

网 址: www.ccbseoul.com

台北代表处

地 址: 110 台北市信义区信义路五段106号信义经贸大楼2楼A3室

电 话: 00886-2-87292008

传 真: 00886-2-27235399

悉尼分行

地 址: Level 33, Deutsche Bank Place, 126 Phillip Stree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电 话: 0061-2-80316100

传 真: 0061-2-92239099

香港分行

地 址: 香港中环干诺道中一号友邦金融中心12楼

电 话: 00852-28684438

传 真: 00852-25377182

网 址: www.ccbhk.com

新加坡分行

地 址: 9 Raffles Place, #33-01/02,
Republic Plaza, Singapore 048619
电 话: 0065-65358133
传 真: 0065-65356533
网 址: www.ccb.com.sg

约翰内斯堡分行

地 址: 95 Grayston Drive, Morningside, SANDTON, SOUTH AFRICA 2196
电 话: 0027-11-5209400
传 真: 0027-11-5209411
网 址: www.ccbjhb.com

附属公司

安徽繁昌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安徽省繁昌县繁阳镇华侨国际大酒店一层
邮编: 241200
电话: 0553-7853939
传真: 0553-7853939

河北丰宁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河北省丰宁县大阁镇新丰路丰和园小区 5-7 号底商
邮编: 068350
电话: 0314-5975005
传真: 0314-5975005

河南新野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河南省新野县朝阳路北段
邮编: 473500
电话: 0377-60917789
传真: 0377-60917111

湖南桃江建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湖南省桃江县桃花江镇芙蓉路与桃灰路交界处
邮编: 413400
电话: 0737-8213820
传真: 0737-8213820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6层
邮编: 100033
电话: 010-66228888
传真: 010-66228889
网址: www.ccbfund.cn

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4号楼6层
邮编: 100031
电话: 010-67594013
传真: 010-66275808/9
网址: www.ccbleasing.com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九狮桥街45号
邮编: 230001
电话: 0551-5295555
传真: 0551-2679542
网址: www.ccbtrust.com.cn

建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地址: 香港金钟道88号太古广场二座35楼
电话: 00852-25326100
传真: 00852-25301496
网址: www.ccbintl.com

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1088号葛洲坝大厦8楼
邮编: 200122
电话: 021-38991666
传真: 021-33922185
网址: www.ccb-life.com.cn

江苏海门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江苏省海门市海门镇解放中路248号
邮编: 226100
电话: 0513-81262289
传真: 0513-81262292

江苏泰兴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江苏省泰兴市中兴大道 177 号

邮编：225400

电话：0523-80737889

传真：0523-87091017

宁波慈溪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浙江省宁波慈溪市龙山镇施公山村仙镜路 2-10 号、三北路 311 号

邮编：315311

电话：0574-63993505

传真：0574-63993506

宁波宁海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西店镇滨海路 115 号

邮编：315613

电话：0574-82535268

传真：0574-82535268

山东滕州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山东滕州市善国北路 42 号

邮编：277500

电话：0632-3598159

传真：0632-3598159

陕西安塞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塞县城北区

邮编：717400

电话：0911-6211077

传真：0911-6211077

上海浦东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镇北市街 26 号

邮编：201200

电话：021-58385938

传真：021-58385938

苏州常熟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江苏省常熟市海虞北路 33 号

邮编：215500

电话：0512-51910526

传真：0512-51910526

新建发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鱼涌英皇道 979 号德宏大厦 11 楼

电话：00852-37182797

传真：00852-37182799

浙江苍南建信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苍南县灵溪镇玉苍路怡和城市家园 2 幢 102-104 号

邮编：325800

电话：0577-68857896

传真：0577-68857893

浙江江山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江山虎山街道城南虎山一街 56 号

邮编：324100

电话：0570-4037899

传真：0570-4037895

浙江青田建信华侨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浙江省青田县圣旨街 59-75 号圣华商业广场第 A 幢一层、二层

邮编：323900

电话：0578-6812966

传真：0578-6812910

浙江武义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浙江省武义县解放中街四号地块商办大楼一层

邮编：321200

电话：0579-87679091

传真：0579-87679091

中德住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天津市和平区贵州路 19 号

邮 编: 300051

电 话: 022-58086699

传 真: 022-58086808

网 址: www.sgb.cn

中国建设银行（伦敦）有限公司

地 址: 18th Floor, 40 Bank Street, Canary Wharf, London E14 5NR, UK

电 话: 0044-20-70386000

传 真: 0044-20-70386001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15 号置地广场约克大厦 16 层

电 话: 00852-37182288

传 真: 00852-37182019

网 址: www.asia.ccb.com

15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本行董事长、首席财务官、财务会计部总经理签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释义

在本年报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宝钢集团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建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长江电力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淡马锡	淡马锡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港交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交所上市规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国家电网	国家电网公司
汇金公司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行伦敦	中国建设银行（伦敦）有限公司
建行亚洲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
建信基金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人寿	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建信信托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建信租赁	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建银国际	建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美国银行	美国银行公司
人行	中国人民银行
太平洋安泰	太平洋安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银监会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人民币元
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德住房储蓄银行	中德住房储蓄银行有限公司
中国建投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会计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
中投公司	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附录

外部审计师报告及财务报告